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宏信建設發展有限公司
HORIZON CONSTRUCTION DEVELOPMENT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30)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業績公告

宏信建設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全年業績。本公告列載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年度報告全文，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中有關年度業績初步公告附載的資料之要求。

承董事會命
宏信建設發展有限公司
孔繁星
主席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詹靜先生(首席執行官)及唐立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孔繁星先生(主席)、徐會斌先生、何子明先生、袁少震先生及郭麗娜女士；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嘉凌先生、XU Min(徐敏)先生、金錦萍女士及岑兆基先生。

目錄

企業信息	4
公司簡介	6
主席致辭	8
首席執行官致辭	10
業績概覽	1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6
企業管治報告	63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84

董事會報告	94
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121
獨立核數師報告	125
合併損益表	131
合併綜合收益表	132
合併財務狀況表	133
合併權益變動表	135
合併現金流量表	137
財務報表附註	139

企業信息

董事會

主席及非執行董事

孔繁星先生

執行董事

詹靜先生(首席執行官)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獲委任)

潘陽先生(前執行董事及前首席

執行官，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日辭任)

唐立先生(聯席首席財務官)

非執行董事

徐會斌先生

何子明先生

李前進先生(前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二日辭任)

袁少震先生(於二零二四年

九月十二日獲委任)

郭麗娜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嘉凌先生

XU Min(徐敏)先生

金錦萍女士

岑兆基先生

委員會組成

審核委員會

XU Min(徐敏)先生(主席)

金錦萍女士

岑兆基先生

提名委員會

金錦萍女士(主席)

劉嘉凌先生

徐會斌先生

薪酬委員會

金錦萍女士(主席)

劉嘉凌先生

郭麗娜女士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

岑兆基先生(主席)

何子明先生

XU Min(徐敏)先生

公司秘書

趙明環先生

授權代表

潘陽先生(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日辭任)

詹靜先生(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日獲委任)

趙明環先生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企業信息

總部

中國
天津市
自貿試驗區(東疆保稅港區)
西昌道200號銘海中心
2號樓5, 6-610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19樓1901室

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至1716號舖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於《財務匯報局條例》下的註冊
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法律顧問

貝克·麥堅時律師事務所

合規顧問

大華繼顯(香港)有限公司

公司網址

www.hongxinjianfa.com

股份代號

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主板上市
股份代號：9930



公司簡介

宏信建設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宏信建發」)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是中國領先的設備運營服務提供商，並位列全球租賃企業頭部梯隊，致力於為海內外建築業和產業客戶提供「產品+服務」的一站式整體解決方案。自二零一一年成立至今，本集團已構建綜合多樣的設備組合及強大的服務能力，於多個產品線構築領先的行業規模地位，為客戶提供覆蓋項目全週期的全方位、多功能服務。憑藉自身各產品線、各服務品類間的協同效應，及不斷提升的自主研發創新及數字化運營能力，本集團已建立多元、藍籌、忠誠且高質量的客戶群。截至目前，本集團旗下服務網點數目在中國設備運營服務提供商中排名第一，並已部署多個海外區域，不斷提升本集團的全球服務能力。

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上市日期」)，本公司股份正式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或「香港聯交所」)主板掛牌上市。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為遠東宏信有限公司(「遠東宏信」)，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票代號：3360。



國際化的業務網絡



*此地圖為藝術化處理示意圖，具體地理信息數據應以依法公布的數據為準。

主席致辭



宏信建設發展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及非執行董事

孔繁星

二零二四年是宏信建設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宏信建發」)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戰略升級道路上的關鍵節點。年內，宏信建發通過深化既定戰略、強化核心能力，在持續鞏固國內市場領先地位的同時，加速國際化業務佈局，搭建全球化運營體系，打造設備運營資產全生命週期價值提升的有效通道。面對複雜多變的海內外業務環境，宏信建發努力適應、積極應對，始終保持穩健的財務結構和優良的抗風險能力。在當前業務轉型升級的關鍵階段，宏信建發能夠充分聚焦戰略、穩步前行，離不開全體股東們的堅定支持。借此機會，本人謹代表宏信建發董事會(「董事會」)、管理層及全體員工向各位股東表示衷心感謝。

二零二四年，國內設備運營服務行業繼續呈現深度調整與分化的發展態勢，行業資源進一步向頭部企業聚攏。作為中國領先的設備綜合運營服務商，宏信建發在過去一年中繼續發揮自身資源和運營能力優勢，聚集激活市場能量，優化整體資產結構，有效鞏固國內市場的龍頭地位。截至二零二四年末，本集團旗下高空作業平台管理規模約216,300台，材料類資產總管理規模約214萬噸，國內(含中國香港)已設立528個服務網點。

主席致辭

中國是世界第二大經濟體，隨着中國繼續引領技術創新，推進高水平對外開放，中國將繼續成為全球增長的關鍵推動力。伴隨着中國經濟的高質量升級，宏信建發對中國實體經濟的設備運營服務呈現更加豐富的維度和層次。二零二四年，宏信建發深化對於新行業、新產品的探索與拓展，以先行姿態把握住由「兩重」建設、「兩新」工作的中國宏觀政策所帶來的行業結構性機遇。通過更綜合的產品矩陣，宏信建發加大擴展非建築行業的場景覆蓋，已開拓並正逐步規模化對採礦、海洋工程、化工等行業客戶的設備運營服務，累計服務的客戶數增至約325,000家，不斷強化本集團國內業務的經營勢能。

二零二四年，宏信建發積極踐行「三+三+三」的發展戰略，對海外市場進行深度有效的探索和佈局。截至二零二四年年末，本集團國際化部署卓有成效，已在馬來西亞、越南、印度尼西亞、泰國、沙特、阿聯酋及土耳其7個海外國家設立了53個服務網點，海外資產管理規模已超過人民幣31億元。更為可喜的是，通過對全球市場的積極探索，本集團打造的全球化的運營體系和本土化的產品矩陣已激發出良好的業務勢能，海外業務年內不僅實現了收入總額同比增長超27倍至人民幣3.89億元，並且全年已突破盈虧平衡。

綜上所述，宏信建發在複雜多變的市場環境中維持了穩健的經營步調，於二零二四年實現營業收入約人民幣115.8億元，較上年度同比增長約21%；歸屬普通股持有人年內溢利約人民幣9.0億元，較上年度同比微幅下滑約7%；平均總資產收益率和平均淨資產收益率分別為2.6%和8.1%。

縱觀二零二四年，為了打造回報股東的良好治理基礎，宏信建發董事會不斷完善公司治理和董事會制度建設，推動董事會的規範運作，發揮董事會科學決策職能，根據聯交所《企業管治守則》的要求，於二零二四年在香港共召開四次定期董事會，對本公司發展之需要和攸關全體股東利益的重要議案進行了討論和審議。與此同時，董事會下轄各專業委員會全面履行了董事會所賦予的權利和義務，有效保護了全體股東利益。

展望二零二五年，外部環境依然複雜多變。宏信建發將積極把握行業整合期的挑戰和機遇，同時繼續堅持推進「三+三+三」戰略部署，大力拓展和佈局海外市場，協同中國製造優勢，打造體系性的海外服務能力，並通過築牢海內外業務根基，穩健提升業務效益，努力為股東和社會創造價值，向實現成為「世界一流的設備綜合運營服務商」這一願景而篤定前行。

宏信建設發展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及非執行董事

孔繁星



首席執行官致辭



宏信建設發展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

詹靜

尊敬的各位股東：

回顧過往一年，中國經濟在複雜多變的內外環境下保持穩中有進，全年國內生產總值達到人民幣134.9萬億元，同比增長5.0%，建築業總產值達到人民幣32.65萬億元，同比增長3.9%。同時，工程機械行業迎來設備更新周期與政策支持的雙重利好。

二零二四年，宏信建發堅定執行公司戰略，實現穩步增長。依託控股股東遠東宏信「金融+產業」的戰略指引，借助資本市場的聚力加持，本集團持續採取深耕策略，加密網絡覆蓋、整合行業資源，並對自有資產實現資產全生命周期的梯次利用。同時推進智能供應鏈、經營可視化建設，為精細化管理打下基礎。基於本集團所提供的全周期、多品類的設備綜合解決方案，宏信建發積極推進新產品、新市場的孵化，打造增長新動能。在深耕國內市場的同時，本集團堅定踐行「三+三+三」海外發展戰略，持續發力耕耘海外，在加快原有東南亞市場開拓進度的同時，持續挖掘中東潛力市場，截至二零二四年底，已在馬來西亞、越南、印度尼西亞、泰國、沙特、阿聯酋、土耳其國際市場進行佈局和經營。經過多年發展，本集團已建立起多元、穩定和高質量的客戶群，客戶數量從二零二三年末的約232,000家，進一步增至二零二四年末的約325,000家。

在公司戰略的指引下，本集團推進高空作業平台、新型支護系統、新型模架系統、道路設備等產品綜合運營服務，同時積極開拓新產品租賃經營，全年總收入錄得約人民幣115.8億元，較去年同期增長約21%。經營租賃服務業務方面，公司的設備應用場景進一步多元化，二零二四年經營租賃服務實現收入約人民幣46.2億元，收入佔比39.9%；工程技術服務方面，得益於本集團持續提升工程技術服務能力，為客戶提供定制化施工解決方案，宏信建發技術實力和市場口碑不斷提升，全年累計服務工程項目3,195個，二零二四年工程技術服務實現收入約人民幣37.5億元，收入佔比

首席執行官致辭

32.4%，佔比較去年同期提升1.6個百分點；資產管理及其他服務業務方面，憑藉本集團全國性的運營網絡、數字化的管理系統以及深厚的設備運營經驗，在自有資源基礎之上進一步擴大設備運營市場份額。截至二零二四年末，本集團合作方數量顯著增加，在運營管理的216,300台高空作業平台中，約34.6%為本集團外的其他設備持有人委託運營管理，二零二四年資產管理及其他服務的收入約人民幣32.1億元，收入佔比27.7%，佔比較去年同期提升12.0個百分點。宏信建發有序推進多元化發展，拓展全球業務發展版圖，致力於提升經營效益，豐富設備綜合運營服務的經營內涵。

二零二四年，宏信建發保持收入盈利及財務結構的持續優化，淨利潤達到約人民幣9.0億元。截至二零二四年末，本集團資產總額達到約人民幣364.3億元，較上年末增長16.6%，本集團資產回報水平平穩發展，二零二四年平均總資產收益率約為2.6%；平均淨資產收益率約為8.1%。本集團亦保持充裕的流動性，經營性現金流淨額同比有所增長，二零二四年為約人民幣42.0億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39.5億元提升6.4%，本集團資金得以進一步補充，財務結構更趨安全。

歷經十四載蓬勃發展，宏信建發自創立以來穩步前行，今年更是熠熠生輝。在社會各界支持下，宏信建發的行業龍頭地位進一步鞏固，位列全球設備租賃公司百強榜（IRN100）全球第十四名，位列全球高空作業機械租賃50強（ACCESS50）全球第二名；旗下子公司上海宏信設備工程有限公司於年內順利獲得中誠信國際賦予的「AAA」評級。

二零二五年，是本集團革新與求變的一年，本集團持續秉持着成為「一流的全球公司」的願景，實施戰略升級和體系變革，夯實國內基礎，在效率、服務和資產運營能力等多方面重塑核心競爭力，持續開拓新產品和發掘新客戶需求，為更多客戶提供優質服務和創造更多的價值。同時，堅定踐行「三+三+三」發展戰略，緊抓市場機遇，完善海外戰略體系支撐，分層分階段推進，實現高質量發展，致力於成為值得信賴的設備綜合運營服務商。

展望未來，我們滿懷發展信心，勇往直前，致力於推動本集團實現高質量發展新飛躍。我們將以國際化視角，回歸經營本質，激活煥發建發內在生命力，為股東和社會創造價值。在此，向所有關心、支持宏信建發的股東、廣大客戶、合作夥伴、社會各界朋友以及公司全體員工致以最誠摯的謝意。讓我們攜手並進，共繪宏偉藍圖，共創輝煌未來！

宏信建設發展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

詹靜



業績概覽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業績					
收入總額	11,581,062	9,610,581	7,877,646	6,141,168	3,663,595
經營租賃服務	4,620,986	5,139,275	5,189,949	4,463,348	2,484,554
工程技術服務	3,751,364	2,964,591	2,136,630	1,519,288	1,062,760
資產管理及其他服務 (前稱「平台及其他服務」)	3,208,712	1,506,715	551,067	158,532	116,281
銷售成本	(7,806,466)	(5,849,180)	(4,744,640)	(3,295,231)	(2,015,234)
經營租賃服務	(2,858,228)	(2,848,976)	(2,870,719)	(2,091,079)	(1,185,393)
工程技術服務	(2,761,118)	(2,098,931)	(1,496,266)	(1,076,646)	(756,813)
資產管理及其他服務 (前稱「平台及其他服務」)	(2,187,120)	(901,273)	(377,655)	(127,506)	(73,028)
毛利及毛利率	3,774,596	3,761,401	3,133,006	2,845,937	1,648,361
經營租賃服務	1,762,758	2,290,299	2,319,230	2,372,269	1,299,161
毛利率	38.1%	44.6%	44.7%	53.1%	52.3%
工程技術服務	990,246	865,660	640,364	442,642	305,947
毛利率	26.4%	29.2%	30.0%	29.1%	28.8%
資產管理及其他服務 (前稱「平台及其他服務」)	1,021,592	605,442	173,412	31,026	43,253
毛利率	31.8%	40.2%	31.5%	19.6%	37.2%
除稅前溢利	1,200,159	1,226,523	893,804	902,499	641,507
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896,322	962,407	664,335	709,638	448,373
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幣元)	0.282	0.316	0.235	0.261	0.179
攤薄每股收益 (人民幣元)	0.282	0.316	0.235	0.261	0.179
盈利能力指標					
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¹⁾	8.1%	11.0%	10.5%	12.5%	16.7%
平均總資產收益率 ⁽²⁾	2.6%	3.1%	2.3%	3.3%	3.6%
毛利率	32.6%	39.1%	39.8%	46.3%	45.0%
EBITDA利潤率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³⁾	40.0%	46.6%	51.8%	52.1%	51.4%

業績概覽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負債情況					
資產總額	36,434,181	31,236,775	30,288,394	26,960,606	15,639,203
負債總額	24,975,831	20,459,108	23,616,202	20,949,645	10,337,454
計息銀行及其他融資	20,902,895	17,339,232	21,212,114	17,697,766	7,817,513
資產負債率 ⁽⁴⁾	68.6%	65.5%	78.0%	77.7%	66.1%
權益總額	11,458,350	10,777,667	6,672,192	6,010,961	5,301,749
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權益	11,458,350	10,777,667	6,672,192	6,010,961	5,301,323
每股淨資產(人民幣元) ⁽⁵⁾	3.66	3.37	2.36	2.12	2.12

業績概覽

註：

- (1) 平均淨資產收益率=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年初及年末權益總額平均餘額。
- (2) 平均總資產收益率=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年初及年末資產總額平均餘額。
- (3) EBITDA利潤率(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EBITDA(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年內收入總額；EBITDA(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年內溢利-銀行利息收入+所得稅開支+財務成本+折舊與攤銷。
- (4) 資產負債率=年末負債總額/年末資產總額。
- (5) 每股淨資產=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年末權益總額/年末發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數。



業績概覽

一站式全系列 設備運營服務

宏信
建發

設備租賃
國際品牌
全系列化

工程施工
專業分包
施工安裝

代理銷售
整機銷售
高效服務

備件銷售
備品備件
代理銷售

二手處置
價值評估
二手銷售

維修製造
維修保養
智能製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行業環境與公司應對

1.1 國家及區域環境

中國大陸：

2024年，中國經濟在複雜內外環境下保持穩中有進，全年國內生產總值達到人民幣134.9萬億元，同比增長5.0%，四季度增速回升至5.4%，顯示出經濟回升向好的態勢。新質生產力成為經濟增長的重要動力，推動經濟高質量發展。

2024年全國製造業投資同比增長9.2%，較2023年提升2.7個百分點，成為穩增長的重要支撐。在「兩新」政策帶動下，設備工器具購置投資同比增長15.7%，高技術製造業投資增長7.0%，航空、航天器及設備製造業投資增長39.5%，顯示出高端化、智能化轉型加速。

2024年基礎設施投資增長4.4%，較2023年回落1.5個百分點。但水利管理業投資增長41.7%，鐵路運輸業投資增長13.5%。儘管整體增速有所放緩，但在「兩重」項目建設和專項債的支持下，基礎設施投資仍發揮了穩增長的關鍵作用。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024年建築業總產值達到人民幣32.65萬億元，同比增長3.9%，房屋建築施工面積同比下降10.6%。儘管地產投資持續探底，但在製造業投資增長和基建投資的托底作用下，建築業發展底盤得以穩固。

工程機械行業迎來設備更新週期與政策支持的雙重利好。一方面，自2016年上一輪設備更新高峰以來，工程機械設備已逐步進入8-10年的更新換代高峰期。另一方面，國家政策持續發力，國務院發佈《推動大規模設備更新和消費品以舊換新行動方案》，明確支持工程機械行業設備更新。在內外需改善、基建投資拉動以及更新週期的共同作用下工程機械行業逐步復甦。

海外區域：

2024年，中國全行業對外直接投資達人民幣11,592.7億元，同比增長11.3%。國務院出台多項政策支持企業出海，如《關於促進外貿穩定增長的若干政策措施》，為企業出海投資提供政策保障。目前，中國企業出海投資區域主要集中在「一帶一路」沿線國家，特別是東南亞地區。此外，企業對外投資的目的地逐漸向中東、非洲等新興市場擴散。以下為部分公司業務所在國家的具體市場環境情況：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024年，馬來西亞經濟增長穩健，國內生產總值(GDP)預計同比增長5.1%，優於2023年的3.6%。服務業、製造業、建築業、農業和採礦業同比增速均好於2023年。其中，服務業和製造業較2023年分別增長5.3%和4.2%，採礦業同比增速從2023年的6.1%大幅增長到2024年的17.2%。經濟增長主要得益於國內需求復甦、出口增長以及對可再生能源和數據中心等領域的基礎設施投入。

2024年，印度尼西亞(「印尼」)經濟整體保持穩定增長態勢，預計全年經濟增長率將達到5.0%至5.2%，基礎設施建設和建築業成為推動經濟增長的重要領域。印尼政府在2024年批准了14個新的國家戰略項目，涉及多個領域，包括工業區、旅遊區、收費公路和海上油氣項目等。政府投入高達423.4萬億印尼盾的基礎設施預算，重點投資項目包括新首都的基礎設施建設、跨蘇門答臘高速公路以及多個國家戰略項目。

2024年，越南經濟表現強勁，GDP增長率達到7.09%，超出年初設定的6.5%目標。經濟增長主要得益於製造業、服務業和建築業的推動，其中製造業增長8.67%，建築業增長7.34%，均為2020-2024年同期最高水平。隨着南北高鐵、寧順核電站、隆城國際機場等一系列重大項目的推進，越南的基礎設施建設將持續發力，為經濟發展提供支撐。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024年，泰國經濟增長呈現出一定的韌性，泰國國家經濟和社會發展委員會(NESDC)預計全年經濟增長為2.6%。泰國建築業年均增速約為3-4%，預計2024年建築市場總值為410億美元。公共基礎設施投資成為增長的主要驅動力，包括高速鐵路、機場擴建和高速公路等大型項目。

沙特阿拉伯(「沙特」)在「2030年願景」計劃推動下，持續推進產業結構轉型升級，計劃將沙特財政收入中的非石油收入提高至2030年的1萬億里亞爾(約合2,667億美元)；在此背景下，「NEOM新城」、「THE LINE計劃」、「OXAGON工業城」等國家建設規劃的基建需求繼續呈井噴狀態，2024年沙特建築市場規模估計為703.3億美元，預計到2029年將增長至913.6億美元。

阿聯酋政局長期穩定，基礎設施發達，經濟開放度高，是海灣和中東地區最具投資吸引力的國家之一。阿聯酋中央銀行(CBUAE)以及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均預計阿聯酋2024年GDP增長率為4.0%。按《阿聯酋2071百年計劃》、《阿布扎比2030年經濟遠景規劃》、《迪拜2040年規劃》，國家規劃明確，致力於提高非石油收入佔比，並持續提高經濟發展水平。根據迪拜2025-2027年預算計劃中，46%的資金將投入到重大基礎設施建設項目中，包括道路、橋樑、能源設施和排水系統。

土耳其經濟面臨高通脹、高利率等多重挑戰，但經濟增長仍保持一定韌性。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預計，土耳其2024年GDP將增長3.4%，2025年增長2.7%，年底通脹率預計在43%左右。2024年，土耳其在多個領域啟動了一系列重要新開工項目，涵蓋基礎設施、能源和高科技產業。如安卡拉－伊斯坦布爾高速鐵路、土耳其首個吉瓦級儲能項目，土耳其政府推出總額300億美元激勵計劃，重點支持電動汽車、電池生產、半導體製造和能源技術等領域。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2 公司業務環境

本集團處於機械租賃與服務行業，主營業務涵蓋高空作業平台、新型支護系統、新型模架系統、道路設備等產品綜合運營服務，同時積極開拓新產品租賃經營，如特種高空作業設備（車載式高空車、玻璃吸盤車、軌道高空車等）、物料搬運設備（叉車、伸縮臂叉裝車等）、起重設備（汽車吊、蜘蛛吊等）和礦山設備等。

在中國大陸，隨着人口老齡化、勞動力成本的上升、安全生產和節能環保要求，中國工程機械設備租賃服務滲透率將持續增長。得益於國家基礎設施建設的加速推進、製造業升級轉型以及區域經濟協調發展戰略的實施，中國工程機械租賃市場的增長趨勢不變。基礎設施建設方面，公路、鐵路、水利等領域的大規模投資為工程機械租賃行業帶來了巨大的市場機遇。製造業轉型升級加速，企業對工程機械的需求不斷增加，租賃模式成為企業降低成本、提高效率的重要選擇。隨着物聯網、人工智能等技術的應用，工程機械租賃行業正在向智能化、數字化方向發展。

根據《IPAF Rental Market Report 2024》，2023年中國租賃市場高空作業平台保有量為52.46萬台，同比增長17%。預計2024年和2025年中國高空作業車租賃市場將繼續增長，預計2024年保有量達到60.33萬台，同比增長15%。高空作業平台應用領域不斷擴大，已廣泛應用於建築施工、市政工程、運營維護、園林綠化、廣告安裝等多個領域，而中國市場的高空作業平台租賃滲透率遠低於歐美等成熟市場，未來隨着各行業對高空作業平台的實用性與經濟性認知不斷加深，其市場需求將進一步釋放。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新型支護系統主要指鋼結構支護系統，為客戶提供安全綠色的施工環境、加快施工進度、降低造價等效益。新型支護系統在市政管網支護、建築工程、基礎設施建設等多個領域都有廣泛應用。近幾年水利政策持續加碼，水利部印發《關於實施國家水網重大工程的指導意見》指出，要建成一批重大引調水和重點水源工程，同時今年全國水利系統以災後恢復重建為重點，全力推進水利基礎設施建設，政策驅動下新型支護系統在水利建設領域需求有望進一步提升。

新型模架系統中的盤扣式腳手架具有安全性能高、節省人工、搭拆方便、節約用量、整體美觀的性能及效果，可廣泛適用於基礎設施建設、廠房建設、房屋建設等領域。目前，新型模架系統租賃市場當前處於增長放緩週期，根據中國基建物資租賃承包協會統計測算，截至2023年底，全國建築市場盤扣腳手架保有量2,580萬噸，同比上升11.2%。截至2024年7月底，全國建築市場盤扣腳手架保有量2,630萬噸。二零二四年中國盤扣腳手架行業運行發展指數每月均低於榮枯線（50%以下），盤扣腳手架租賃市場整體面臨市場需求持續低迷、價格競爭、資金回報週期拉長的挑戰，市場格局進一步出清和整合。

面對海外市場，「一帶一路」沿線、非洲及中東地區基建投資需求旺盛，為建築企業和工程機械廠商帶來廣闊的國際市場機遇，推動產業鏈企業加速走向海外，拓展業務版圖。2024年，我國對外承包工程業務完成營業額11,819.9億元人民幣，同比增長4.2%。此外，2024年12月召開的中央經濟工作會議明確中提出「推動高質量共建『一帶一路』走深走實，完善海外綜合服務體系」，將為企業出海提供更有力的支持。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3 公司應對

二零二四年，本集團秉承高質量、可持續的發展理念，堅定執行既定戰略，向實現「一流的全球化公司」願景邁進。全球市場區域深耕，加密網絡覆蓋，截至二零二四年末，全球服務網點總數量為581個。

本集團在國內市場持續採取深耕策略，挖潛空白區域和低市佔地區，截至二零二四年末，在中國大陸及中國香港，公司擁有528個服務網點，覆蓋超220個城市，實現業務與服務的廣泛觸達和快速響應。同時夯實傳統業務基礎，打造增長新動能。本集團細化經營管理，實施資產到店，管理到店，強化一線自主經營管理能力。一方面通過資產重新擺位，促進資產向高效地區、國家轉移，實現資產梯次利用和提升經營效率。另一方面結合市場需求變化，優化資產結構，及時識別並處置低效資產，整合行業市場資源。

本集團通過協同傳統產品的業務場景和客戶，實現多種新產品的整合與運營，從而滿足客戶多元化的服務需求。目前已孵化並實際運營特種高空作業設備（車載式高空車、玻璃吸盤車、軌道高空車）、物料搬運設備（叉車、伸縮臂叉裝車等）、起重設備（汽車吊、蜘蛛吊等）和礦山設備（寬體自卸車、礦用挖掘機等）等多種產品和服務；同時集團業務不再局限於傳統的建設行業，積極拓展到更多領域，實現在礦山機械租賃、海工船廠、石油化工等多元化的場景覆蓋，滿足不同客戶在建設、生產和運營中的多樣化需求。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此外，本集團持續踐行數字化運營理念。在本集團自行研發的基於設備運營行業打造的專業數字化系統的幫助下，目前本集團業務流程線上化率已經接近100%，本集團旗下全職設備調度人員數量與設備台數的比值達到1:7,100，全職服務人員數量與設備台數的比值達到1:234。本集團於年內進一步研發了客戶在租管理平台和無車貨運平台，並對既有數字化管理系統的多品類資產管理功能和調度功能進行迭代升級，提升規模化經營下的業務效率和質量。

本集團堅定踐行「三+三+三」海外發展戰略，在海外區域市場，本集團在加快原有東南亞市場開拓進度的同時，持續挖掘中東市場潛力，逐步實現在馬來西亞、越南、印度尼西亞、泰國、沙特、阿聯酋、土耳其國際市場佈局和經營，截至二零二四年末，本集團擁有53個海外服務網點。同時，本集團根據不同地區市場特點，匹配多樣化產品需求，建立當地業務團隊、服務團隊，實現深度本地化發展。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利潤表分析

2.1 利潤表分析(概覽)

二零二四年度，本集團面臨複雜多變的外部環境，除稅前溢利為人民幣1,200,159千元，較去年的人民幣1,226,523千元減少2.1%；本集團EBITDA(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為人民幣4,628,654千元，較去年的人民幣4,480,251千元增長3.3%。

下表列出本集團年內溢利構成及變動情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變動%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1,581,062	9,610,581	20.5%
銷售成本	(7,806,466)	(5,849,180)	33.5%
毛利	3,774,596	3,761,401	0.4%
其他收入及收益	238,667	210,092	13.6%
銷售及行政開支 ⁽¹⁾	(1,866,205)	(1,540,538)	21.1%
資產撥備 ⁽²⁾	(120,831)	(336,343)	-64.1%
其他開支	(20,241)	(33,926)	-40.3%
財務成本	(805,827)	(834,163)	-3.4%
除稅前溢利	1,200,159	1,226,523	-2.1%
所得稅開支	(303,837)	(264,116)	15.0%
年內溢利	896,322	962,407	-6.9%

註：

- (1) 銷售及行政開支不包括合併損益表中行政開支項下的抵債資產減值。
- (2) 資產撥備包括合併損益表中的預期信用損失淨額及行政開支項下的抵債資產減值。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為補充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及呈列的綜合業績，本集團使用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或並非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EBITDA。本集團相信，有關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能通過消除非核心項目之潛在影響，有助於比較運營表現。有關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用作一種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閣下不應將其脫離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申報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而獨立看待，將其視為可替代對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申報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所作之分析，或認為其優於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申報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此外，有關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的定義或會與其他公司的定義不同，亦未必可與其他公司同類計量項目比較。

下表列出本集團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與最直接可比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區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變動%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	896,322	962,407	-6.9%
減：銀行利息收入	17,246	15,630	10.3%
加：所得稅開支	303,837	264,116	15.0%
加：財務成本	805,827	834,163	-3.4%
加：折舊與攤銷 ⁽¹⁾	2,639,914	2,435,195	8.4%
EBITDA(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4,628,654	4,480,251	3.3%

註：

(1) 折舊與攤銷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使用權資產折舊以及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2 收入

二零二四年度，本集團實現收入人民幣11,581,062千元，較去年的人民幣9,610,581千元增長20.5%，本集團收入及盈利能力主要基於穩步擴張的海內外客戶群、持續優化的資產結構、工程承接能力以及本集團設備管理規模的不斷擴大。二零二四年，本集團積極部署海外網點和業務團隊，海外實現收入約人民幣3.89億元。

歸功於涵蓋項目全週期、全方位的多功能服務模式，憑藉多年的行業深耕，如今本集團已建立起多元、穩定且高質量的客戶群。本集團的客戶數目（以單體客戶數量計）由二零二二年的約158,000家增至二零二三年的約232,000家，並進一步增至二零二四年的約325,000家（其中海外客戶約1,700家），涵蓋了市政建設、房屋建設、交通建設、船舶海工、工業製造、綠色能源、倉儲物流、文化藝術、商業娛樂等廣泛領域。

下表列出有關本集團與收入相關的關鍵經營資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u>高空作業平台</u>		
設備管理規模（以千台計） ⁽¹⁾	216.3	177.6
利用率 ⁽²⁾	73.8%	80.0%
<u>新型支護系統</u>		
設備管理規模（以千噸計）	1,449	1,556
利用率 ⁽²⁾	72.5%	70.1%
<u>新型模架系統</u>		
設備管理規模（以千噸計）	693	721
利用率 ⁽²⁾	76.2%	73.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註：

- (1)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本集團運營管理的216,300台高空作業平台中，有74,790台高空作業平台系本集團外的其他設備持有人通過資產管理服務模式(前稱「平台服務模式」)委託本集團運營管理。資產管理服務模式(前稱「平台服務模式」)主要指本集團向其他設備供應商租賃，並與客戶訂立轉租安排的模式。
- (2) 按本集團年內租賃設備總價值平均值除以本集團擁有的設備總價值平均值計算。「設備總價值平均值」指所有設備總資產值自年初至年末的平均值。

二零二四年度，按照本集團主要運營的產品線分析，高空作業平台二零二四年平均利用率低於去年，而新型支護系統和新型模架系統的平均利用率稍好於去年。除國內市場環境因素外，本集團以資產管理服務模式(前稱「平台服務模式」)運營管理的來自同業的二手高空作業平台，存在一定驗收、整備和再部署週期，導致其利用率受到暫時性影響。與此同時，本集團於年內積極部署海外網點和業務團隊，由於大部分海外國家市場於2024年上半年尚處於前期開發階段，該類市場的高空作業平台受海運交付週期和新市場開發期的影響，平均利用率低於國內市場整體水平。除市場環境因素外，新型支護系統和新型模架系統的平均利用率優於去年則受益於資產結構優化，以及本集團工程業務的不斷拓展並獲得市場認可。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2.1 收入按業務分部分析

本集團收入來自(i)經營租賃服務，主要產品線包括高空作業平台、新型支護系統、新型模架系統及其他設備；(ii)工程技術服務，指為不同業務或運營情景量身定制的一站式解決方案；及(iii)資產管理及其他服務(前稱「平台及其他服務」)主要包括資產管理服務(前稱「平台服務」)，及設備、材料及備件的銷售。

下表列出本集團收入按業務分部的構成及變動情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比重%	人民幣千元	比重%	變動%
經營租賃服務	4,620,986	39.9%	5,139,275	53.5%	-10.1%
工程技術服務	3,751,364	32.4%	2,964,591	30.8%	26.5%
資產管理及其他服務 (前稱「平台及其他服務」)	3,208,712	27.7%	1,506,715	15.7%	113.0%
總額	11,581,062	100.0%	9,610,581	100.0%	20.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2.1.1 經營租賃服務

本集團的經營租賃服務組合覆蓋多種類型的租賃設備和材料，根據客戶的需求，按每天、每週、每月、每年或逐個項目基準提供經營租賃服務。二零二四年度，本集團實現經營租賃服務收入人民幣4,620,986千元，較去年的人民幣5,139,275千元減少10.1%，主要系受到高空作業平台、新型模架系統等產品線的中國大陸市場價格調整所影響，以及新型支護系統產品線在年內更多地以工程技術服務形式交付客戶，導致新型支護系統所產生的經營租賃服務收入有所減少。

本集團設備和材料租賃服務的下游應用場景非常多元。例如在製造業，新型支護系統和新型模架系統可用於工廠內框架、外框架及基坑的施工，而高空作業平台可用於工廠建設安裝階段的鋼結構、照明、防火及幕牆安裝等。在商業物業行業，新型支護系統和新型模架系統可用於商業綜合體及辦公樓基坑及框架的施工，而高空作業平台可用於商業建築的固定裝置、廣告牌安裝、清潔或油漆。在文化、娛樂及消費行業方面，高空作業平台可用於高空視頻拍攝、音樂會及展覽或商貿展銷會，而新型支護系統和新型模架系統可用於建造體育館及展覽中心。同時，本集團的各類新產品租賃經營可滿足不同客戶在建設、生產和運營中的多樣化需求。

按照本集團所運營管理設備在年內已結算營業額統計，二零二四年度，約47.5%為服務於工業（含工業廠房、物流倉儲等）類項目場景，約24.5%為服務於基建市政類項目場景，約10.5%為服務於商業地產類項目場景（含商場、酒店、寫字樓等），約3.6%為服務於住宅類項目場景，約13.9%為服務於日常運營和其他場景。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2.1.2 工程技術服務

二零二四年度，本集團實現工程技術服務收入人民幣3,751,364千元，較去年的人民幣2,964,591千元增長26.5%。由於近年來本集團不斷提升工程技術服務能力，可直接向工程總包類客戶提供定制化施工解決方案，減少材料租賃佔比，同時隨着宏信建發技術實力和市場口碑的提升，年內新型支護系統和新型模架系統的訂單簽約金額均同比顯著提升。二零二四年新型支護系統及新型模架系統總計服務3,195個工程項目，包括已承接如維爾康國家骨幹冷鏈物流基地、毛家村水庫特大鋼圍堰、杭州灣跨海大橋、廣西柳城融江大橋等具有代表性的項目。

2.2.1.3 資產管理及其他服務(前稱「平台及其他服務」)

二零二四年度，本集團實現資產管理及其他服務(前稱「平台及其他服務」)收入人民幣3,208,712千元，較去年的人民幣1,506,715千元增長113.0%。

資產管理服務(前稱「平台服務」)收入指本集團透過資產管理服務模式產生的收入，資產管理服務模式(前稱「平台服務模式」)是指本集團對其他設備擁有方所擁有的設備進行管理，並與客戶訂立轉租安排的模式。憑藉本集團全國性的運營網絡、數字化的管理系統以及深厚的設備運營經驗，本集團具有強大的設備管理能力，並通過受託管理的模式在自有資源基礎之上進一步擴大設備運營市場份額。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貿易收入是指本集團銷售設備、材料及備件產生的收入，二零二四年度，本集團銷售設備1,523台，銷售材料455,768噸，達到持續優化資產架構的效果。

截至二零二四年末，本集團在資產管理服務模式（前稱「平台服務模式」）下的合作方數量顯著增加，在運營管理的216,300台高空作業平台中，有74,790台高空作業平台系本集團外的其他設備持有人通過資產管理服務模式（前稱「平台服務模式」）委託本集團運營管理。

下表列出本集團資產管理及其他服務（前稱「平台及其他服務」）的構成及變動情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變動%
	人民幣千元	比重%	人民幣千元	比重%	
資產管理服務 (前稱「平台服務」)	1,727,229	53.8%	984,456	65.3%	75.5%
貿易及其他	1,481,483	46.2%	522,259	34.7%	183.7%
總額	3,208,712	100.0%	1,506,715	100.0%	113.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2.1 收入按地區分部分析

下表列出本集團收入按地區分部的構成及變動情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比重%	人民幣千元	比重%	變動%
國內地區(含港澳)	11,192,099	96.6%	9,597,008	99.9%	16.6%
海外地區	388,963	3.4%	13,573	0.1%	2,765.7%
總額	11,581,062	100.0%	9,610,581	100.0%	20.5%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國內地區(含港澳)管理的設備台數為212.6千台，海外地區管理的設備台數為10.4千台。本公司管理的設備包括高空作業設備(車載式高空車、玻璃吸盤車、軌道高空車等)、物料搬運設備(叉車、伸縮臂叉裝車等)、起重設備(汽車吊、蜘蛛吊)和礦山設備(寬體自卸車、礦用挖掘機等)等。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國內地區(含港澳)管理的支護材料噸數為1,433千噸，模架資產噸數為578千噸，海外地區管理的支護材料噸數為16千噸，模架資產噸數為115千噸。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3 毛利及毛利率

二零二四年度，本集團實現毛利人民幣3,774,596千元，較去年的人民幣3,761,401千元增長0.4%。本集團毛利率為32.6%，較去年的39.1%減少6.5%，主要由於市場環境波動帶來的租金或服務價格影響所致。

2.3.1 毛利按業務分部分析

下表列出本集團按分部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毛利額變動%
經營租賃服務	1,762,758	38.1%	2,290,299	44.6%	-23.0%
工程技術服務	990,246	26.4%	865,660	29.2%	14.4%
資產管理及其他服務 (前稱「平台及其他服務」)	1,021,592	31.8%	605,442	40.2%	68.7%
毛利總額／毛利率	3,774,596	32.6%	3,761,401	39.1%	0.4%

2.3.1.1 經營租賃服務

二零二四年度，本集團經營租賃服務實現毛利人民幣1,762,758千元，較去年的人民幣2,290,299千元減少23.0%。本集團經營租賃服務的毛利率為38.1%，較去年的44.6%減少6.5%，主要由於本集團高空作業平台利用率變化及市場租金價格的波動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3.1.2 工程技術服務

二零二四度，本集團工程技術服務實現毛利人民幣990,246千元，較去年的人民幣865,660千元增長14.4%。本集團工程技術服務的毛利率為26.4%，較去年的29.2%減少2.8%，主要由於近年來工程技術服務領域市場的競爭加劇，本集團不斷提升工程技術服務能力以應對市場競爭帶來的毛利率波動。

2.3.1.3 資產管理及其他服務(前稱「平台及其他服務」)

二零二四年度，本集團資產管理及其他服務(前稱「平台及其他服務」)實現毛利人民幣1,021,592千元，較去年的人民幣605,442千元增長68.7%，本集團資產管理及其他服務(前稱「平台及其他服務」)的毛利率為31.8%，較去年的40.2%減少8.4%，可進一步拆分為：

二零二四年度，本集團資產管理服務(前稱「平台服務」)實現毛利人民幣497,503千元，較去年的人民幣362,280千元大幅增長，主要是因為本集團積極主動拓展資產管理服務模式(前稱「平台服務模式」)、設備運營管理能力受到市場的高度認可，促使本集團得以大量通過資產管理服務模式(前稱「平台服務模式」，即通過向其他設備擁有方租賃設備，並與客戶訂立轉租安排的模式)增加設備管理規模、提升資產管理服務(前稱「平台服務」)收入規模；本集團資產管理服務(前稱「平台服務」)毛利率較去年有所下降，主要系運營管理的資產市場租金水平波動所致。

二零二四年度，本集團積極通過出售部分不符合本集團效率要求的設備和材料類資產以調整自持租賃及服務類資產結構，實現銷售設備、材料及備件毛利人民幣514,895千元，較去年人民幣236,472千元大幅增加，但相應的毛利率有所下降，主要是因為銷售的設備、材料及備件結構變化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3.2 毛利按地區分部分析

下表列出本集團毛利按地區分部的構成及變動情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比重%	人民幣千元	比重%	變動%
國內地區(含港澳)	3,604,726	95.5%	3,761,541	100.0%	-4.2%
海外地區	169,870	4.5%	-140	-0.0%	N/A
總額	3,774,596	100.0%	3,761,401	100.0%	0.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4 銷售成本及銷售與行政開支

二零二四年度，本集團發生銷售成本人民幣7,806,466千元，較去年的人民幣5,849,180千元增長33.5%；本集團發生銷售與行政開支（不含抵債資產減值）人民幣1,866,205千元，較去年的人民幣1,540,538千元增長21.1%。上述成本及開支兩項合計發生額為人民幣9,672,671千元，較去年的人民幣7,389,718千元增長30.9%，主要是由於貿易及轉租成本、員工及勞務分包成本增長所致。

下表列出本集團銷售成本及銷售與行政開支（不含抵債資產減值）按性質劃分的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佔收入%	人民幣千元	佔收入%	金額變動%
折舊與攤銷 ⁽¹⁾	2,573,978	22.2%	2,374,920	24.7%	8.4%
折舊與攤銷－房屋租賃使用權 ⁽¹⁾	63,452	0.5%	58,117	0.6%	9.2%
員工及勞務分包成本 ⁽²⁾	2,349,804	20.3%	1,588,101	16.5%	48.0%
貿易及轉租成本 ⁽³⁾	1,960,256	16.9%	818,875	8.5%	139.4%
維護及耗材成本 ⁽⁴⁾	578,633	5.0%	715,046	7.4%	-19.1%
運輸及吊裝費 ⁽⁵⁾	1,022,747	8.8%	934,829	9.7%	9.4%
研發開支 ⁽⁶⁾	381,242	3.3%	328,196	3.4%	16.2%
交通差旅及信息費 ⁽⁷⁾	297,188	2.6%	234,317	2.4%	26.8%
租金及物業管理服務費 ⁽⁸⁾	96,266	0.8%	59,054	0.6%	63.0%
稅項及附加費	48,968	0.4%	46,218	0.5%	6.0%
專業服務費 ⁽⁹⁾	67,170	0.6%	59,478	0.6%	12.9%
其他開支 ⁽¹⁰⁾	232,967	2.0%	172,567	1.8%	35.0%
總額	9,672,671	83.5%	7,389,718	76.9%	30.9%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註：

- (1) 折舊與攤銷為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使用權資產折舊以及其他無形資產攤銷，但不包括作為研發開支的折舊與攤銷。行業內經營租賃及工程技術服務所使用的資產經定期保養維修後，實際經濟壽命一般可達15-20年；本集團目前採用謹慎保守的折舊政策，對絕大部分租賃及服務使用的資產在10年內按直線法計提折舊。二零二四年度，本集團發生折舊與攤銷(含房屋租賃使用權折舊)人民幣2,637,430千元，較去年增長8.4%，主要是因為本集團業務規模擴張帶來設備規模增加所致。
- (2) 本集團員工及勞務分包成本主要為本集團僱員薪酬開支以及工程技術服務項目上臨時性人員需求而帶來的勞務分包成本。二零二四年度，本集團發生員工及勞務分包成本人民幣2,349,804千元，較去年增長48.0%，主要是由於以下原因所致：(i)本集團工程技術服務規模擴大帶來勞務分包成本大幅上升；(ii)本集團積極拓展海外市場相應帶來僱員人數及薪酬開支上升。
- (3) 貿易及轉租成本主要為銷售設備、材料及備件的貿易成本以及本集團的設備租賃成本。二零二四年度，本集團發生貿易及轉租成本人民幣1,960,256千元，較去年增長139.4%，其中轉租成本人民幣1,002,862千元，較去年增長85.8%，主要因為本集團通過資產管理服務模式(前稱「平台服務模式」)擴大設備管理規模帶來轉租租金增長。
- (4) 維護及耗材成本主要為本集團對設備及材料(含資產管理服務模式，即前稱「平台服務模式」)下租入的設備進行保養維修而消耗的備件成本，以及本集團工程技術服務項目消耗的材料成本。二零二四年度，本集團發生維護及耗材成本人民幣578,633千元，較去年減少19.1%，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加強維修體系標準化及模塊化管理所致。
- (5) 運輸及吊裝費主要為本集團經營租賃服務和資產管理服務(前稱「平台服務」)下不同項目之間轉場的運輸費以及工程技術服務項目現場的機械吊裝成本。二零二四年度，本集團發生運輸及吊裝費人民幣1,022,747千元，較去年增長9.4%，主要是由於本集團設備出海帶來的一次性海運費增長。二零二四年度本集團業務累計運輸101.7萬車次，設備運量較去年增長13%。本集團建立了設備快速交付的跟蹤管理體系及快速調控運價的降本管理體系，全方位對設備運輸時效進行有效保障，對設備運輸價格進行有效管控通過持續提升物流監控系統、改善派送模式和運力結構、優化調撥運距等，大幅為公司運營增效降本助力，二零二四年度物流單價較去年相應下降。
- (6) 本集團研發開支主要為應用於工程技術服務升級和數字化、物聯網方向的研發活動而發生的折舊、材料、人員成本等。二零二四年度，本集團發生研發開支人民幣381,242千元(含折舊與攤銷人民幣2,484千元)，較去年增長16.2%，主要系本集團推動數字化系統的國際化升級所致。
- (7) 本集團發生交通差旅及信息費開支人民幣297,188千元，較去年增長26.8%，主要是因為本集團穩步加大海外市場的開拓導致差旅費增長。
- (8) 本集團發生租金及物業管理服務費開支人民幣96,266千元，較去年增長63.0%，主要是因為本集團服務網點總數量進一步增加所致。
- (9) 本集團發生專業服務費人民幣67,170千元，較去年增長12.9%，主要是因為本集團穩步推進各項合規工作、以及通過外部專業律師團隊豐富催收手段及加大催收力度而產生的費用。
- (10) 其他開支主要包括工程技術服務項目消耗的燃油成本、辦公開支及業務招待宣傳費。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5 其他收入及收益

二零二四年度，本集團實現其他收入及收益人民幣238,667千元，較去年的人民幣210,092千元增長13.6%，主要因為本期匯兌收益增加所致。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變動%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17,246	15,630	10.3%
政府補助及加計抵減收益	151,873	162,051	-6.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以及 提前終止使用權資產收益	14,082	3,412	312.7%
匯兌收益	39,949	-	100.0%
公允價值收益淨額：			
衍生金融工具－不作對沖會計處理	3,732	10,279	-63.7%
其他	11,785	18,720	-37.0%
總計	238,667	210,092	13.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6 資產撥備

本集團資產撥備主要為金融資產預期信用損失及行政開支項下的抵債資產減值。本集團採取審慎策略評估資產撥備風險，對導入的客戶進行多維度的量化評估，並通過風險複盤與風控債權聯動機制，強化對客戶償還能力的監控，以確保本集團的資產安全。

下表列示本集團的金融資產預期信用損失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比重%	人民幣千元	比重%	變動%
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	175,327	163.2%	152,054	53.6%	15.3%
應收票據	-72,521	-67.5%	115,007	40.6%	N/A
其他	4,568	4.3%	16,410	5.8%	-72.2%
總計	107,374	100.0%	283,471	100.0%	-62.1%

詳情請參見本部分3.3、3.4及3.5的討論分析。

2.7 其他開支

本集團其他開支主要包括(i)匯兌損失，主要為本集團以外幣計價的銀行借款所產生的匯兌損失；及(ii)佣金開支，即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就本集團銀行及其他借款收取的佣金費用及手續費。

二零二四年度，本集團發生其他開支人民幣20,241千元，較去年的人民幣33,926千元減少40.3%，主要由於本年未發生匯兌損失。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8 財務成本

本集團財務成本主要包括(i)借款利息；及(ii)租賃負債利息。

二零二四年度，本集團發生財務成本人民幣805,827千元，較去年的人民幣834,163千元減少3.4%，主要由於本集團借款利息減少人民幣42,990千元所致，詳情請參見本部分2.8.1及3.10的討論分析。

2.8.1 借款利息

下表列出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及其他融資的平均餘額、利息支出及本集團的平均融資利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平均餘額 ⁽¹⁾	利息支出	平均融資利率 ⁽²⁾	平均餘額 ⁽¹⁾	利息支出	平均融資利率 ⁽²⁾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及其他融資	19,121,064	777,240	/	19,275,673	820,230	/
其中：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扣除普通股贖回負債)	19,121,064	777,240	4.06%	18,562,114	773,602	4.17%

註：

(1) 平均餘額=(年初計息銀行及其他融資或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餘額+年末計息銀行及其他融資或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餘額)/2。

(2) 平均融資利率=年內利息支出/相應的平均餘額。

二零二四年度，本集團扣除普通股贖回負債後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平均融資利率為4.06%，較去年的平均融資利率4.17%下降0.11%，主要是央行降息導致國內融資利率降低，且本集團主營業務屬於國家鼓勵方向，本集團可獲得優惠利率。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9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四年度，本集團發生所得稅開支人民幣303,837千元，較去年的人民幣264,116千元增長15%；本集團實際稅率25.3%，較去年的21.5%增加3.8%，主要由於二零二四年本集團對擬跨境分紅預提所得稅人民幣20,000千元所致。

2.10 年內溢利

基於上述討論分析，本集團年內溢利為人民幣896,322千元，較去年的人民幣962,407千元減少6.9%。

下表列出本集團稅後淨利潤按地區分部的構成及變動情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比重%	人民幣千元	比重%	變動%
國內地區(含港澳)	817,127	91.2%	968,329	100.6%	-15.6%
海外地區 ⁽¹⁾	79,195	8.8%	-5,922	-0.6%	N/A
總額	896,322	100.0%	962,407	100.0%	-6.9%

註：

(1) 海外地區利潤因非當地記賬本位幣交易呈現導致的匯兌收益為人民幣40,319千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11 基本每股收益

二零二四年度，本集團基本每股收益為人民幣0.282元，較去年的人民幣0.316元減少人民幣0.034元，降幅10.8%。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人民幣千元)	896,322	962,407		-6.9%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股) ⁽¹⁾	3,176,285,333	3,045,288,167		4.3%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0.282	0.316		-10.8%

註：

(1)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股) = 年初已發行在外普通股股數 + 年內新發行普通股股數 × 已發行月數 / 12

3、財務狀況分析

3.1 資產(概要)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產總額為人民幣36,434,181千元，較去年年末增加人民幣5,197,406千元，增幅16.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的資產情況：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變動%
	人民幣千元	佔比%	人民幣千元	佔比%	
物業、廠房及設備	22,245,403	61.1%	18,221,107	58.3%	22.1%
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	6,624,774	18.2%	5,413,683	17.3%	22.4%
應收票據 ⁽¹⁾	871,920	2.4%	1,236,738	4.0%	-29.5%
現金及銀行結餘	1,793,336	4.9%	2,166,812	7.0%	-17.2%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	3,377,515	9.3%	2,684,805	8.6%	25.8%
使用權資產	905,139	2.5%	978,426	3.1%	-7.5%
其他資產項	616,094	1.6%	535,204	1.7%	15.1%
資產總額	36,434,181	100.0%	31,236,775	100.0%	16.6%
其中：非流動資產	24,225,463	66.5%	20,115,074	64.4%	20.4%
其中：流動資產	12,208,718	33.5%	11,121,701	35.6%	9.8%

註：

(1) 應收票據在合併財務狀況表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的資產情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比重%	人民幣千元	比重%	變動%
國內地區(含港澳)	32,886,413	90.3%	31,174,383	99.8%	5.5%
海外地區	3,547,768	9.7%	62,392	0.2%	5,586.3%
總額	36,434,181	100.0%	31,236,775	100.0%	16.6%

3.2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為人民幣22,245,403千元，較去年年末增加人民幣4,024,296千元，增幅22.1%，是由於以下因素綜合影響所致：(i)二零二四年本集團增加高空作業平台的採購規模以保持自有資產的規模增長以及資產結構優化以響應客戶需求；及(ii)物業、廠房及設備本年計提折舊人民幣2,367,962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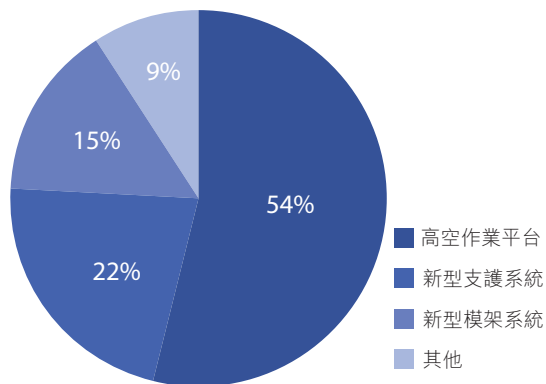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情況：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佔比%	人民幣千元	佔比%	變動%
租賃及服務設備、材料及模具	21,611,798	97.2%	17,593,308	96.6%	22.8%
樓宇	519,141	2.3%	544,392	3.0%	-4.6%
租賃裝修及其他	114,464	0.5%	83,407	0.4%	37.2%
合計	22,245,403	100.0%	18,221,107	100.0%	2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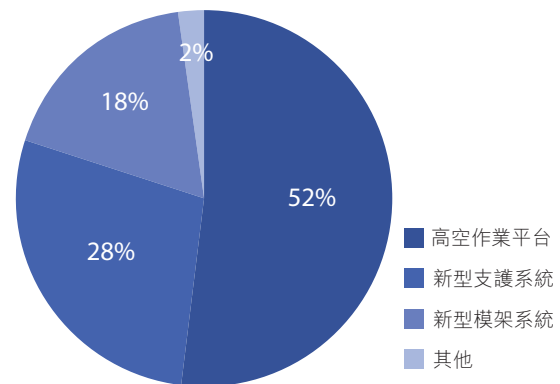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租賃及服務設備、材料及模具，主要包括高空作業平台人民幣11,739,849千元(去年年末人民幣9,215,312千元)、新型支護系統人民幣4,850,942千元(去年年末人民幣5,011,742千元)和新型模架系統人民幣3,187,393千元(去年年末人民幣3,100,784千元)等，同時本集團於年內增加對特種高空作業設備(車載式高空車、玻璃吸盤車、軌道高空車等)、物料搬運設備(叉車、伸縮臂叉裝車等)、起重設備(汽車吊、蜘蛛吊)和礦山設備(寬體自卸車、礦用挖掘機等)等產品線的佈局。

2024年各產品線資產分佈



2023年各產品線資產分佈



本集團按產品類型及地理位置(國內及海外)研究經營租賃市場，以估計採取進一步行動的適當時機。在設備使用至一定年限後，本集團會考慮將不符合本集團效率要求的設備和材料類資產出售至二手市場。

對於設備維護管理，本集團的設備資產服務維修團隊擁有完善的前台監控處置、中台過程管控、後台監督支持的決策與制衡機制，建立了資產維修全生命週期管理體系，實現了「設備採購－設備租賃業務流和過程維保－設備大修－設備處置」的全流程閉環，以組織保障、技術保障、物料保障為支撐，提高設備運營綜合效率。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3 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

應收款項指本集團向客戶提供服務、銷售商品而應收的款項。

合同資產指本集團向客戶提供工程技術服務所產生的收取款項權利；由於收取代價的條件分別取決於是否成功完成服務及得到客戶驗收，合同資產初步根據來自工程技術服務的收入進行確認。在服務完成並得到客戶驗收後，確認為合同資產的數額將重新歸類為應收款項。

下表列示所示日期本集團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構成情況：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變動%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			
總額 ⁽¹⁾	7,817,941	6,457,678	21.1%
撥備 ⁽¹⁾	-1,193,167	-1,043,995	14.3%
淨額	6,624,774	5,413,683	22.4%

註：

(1)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收款項壞賬核銷人民幣26,155千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9,223千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3.1 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總額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總額合計為人民幣7,817,941千元，較去年年末增加人民幣1,360,263千元，增幅21.1%，主要由於本集團業務規模擴大所致。

3.3.2 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的撥備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的撥備合計為人民幣1,193,167千元，較去年年末增加人民幣149,172千元，增幅14.3%，主要由於本集團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總額增加所致。

本集團已實施系統化風險管理評估政策，以評估客戶資信及履約狀況。本集團客戶數量龐大，尤其是高空作業平台業務面對大量中小型客戶，其中「宏信分」模型針對該類客戶進行風險量化評估，通過經營積累的歷史交易數據，外部監測數據和內部合作記錄多個維度進行疊加，量化分析70個細分指標篩選優質客戶特徵，實現對中小型客戶的智能化、自動化評審。面對大型工程項目，本集團通過量化及人工評估方式進行客戶與項目選擇，對項目合規風險、施工技術風險、供應保障風險、HSE風險、信用風險等潛在風險進行多維度充分評估並制定對應解決方案。在應收賬款管理方面，本集團通過風險複盤及風控債權聯動機制強化風險認知，通過黑名單等管理機制實現風險客戶的有效隔離，並會在有需要時進行客戶運營現場評估。本集團每季審視應收款項結餘，並跟進應收款項逾期的客戶情況，同時參考過往可收回款項情況、應收款項賬齡每季審視情況以及與應收款項逾期相關的可觀察經濟環境變動，將應收款項劃分為不同風險等級，並相應確認撥備。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3.3 應收款項周轉天數及賬齡分佈

二零二四年度，應收款項周轉天數為172天，較去年181天有所縮短，主要由於本集團資產結構優化、持續提升回款能力，帶來收入總額增幅高於應收款項平均淨額的增幅。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應收款項基於結算單日的賬齡分佈：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額	撥備	淨額	淨額	總額	撥備	淨額	淨額	淨額變動%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佔比%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佔比%	
應收款項									
一年以內	5,209,993	-590,038	4,619,955	78.7%	4,527,445	-557,175	3,970,270	78.9%	16.4%
一年以上	1,778,584	-527,613	1,250,971	21.3%	1,501,286	-441,736	1,059,550	21.1%	18.1%
總計	6,988,577	-1,117,651	5,870,926	100.0%	6,028,731	-998,911	5,029,820	100.0%	16.7%

下表列出於所示年內的應收款項周轉天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年內應收款項周轉天數	172	181

註：

(1) 應收款項周轉天數=年初及年末應收款項平均淨額/年內收入總額*36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4 應收票據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收票據為人民幣871,920千元，較去年年末減少人民幣364,818千元，降幅29.5%，主要由於本集團採取穩健的收票策略。

下表列出所示日期本集團應收票據情況：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變動%
	人民幣千元	佔比%	人民幣千元	佔比%	
銀行承兌匯票	296,947	34.1%	391,655	31.7%	-24.2%
商業承兌匯票及信單	574,973	65.9%	845,083	68.3%	-32.0%
合計	871,920	100.0%	1,236,738	100.0%	-29.5%

3.5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本集團的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主要包括(i)預付款項和保證金，主要為採購及租賃設備或材料有關的支出、為轉租設備而向供應商支付的履約保證金、為融資而支付的保證金、以及為競投項目所付保證金；及(ii)可收回稅項，主要為待抵扣增值稅進項稅。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淨額為人民幣3,377,515千元，較去年年末增加人民幣692,710千元，增幅25.8%，主要由於可申請的出口退稅額增加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列出所示日期本集團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明細：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變動%
	人民幣千元	佔比%	人民幣千元	佔比%	
預付款項和保證金	1,451,147	42.3%	1,243,020	45.5%	16.7%
其他應收款項	69,204	2.0%	95,654	3.5%	-27.7%
可收回稅項	1,524,137	44.5%	1,085,001	39.7%	40.5%
其他	382,883	11.2%	306,418	11.3%	25.0%
總額	3,427,371	100.0%	2,730,093	100.0%	25.5%
撥備	-49,856		-45,288		10.1%
淨額	3,377,515		2,684,805		25.8%

3.6 現金及銀行結餘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及銀行結餘為人民幣1,793,336千元，較去年年末減少人民幣373,476千元，降幅17.2%，主要是由於本集團靈活調整資金頭寸。下表列出所示日期本集團現金及銀行結餘明細：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變動%
	人民幣千元	佔比%	人民幣千元	佔比%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83,418	99.4%	2,166,798	100.0%	-17.7%
受限制銀行結餘	9,918	0.6%	14	0.0%	70,742.9%
合計	1,793,336	100.0%	2,166,812	100.0%	-17.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保留相對充裕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支持業務發展需要，並確保本集團的流動性安全。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為人民幣資產，同時持有少量的外幣，包括港元、美元、馬來西亞林吉特、印度尼西亞盧比、泰銖、越南盾、新加坡元、阿聯酋迪拉姆、沙特里亞爾、土耳其里拉等。

3.7 使用權資產

除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之短期租賃或低價值資產租賃外，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租賃負債。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使用權資產為人民幣905,139千元，較去年年末減少人民幣73,287千元，降幅7.5%，主要是由於使用權資產的正常折舊。

下表列出所示日期本集團使用權資產明細：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變動%
	人民幣千元	佔比%	人民幣千元	佔比%	
設備	609,296	67.3%	667,209	68.2%	-8.7%
租賃土地	176,693	19.5%	181,398	18.5%	-2.6%
辦公室	119,150	13.2%	129,819	13.3%	-8.2%
合計	905,139	100.0%	978,426	100.0%	-7.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8 其他資產項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其他資產人民幣616,094千元，主要包括(i)本集團為計提資產撥備等可抵扣暫時性差異而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餘額人民幣362,808千元；(ii)存貨餘額人民幣245,111千元，主要為用於製造新型模架系統的原材料及用於修理高空作業平台的零件，自製新型模架系統以及在正常業務過程中持作出售的產成品。

3.9 負債(概覽)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負債總額為人民幣24,975,831千元，較去年末增加人民幣4,516,723千元，增幅為22.1%。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的負債情況：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變動%
	人民幣千元	佔比%	人民幣千元	佔比%	
計息銀行及其他融資	20,902,895	83.7%	17,339,232	84.8%	20.6%
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395,257	9.6%	1,552,487	7.6%	54.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886,686	3.5%	682,688	3.3%	29.9%
租賃負債	633,582	2.5%	693,604	3.4%	-8.7%
應付稅項	141,922	0.6%	173,588	0.8%	-18.2%
衍生金融工具	1,732	0.0%	2,581	0.0%	-32.9%
遞延收入	13,757	0.1%	14,928	0.1%	-7.8%
負債總額	24,975,831	100.0%	20,459,108	100.0%	22.1%
其中：流動負債	10,149,736	40.6%	9,281,519	45.4%	9.4%
非流動負債	14,826,095	59.4%	11,177,589	54.6%	32.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10 計息銀行及其他融資

面對複雜的國內外金融環境，本集團在融資方向取得良好進展，債務結構持續優化。二零二四年度，本集團積極拓展五至七年期長期產品，進一步提升流動性安全。天津、廣州地區管道資源及授信規模提升，融資穩定性進一步提升。積極推動綠色銀團、供應鏈融資、科創貸款產品等，進一步降低融資成本。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及其他融資為人民幣20,902,895千元，較去年年末增加人民幣3,563,663千元，增幅20.6%，扣除普通股贖回負債後的平均融資利率為4.06%。計息銀行及其他融資餘額增加主要因為本集團採購自持設備規模增加所致。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計息銀行及其他融資構成情況：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變動%
	人民幣千元	比重%	人民幣千元	比重%	
有抵押	8,036,093	38.4%	5,077,287	29.3%	58.3%
無抵押	12,866,802	61.6%	12,261,945	70.7%	4.9%
合計	20,902,895	100.0%	17,339,232	100.0%	20.6%
其中：流動負債	6,535,498	31.3%	6,694,592	38.6%	-2.4%
非流動負債	14,367,397	68.7%	10,644,640	61.4%	35.0%

二零二四年度，本集團審慎地管理資金風險。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無抵押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佔比為61.6%，較去年年末佔比70.7%有所下降，相應的有抵押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佔比較去年年末有所上升。本集團有抵押及無抵押結構變化，主要是因為本集團通過資產抵押的方式匹配成本和期限更優的資金。

於所示日期，本集團其他借款均以租賃及服務等用途的設備、材料及模具作抵押。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11 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為應付供應商的款項。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為人民幣2,395,257千元，較去年末的人民幣1,552,487千元增長54.3%，主要是因為本集團合理管理供應商的回款預期，適時延長付款週期。

3.1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本集團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主要包括(i)保證金，指本集團向客戶收取的保證金；(ii)應付僱員薪金及福利；(iii)預收租金及合同負債，指本集團按照合同約定的付款安排提前從客戶處收到的服務款項；(iv)與銀行及其他借款有關的應付利息；及(v)其他應付稅項，主要為應繳增值稅。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餘額為人民幣886,686千元，較去年末增加人民幣203,998千元，增幅29.9%，主要是因為本集團採購自持資產規模增加以及結合業務回款情況主動管理供應商的付款節奏所致。

3.13 租賃負債

如3.7所述，除部分租賃外，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租賃負債。本集團租賃的土地已預付款項且後續無需支付，因此沒有土地租賃負債餘額，本集團租賃負債主要為租賃辦公室及設備所形成。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租賃負債為人民幣633,582千元，較去年末減少人民幣60,022千元，降幅8.7%，主要是租賃負債正常攤銷所致。

3.14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衍生金融工具負債為利率掉期金融工具，該工具用於對沖本集團浮息借款的利息風險敞口。本集團對其運用套期會計處理方式，利率掉期金額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記入權益變動。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15 股東權益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權益總額為人民幣11,458,350千元，較去年年末增加人民幣680,683千元，增幅6.3%，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公司權益的分析：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變動%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股本 ⁽¹⁾	421	421	-
儲備	11,457,929	10,777,246	6.3%
權益總額	11,458,350	10,777,667	6.3%

註：

(1) 二零二四年度本公司權益變動情況如下表所示。

本公司權益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777,667
年內溢利	896,322
股息分配	-146,646
其他權益變動	-68,993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458,350

本公司董事會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八日審議通過派發截止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中期股息，每股0.05港元，並已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三十一日派發。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4、資本管理

根據經濟環境變動，本集團採取審慎的資本管理策略，以達到穩健的資本管理目的。本集團通過對財務回報指標（如「平均淨資產收益率」、「平均總資產收益率」等）和槓桿率（如「資產負債率」等）來監督資本結構狀況和財務管理效率。

下表列出本集團主要財務比率：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¹⁾	8.1%	11.0%
平均總資產收益率 ⁽²⁾	2.6%	3.1%
資產負債率 ⁽³⁾	68.6%	65.5%

註：

- (1) 平均淨資產收益率=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年初及年末權益總額平均餘額。
- (2) 平均總資產收益率=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年初及年末資產總額平均餘額。
- (3) 資產負債率=年末負債總額/年末資產總額。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4.1 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平均淨資產收益率為8.1%，較去年下降2.9%，本集團首次公開發售前所得投資204,910,000美元以及計提的利息支出和匯兌損益，於上市前列支為負債，於上市時重分類權益，帶來本集團平均淨資產收益率波動；剔除該等事項影響，二零二四年本集團平均淨資產收益率較去年下降2.0%，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年內溢利下降，而平均權益增加。

4.2 平均總資產收益率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平均總資產收益率2.6%，較去年下降0.5%，主要由於本集團年內溢利下降，而平均總資產增加。

4.3 資產負債率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率為68.6%，較去年末的65.5%增加3.1%，主要由於本集團二零二四年資產採購規模增加所致。

5、資本開支

本集團的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其他無形資產。二零二四年度，本集團資本開支為人民幣7,104,623千元，較去年的人民幣2,032,537千元增加249.5%。扣除銷售二手設備和材料後的淨資本開支為人民幣4,832,205千元，較去年的人民幣510,111千元增加847.3%。本集團資本開支增加主要原因包括：優化調整國內傳統資產的品類結構（在國內市場實現更高的電動化品類）、積極開拓國內新品類設備（特種高空作業平台、物料搬運設備、小型起重設備、礦山設備等）、以及根據海外戰略需求佈局海外資產等原因。本集團擬通過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和銀行及其他借款為日後資本開支計劃提供資金。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6、風險管理

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面臨各種財務風險，包括外匯風險、流動性風險等。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策略專注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並力求盡量減少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6.1 外匯風險

建發目前的匯率風險主要集中在關聯方之間貿易和關聯方借款產生的人民幣外匯敞口。該敞口對合併利潤表產生影響，同時對合併權益表產生反向影響。內部敞口目前考慮通過日常監控，階段性的做敞口關閉，整體內部關聯方外匯敞口計劃在5年內通過融資，回款，債轉股等方式逐步關閉。

外部外匯敞口目前佔比較少。針對負債端銀行借款類外匯敞口，該類敞口將對公司造成實質性匯兌影響，保持對沖比例在100%左右。

6.2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目標是通過使用計息銀行及其他融資，保持資金連續性與彈性之間的平衡。本集團透過如下措施來管理流動性風險：(i)優化融資結構，拓展長限期的融資產品，減少資產負債的期限錯配；及(ii)運行有效的資金計劃與管理機制，維持一定比例的資金頭寸，確保流動性安全。

7、集團資產押記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人民幣8,985,210千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抵押予非銀行金融機構以獲得其他借款，有人民幣9,899千元的保證金用作銀行借款的抵押品。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8、或然負債及資本承擔的情況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可能對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重大或有負債、擔保或任何其他針對本集團的未了結或受威脅的重大訴訟或索償。

於所示日期，本集團的資本承擔情況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簽約但未撥備：		
購置廠房及機器	212,503	108,067

9、重大投資、收購或出售

二零二四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0、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合計4,929名僱員（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563名僱員）。

10.1 股權激勵計劃

為促進本集團建立、健全中長期激勵約束機制，調動管理者的積極性，吸引和保留優秀管理人才，有效的將股東利益、本公司利益和管理者個人利益結合在一起，保證本集團的長期穩健發展，本公司經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審議通過，於二零二四年設立股權激勵計劃（包含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和股份期權計劃）。有關股權激勵計劃詳情，請參見「董事會報告－激勵計劃」一節。

10.2 僱員福利

本集團根據僱員的資格、能力、表現及市場可比資料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組合，以吸引、留聘及鼓勵優秀人才。薪酬組合一般包括工資、退休金計劃供款及酌情花紅。本集團亦為員工提供培訓。薪酬組合定期檢討，以反映市場慣例及僱員表現。

本集團的中國僱員有權參與多項由政府監管住房基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計劃。本集團每月按僱員薪金的若干百分比對該等基金作出供款，以若干上限為限。本集團就該等基金的責任以每年的應繳供款為限。住房基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供款於產生時支出。根據中國《勞動法》要求，本集團已為員工繳納社會保險（包括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及生育保險）及住房公積金。除此國家規定的保險外，本集團亦為員工提供補充醫療保險、團體意外險及僱主責任險等。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所有重大方面已遵守中國法律適用於本集團的所有法定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責任。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1、募集資金用途

於上市日期，本公司按每股4.52港元發行364,694,000普通股予公眾，並於聯交所上市。本集團自其股份全球發售獲得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1,466,813千元（扣除計入股東權益的包銷佣金及其他發行開支）。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上市所得款項用途與先前於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二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中標題為「未來計劃及募集資金用途」一節中披露的募集資金擬定用途及預期時間表一致。以下列載所得款項淨額的計劃分配詳情、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得款項淨額已悉數動用：

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的 指定分配	比重%	截至	截至	悉數動用結餘 的預期時間表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已動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 人民幣千元	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 人民幣千元	
優化設備組合	982,765	67.0%	982,765	-	-
增強一站式解決方案能力	161,349	11.0%	161,349	-	-
擴大服務網點網絡	58,673	4.0%	58,673	-	-
數字化升級	117,345	8.0%	117,345	-	-
運營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146,681	10.0%	146,681	-	-
合計	1,466,813	100.0%	1,466,813	-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2、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直至本報告日期，並未發生須作披露的重大期後事件。

13、其他資料

13.1 會計估計變更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二日，為更準確地反映本集團有關類別固定資產使用年限和預計淨殘值實際情況，提高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可靠性、相關性及可比性，助力本集團可持續高質量發展，本集團議決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或報告期變更有關固定資產折舊年限和預計淨殘值率的會計估計，將新型模架系統中熱浸鍍鋅工藝類腳手架的預計使用年限由十年變更為二十年，預計淨殘值率由10%變更為30%。會計估計變更採用未來適用法處理，無需追溯調整，不會對本集團已披露的財務報表及報告產生影響。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二日的公告。

14、未來展望

二零二五年，是本集團革新與求變的一年，面對複雜的外部環境，本集團持續秉持着成為「一流的全球公司」的願景，實施戰略升級和體系變革。繼續堅定踐行「三+三+三」發展戰略，緊抓市場機遇，實現高質量發展，為各利益相關方不斷創造價值。

夯實國內，重塑核心競爭力。本集團將不斷精細化管理，貼合市場特點，從區域到門店完善經營打法和管理配套體系，打造更加成熟的運營模式，提升經營效率，更好的服務客戶。同時積極擴充業務版圖，持續開拓新產品和發掘新客戶需求，為更多客戶提供優質服務和創造更多的價值。

穩健海外，實現規模化盈利。國內總部打造成熟的運營模式賦能海外，並根據佈局國家所處的不同發展階段，建立經營管理儀表盤，實施差異化的資產和資源配置，貼地經營，實現海外成為第二增長曲線。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中欣然呈報本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致力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標準。本集團認為，良好的企業管治對本集團的成功及可持續發展至關重要。我們致力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作為其質素其中重要一環，並推行適合其業務活動及增長的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標準為本公司提供框架以保障股東利益、提高企業價值、制定其業務策略及政策以及提高其透明度及問責性至關重要。

本公司已遵循載於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會計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惟如下文「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投資者關係」段落闡明守則條文第F.2.2條的偏離除外。

本公司將繼續根據其業務活動及增長改善其企業管治常規，並不時審閱該等常規以確保其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符合最新發展。

企業文化

本公司的企業文化包含「公司使命」、「公司願景」、「遠東精神」和「人才理念」四個部分。公司使命為：讓客戶的生產經營更安全、更高效；公司願景為：成為值得信賴的設備運營服務商；遠東精神為：追求真理的決心，嚴謹務實的作風，揚棄創新的理念，直面艱險的勇氣，百折不撓的意志，胸懷天下的責任，敢為天下先的氣概；人才理念為：竭力打造公平、公正、公開的職業競技平台，在規則清晰、純粹乾淨的工作環境中，讓誠信正直、勤勉敬業的員工能獲得應有的回報和肯定。本公司堅持「四不論」的用人理念-「不論年齡、不論工齡、不論司齡、不論學歷，只論貢獻」。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認為健康的企業文化是良好企業管治的核心，所有董事行事須持正不阿、以身作則，致力推廣本公司的企業文化。本公司注重企業文化的傳達及推動，遵行問責與檢討，讓所有管理層及員工瞭解企業文化的核心價值及應有的行為，並不斷加強「行事合乎法律、道德及責任」的理念。本公司已將企業文化的宣傳加入各類員工培訓材料、工作彙報流程、主題討論等環節中，制定及強化員工行為守則及人才管理制度，加強及完善管理層與員工之間的溝通機制，通過各種途徑瞭解員工對企業文化的認同度或發現的問題。

本公司已制定反貪污及舉報政策及規範操守，以確保本公司一直遵從防止貪污的政策法規，並鼓勵員工對於貪污、賄賂、舞弊、不道德行為進行舉報。本公司也會在日常員工培訓中加強對反貪污及舉報政策的宣傳。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C3的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及相關僱員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確認，彼等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董事會

本公司由有效的董事會領導，董事會承擔其領導及控制的責任，並共同負責通過指導及監督本公司事務以促進本公司的成功。董事為本公司的最佳利益客觀地做出決定。

董事會具有切合本公司業務要求的均衡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觀點，並定期審閱各董事履行其對本公司的職責所需的貢獻，以及董事有否花費足夠時間履行與其角色及董事會職務相稱的職責。董事會包括均衡比例的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組合，令董事會具備強大獨立性，可以有效進行獨立判斷。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組成

董事會現時由十一名成員組成，包括兩名執行董事、五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所有董事的名單(當中亦具體列出各董事的職位)載於第4頁「企業信息」。獨立非執行董事名單亦於根據上市規則刊發的所有公司通訊內披露。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以下董事：

執行董事：

詹靜先生(首席執行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獲委任)¹

潘陽先生(前執行董事及前首席執行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辭任)

唐立先生(聯席首席財務官)

非執行董事：

孔繁星先生(主席)

徐會斌先生

何子明先生

李前進先生(前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二日辭任)

袁少震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二日獲委任)²

郭麗娜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嘉凌先生

XU Min(徐敏)先生

金錦萍女士

岑兆基先生

董事會各成員之間並無關連。

¹ 詹靜先生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取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法律意見，詹靜先生確認明白其作為董事的責任。

² 袁少震先生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二日取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法律意見，袁少震先生確認明白其作為董事的責任。

企業管治報告

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本公司全面支持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之間的職責分工，以確保權力及授權的平衡。主席及首席執行官之職位現時分別由孔繁星先生及詹靜先生擔任。彼等各自的職責已清楚界定並以書面載列。主席的主要職責為根據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提供董事會的領導，並負責董事會的有效運作，而首席執行官負責本集團業務的管理。

獨立非執行董事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一直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條有關公司董事會須至少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並符合上市規則第3.10(2)條有關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具備合適的專業資質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規定；且符合上市規則第3.10A條有關獨立非執行董事須佔董事會人數至少三分之一的規定。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所載的獨立性指引就其獨立性而呈交的年度書面確認。本公司確信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董事會獨立性評估

本公司明白董事會獨立性對企業管治的重要性。尤其是，為確保董事會具備強大獨立性，以及確保董事會可獲得獨立的觀點和意見，有賴以下機制：1)於評估潛在候選人是否符合資格成為獨立董事時，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將考慮(其中包括)候選人是否能夠投入足夠時間履行其作為獨立董事的職責，以及候選人的背景及資格，以評估有關候選人是否能夠為董事會帶來獨立意見；及2)提名委員會獲授權每年參照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性標準評估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以確保彼等能持續行使獨立判斷。

企業管治報告

全體董事可全面並且及時地查詢本公司的所有資料，以及取得公司秘書及高級管理層的意見及獲得其服務。董事一般可於作出要求後，在適當的情況下就其向本公司履行職責尋求獨立專業意見，相關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同時，本公司已制定內部政策（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章程細則、薪酬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與提名委員會的工作規則）以確保董事會可獲得獨立的觀點和意見。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檢討上述機制的實施及有效性，認為上述機制能夠確保董事會獲得獨立的觀點和意見。

非執行董事及董事重選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B.2.2條規定，各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第16.2條，董事會有權不時及隨時委任任何人士為董事，以填補臨時空缺或增加現有董事名額。任何以此方式委任的董事，任期僅至彼獲委任後本公司首個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將合資格重選連任。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第16.3條，本公司可不時在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增減董事人數，但董事人數不得少於兩人。在符合本公司章程細則及公司法規定的前提下，本公司為填補臨時職位空缺或為任命新任董事，可通過普通決議案選舉任何人士為董事。以此方式獲委任的任何董事，任期僅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為止，屆時將合資格重選連任。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第16.18條，在本公司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董事（若人數並非三名或三的倍數，則以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人數為準）須輪流告退，惟每名董事（包括按特定年期獲委任者）至少每三年須卸任一次。卸任的董事的任期直至大會結束時，彼於該大會退任並合資格重選連任。

本公司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為三年，並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及管理層的職責、責任及貢獻

董事會應承擔領導及監察本公司的責任，並共同負責指導及監督本公司事務。

董事會直接及間接透過其轄下委員會帶領並指導管理層，其包括制定及監察策略推行、監管本集團的運作及財務表現，確保有良好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

所有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的高效運作提供了廣泛的業務經驗、知識及專業水平。

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確保本公司具有高標準的監管報告，並對董事會發揮平衡作用，使董事會在企業行動及運作方面能夠作出有效的獨立判斷。

所有董事須確保本著真誠履行職責，遵守適用法例及法規，並時刻為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行事。

董事須向本公司披露其擔任其他職位的詳情，董事會定期審閱各董事履行其對本公司的職責所需的貢獻。

董事會保留所有有關本公司政策事宜、戰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企業管治、重大交易（特別是可能涉及利益衝突的交易）、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其他重要營運事宜的重要事項的決策權。有關執行董事會決策、指導及協調本公司日常營運及管理的職責則授權予管理層。

本公司已為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可能因公司活動而招致的法律行動及／或訴訟責任作出適當的投保安排。

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會應了解監管發展及變動，從而有效地履行職責，確保彼等對董事會的貢獻為知情及相關。

每名新任董事將於首次接受委任時獲得正式、全面及專門為其設計的入職培訓，以確保彼等對本公司業務及運作均有適當理解，並充分知悉於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定要求下董事的職責及義務。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應參與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從而確保彼等對董事會的貢獻為知情及相關。董事的內部通報會將得到安排，相關主題的閱讀材料(如適用)將發給董事。本公司鼓勵所有董事出席相關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有董事均通過閱讀包括法規更新和研討會資料以及本公司提供的資料和通函而參與合適之持續專業發展活動。作為持續專業發展計劃的一部份，在本公司安排及提供經費下，本公司亦鼓勵董事出席各項簡報會和造訪管理層及參觀本公司之設施，以強調董事角色、職能和責任。詳情如下：

董事	閱讀相關資料	參加研討會／造訪／與主要管理人員會面
執行董事		
潘陽先生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辭任)	✓	✓
詹靜先生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獲委任)	✓	✓
唐立先生	✓	✓
非執行董事		
孔繁星先生	✓	✓
徐會斌先生	✓	✓
何子明先生	✓	✓
李前進先生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二日辭任)	✓	✓
袁少震先生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二日獲委任)	✓	✓
郭麗娜女士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嘉凌先生	✓	✓
XU Min(徐敏)先生	✓	✓
金錦萍女士	✓	✓
岑兆基先生	✓	✓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性別多元化

本公司明白並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提升本公司表現素質裨益良多。本公司視提升董事會層面的多元化為支持其達到戰略目標及其可持續發展的關鍵元素。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當中載列實現及維持董事會多元化的目標與方法，以確保董事會在提升效率所需的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觀點等方面取得適當均衡。

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本公司通過在挑選加入董事會的候選人時考慮眾多因素尋求實現董事會多元化，該等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技能、年齡、專業經驗、知識、文化、教育背景、種族及服務年期。最終委任決定將會根據所選候選人將為董事會帶來的好處與貢獻而作出。下文載列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概要：

目的：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政策」）載列董事會多元化的方法。
政策聲明：	<p>本公司知悉及信奉董事會多元化的好處，並將董事會多元化視為保持競爭優勢的基本要素。一個真正多元化的董事會將包含並充分利用董事會各成員不同的觀點、專業經驗、才能、技巧、知識、文化與教育背景、性別、年齡、種族、服務年資及其他素質。在確定董事會的最佳組成時將考慮該等差異，並在可行的情況下取得適當平衡。董事會全體成員的委任均根據本身的長處以及董事會整體上認為有效的觀點、才能、技巧及經驗而定。</p> <p>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檢討及評估董事會的組成，就委任本公司新董事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並監督有關董事會效能的年度檢討。提名委員會亦制定並維持政策，並定期檢討政策的有效性以及可衡量的目標有否實現及／或應予修訂。提名委員會將在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政策（或其概要）以及實現可衡量目標的進度。</p> <p>提名委員會於檢討及評估董事會的組成時將考慮多元化各方面的好處（包括但不限於上述好處），以保持董事會在觀點、才能、技巧、經驗及背景等方面的適當範圍及平衡。</p>

企業管治報告

於推薦候選人加入董事會時，提名委員會將根據客觀標準考慮候選人的長處，亦會充分考慮其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好處。

提名委員會於監督董事會有效性的年度審查時將考慮董事會在觀點、才能、技巧、經驗、獨立性及知識等方面的平衡以及董事會的多元化表現。

可衡量的目標： 提名委員會將每年討論並協商實現董事會多元化的所有可衡量目標，並將其推薦予董事會通過。董事會可隨時尋求改善其多元化的一個或多個範疇，並據此衡量相關進度。

政策檢討： 提名委員會將每年檢討政策，其中包括評估政策的有效性。提名委員會將討論任何或須作出的修訂，並向董事會推薦任何該等修訂以供審批。

提名委員會負責確保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提名委員會將不時審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持續有效。

目前，董事會有十一名成員，並由具有會計或財務專業知識、法律專業資格、金融投資經驗或與本公司有關的行業經驗的成員組成，當中有兩名女性董事。提名委員會已審查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並認為董事會已具備多元化的性別、技能、知識及經驗組合。本公司將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通過提名委員會實施的以下措施，努力實現董事會的性別平衡。我們將積極物色具備合適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的女性。長遠而言，為進一步確保董事會的性別多元化，本集團會把握機會增加董事會女性成員的比例，不時物色及甄選多名在不同領域擁有不同技能、經驗及知識的女性，並將此等具備成為董事會成員的素質的人士載入名單，提名委員會將定期對該份名單進行審查，以便為董事會開發潛在繼任者的管道，促進董事會的性別多元化。

另外，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全體員工(包括高級管理人員)中的女性成員比例為9.3%。本公司將採取措施保持全體員工(包括高級管理人員)的性別多元化。本公司計劃為我們認為在運營及業務方面擁有合適經驗、技能及知識的女性員工提供全方位培訓，包括但不限於業務運營、管理、會計及財務、法律合規以及研究及開發。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提名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提名政策，該政策已納入提名委員會的職責範圍。提名委員會按情況制定、檢討及實施有關物色、甄選及提名出任董事的人選的政策、準則及程序，以供董事會批准；並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出意見，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下文載列董事提名政策及相關提名程序概要：

- (一) 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獨立性及經驗方面)，並就任何為配合公司的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在提出建議時應充分考慮下列事項，以確保董事會多樣性：董事會成員須確保由具有會計或財務專長、法律專業資格、金融投資背景及本公司相關行業經驗的人士組成；
- (二) 在適當情況下，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董事會為執行該政策而制定的可計量目標和達標進度；
- (三) 按情況制定、檢討及實施有關物色、甄選及提名出任董事的人選的政策、準則及程序，以供董事會批准；
- (四)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出意見；
- (五)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六) 評估董事的表現，並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七) 法律、行政法規、規章、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督管理機構規定的以及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設立四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以監督本公司特定方面的事務。本公司所有董事委員會均按書面界定的職責範圍成立。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的工作規則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上刊載，股東可經要求查閱。

各董事委員會大部份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或非執行董事，主席及各董事委員會成員名單載於第4頁「企業信息」。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三名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XU Min(徐敏)先生(委員會主席)、岑兆基先生以及金錦萍女士。XU Min(徐敏)先生擁有上市規則第3.10(2)及3.21條所規定的適當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各項：

- 審閱財務資料
- 檢討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
- 檢討財務申報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
- 審閱年度預算及決算

審核委員會亦負責履行第80頁「企業管治」所載之企業管治職責。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舉行了四次會議，以檢討財務業績及報告、財務匯報及合規程序、外聘核數師的工作範圍及任命等相關內容。審核委員會的出席記錄載於第76至77頁「董事及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

審核委員會亦在執行董事並無出席的情況下會見外聘核數師四次。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兩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金錦萍女士（委員會主席）以及劉嘉凌先生，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即郭麗娜女士。其成員主要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各項：

- 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全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審理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式制定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因應董事會所訂企業方針及目標而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
- 向董事會建議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
- 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舉行了三次會議，就本公司薪酬政策及架構、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組合、董事變更、以及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所述有關股份計劃的事宜等其他相關事項向董事會提供建議。薪酬委員會的出席記錄載於第76至77頁「董事及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審議採納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二四年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和股份期權計劃（「二零二四年股份期權計劃」），並提交董事會批准。於二零二四年三月，董事會批准採納二零二四年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和二零二四年股份期權計劃，並授權經營、管理及執行股權激勵計劃的執行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二零二四年股份期權計劃及二零二四年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承授人名單，以及於本公司在二零二四年六月四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股東（「股東」）批准採納二零二四年股份期權計劃。於二零二四年六月，董事會審議通過有關根據二零二四年股份期權計劃授予股份期權的公告。除上述披露者外，並無其他有關二零二四年股份期權計劃及二零二四年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的重大事項須於報告期內經薪酬委員會根據上市規則第17.07A條審閱批准。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兩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金錦萍女士（委員會主席）以及劉嘉凌先生，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即徐會斌先生。其成員主要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各項：

- 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並確保董事會多樣性
- 在適當情況下，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董事會為執行該政策而制定的可計量目標和達標進度
-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評估董事的表現，並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採用以考慮有關人員是否適合董事職位的準則包括彼等的品質、資格、經驗、專業技能及知識，以及上市規則的規定。在評估董事會組成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所載有關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各個方面及因素，包括但不限於觀點、專業經驗、才能、技巧、知識、文化與教育背景、性別、年齡、種族、服務年資及其他素質，並將於提出建議前充分考慮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以確保董事會將由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法律專業資格、金融投資經驗或本公司相關行業經驗的成員組成。提名委員會將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出意見。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舉行了兩次會議，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確保其具備本公司業務所需要的均衡的專業知識、技術及經驗，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性，並就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變更等其他相關事項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提名委員會的出席記錄載於第76至77頁「董事及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

企業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分別為岑兆基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委員會主席）、XU Min(徐敏)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和何子明先生（非執行董事）。其成員主要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指導、檢討及監察本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及實務，以完善本公司的管治架構及強化董事會就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決策功能。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並未舉行任何會議。

董事及委員會的出席記錄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共召開了四次定期董事會會議，四次定期董事會會議大約每季舉行一次，以檢討及批准財務及營運表現，並考慮及批准本公司整體戰略及政策。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於其任內出席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以及本公司股東大會的出席記錄載於下表：

董事姓名	會議出席情況／數目					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	
執行董事						
潘陽先生(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辭任)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詹靜先生(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獲委任) ^(附註1)	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0
唐立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姓名	會議出席情況／數目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環境、社會及 管治委員會	股東 週年大會
非執行董事						
孔繁星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1
徐會斌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2/2	不適用	0/1
何子明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0	0/1
李前進先生 (於二零二四年 九月十二日辭任) ^(附註2)	3/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1
袁少震先生 (於二零二四年 九月十二日獲委任) ^(附註3)	1/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0
郭麗娜女士	4/4	不適用	3/3	不適用	不適用	0/1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嘉凌先生	4/4	不適用	3/3	2/2	不適用	0/1
XU Min(徐敏)先生	4/4	4/4	不適用	不適用	0/0	0/1
金錦萍女士	4/4	4/4	3/3	2/2	不適用	0/1
岑兆基先生	4/4	4/4	不適用	不適用	0/0	0/1

附註1.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於詹靜先生獲委任執行董事後，沒有舉行董事會及股東週年大會。

附註2. 李前進先生辭任非執行董事已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二日生效，毋須參加其辭任生效後的董事會會議。

附註3. 袁少震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二日獲委任非執行董事後，參加了獲委任後的全部董事會會議。

除上述董事會會議外，董事會主席亦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八日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並無其他董事出席之會議。

企業管治報告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確認其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以及檢討其成效之責任。該等制度乃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之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保證。

董事會全權負責評估及釐定本公司實現戰略目標時願意承擔之風險性質及程度，並建立及維持適當而有效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

本公司已成立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內部的審計稽核部。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負責與本公司有關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與機遇，評估此類風險或機遇對本集團的影響，並就風險或機遇的應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全面執行本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活動等工作。

審核委員會負責與管理層討論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確保管理層已履行其職責建立有效的制度，並主動或應董事會的委派，就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事宜的重要調查結果及管理層對調查結果的回應進行研究。同時對於公司設有的內部審核功能，審核委員會負責確保內部審核功能在本公司內部有足夠的資源運作，並有適當的地位，以及討論及監察其成效。

本公司內部所設立的審計稽核部的運作獨立於本公司經營與管理，其定期直接向審核委員會匯報，並且對營運管理及風險控制是否合理、完整及有效進行獨立審計。審計稽核部設有三個分部，分別為業務審計部、監察保衛部和採購內控部。審計稽核部制定工作計劃、統籌安排資源，確保對重要的監控方面進行監督和評價，包括但不限於運營監控、財務監控、合規監控、信息安全及管理人員盡職履職情況監督等。

審計稽核部進行審計工作時有權全面檢查、分析、評估及審計所有的業務及營運程序，以識別任何重大問題或風險事項，並提供改進及整頓意見。審計稽核部也是與相關外部監管機構（如法院及公共安全局）的主要溝通管道。審計稽核部進行跟進審計，監察先前發現的問題的最新情況，以確保已妥為實施及執行糾正及補救措施。其還評估主要人員在營運過程中有否不遵守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並可以建議高級管理層及董事會採取若干處罰措施。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會向董事會匯報審計稽核部所發現的任何問題，並適時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董事會每年至少檢討一次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內部控制程序的有效性。有關檢討涵蓋所有重大控制事宜，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控制以及風險管理事宜。本公司將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內幕消息披露指引》作為本公司識別內幕消息的依據，確保及時向執行董事報告內幕消息並與董事會保持溝通。

同時，本公司按本公司相關政策處理與發佈內幕消息，以確保內幕消息在獲適當批准前一直保密，並確保有效及一致地發佈有關消息。管理層已向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確認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之成效。

董事會在審核委員會及相關管理報告的幫助下檢討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控制，在檢討中無發現任何需要關注事項以及年內本公司對相關系統實施的任何變更，並認為有關制度有效及充分。年度檢討亦涵蓋財務報告及員工資歷、經驗及相關資源。

董事就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有責任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董事會在年度報告及中期報告、內幕消息公佈以及上市規則及其他法定及監管規定要求披露的其他資料內做出平衡、清晰及容易理解的評估。

董事會不知悉任何可能令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備受嚴重質疑的事件或情況所涉及的重大不明朗因素。倘董事知悉有任何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況可能會嚴重影響本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則應於本企業管治報告中明確鮮明地載列及詳細討論有關不明朗因素。

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有關必要的解釋及資料，以令董事會對獲提呈予董事會批准的本公司財務報表作出知情評估。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就彼等對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所作出的聲明載於「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如適用，審核委員會將呈交聲明，就甄選、委任、辭退或罷免外聘核數師闡述其建議，以及董事會就此持不同意見之原因。

企業管治報告

核數師薪酬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審計服務及非審計服務已付／應付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之酬金載列如下：

外聘核數師所提供的服務類型	費用金額
	人民幣千元
審計服務	4,380
非審計服務	1,878
合計	6,258

關於非審計服務，主要包括(i)人民幣1,200千元為本集團中期財務報表審閱服務費用；(ii)人民幣158千元為稅務服務費用；(iii)人民幣520千元為境外投資盡調服務。

企業管治

審核委員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職責，包括：

-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制定、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若有)；及
-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董事會已定期檢討股東溝通政策，以確保其有效性，亦會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在遵守法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遵守標準守則及僱員書面指引的情況以及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本企業管治報告作出的披露。

企業管治報告

公司秘書

趙明璟先生(「趙先生」)自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八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公司秘書。

趙先生由外聘服務供應商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HK) Limited提名，並獲本公司委聘為其公司秘書。其於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為本公司現任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詹靜先生。

趙先生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於本年度期間接受不少於十五個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權益及權利，本公司將就各個別重大事宜(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於股東大會提呈獨立決議案。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進行投票表決，且投票表決的結果將於各股東大會結束後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上刊載。

召開股東大會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第12.3條，當一名或以上本公司股東向本公司的香港主要辦事處或(倘本公司不再有該主要辦事處)註冊辦事處提交書面請求，當中須指明大會的目的、將加入會議議程的決議案並經請求人簽署，則亦須召開股東大會，前提是有關請求人在提交存請求書之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十分之一的表決權(按每股一票計算)，並於該日有權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倘董事會並未於請求書提交之日起計21日內安排正式召開將於此後21日內舉行的會議，則請求人本身或當中持有彼等全部投票權超過一半的任何人士，可以同樣的方式(盡可能接近董事會召開會議的方式)召開股東大會，惟如此召開的任何會議不得在提交請求書之日起計三個月期滿後舉行，而本公司將向請求人償付因董事會未能召開大會而導致的所有合理開支。

於股東大會上提出建議

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並無賦予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或並非由該等股東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任何建議的任何權利。

股東如欲於股東大會提出議案，可參考前段作出書面請求，要求召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

企業管治報告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至於向董事會作出任何查詢，股東可將書面查詢發送至本公司。本公司通常不會處理口頭或匿名查詢。

聯絡詳情

股東可透過以下方式發送查詢或要求：

地址： 香港銅鑼灣希慎道33號利園一期19樓1901室

電郵： hcd-ir@fehorizon.com

收件人： 董事會

為免生疑，股東須於上述地址存置及發出正式簽署之書面要求、通知或聲明或查詢（視情況而定）之正本，並提供股東全名、聯絡詳情及身份信息，以便本公司回覆。股東資料可能根據法律規定而予披露。

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有效溝通乃促進投資者關係及投資者了解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所必需。

本公司已制定股東通訊政策（「政策」），政策旨在確保本公司股東，及在適當情況下包括一般投資人士，均可適時取得全面、相同及容易理解的本公司資料（包括其財務表現、戰略目標及計劃、重大發展、管治及風險概況），一方面使股東可在知情情況下行使權力，另一方面也讓股東及投資人士與本公司加強溝通。政策亦載有多種主要渠道確保能實現與股東及其他持份者有效且高效的溝通，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的財務報告（包括中期及年度報告）、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可能召開的股東大會、所有在聯交所網頁上所披露的資料，以及於本公司通訊之官方網站上刊載的公司通訊及其他登載在本公司網站的其他刊物。

本公司致力保持與股東對話，尤其透過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他股東大會與股東溝通。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F.2.2條規定(其中包括)董事會主席應出席上市發行人之股東週年大會,並邀請審核、薪酬、提名及任何其他委員會主席(如適用)出席大會(或在該等委員會主席缺席的情況下,則為委員會另一名成員)出席並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回答提問)。

在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四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孔繁星先生(董事會主席)、XU Min(徐敏)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成員)、金錦萍女士(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成員)、岑兆基先生(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成員)、徐會斌先生(提名委員會成員)、何子明先生(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成員)、郭麗娜女士(薪酬委員會成員)及劉嘉凌先生(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因其他工作安排而無法出席。為確保股東週年大會順利舉行,潘陽先生(前執行董事及前首席執行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辭任)主持股東週年大會,於必要時回答提問。

本年度內,本公司也通過多種途徑強化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例如線上及線下的股東與投資者交流活動、業績發佈會、非交易路演、參與各類投資者論壇等,讓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理念和經營情況有更全面的詮釋及分析。本公司企業網站設三種語言:英語、繁體中文及簡體中文,並設有有關投資者關係的分欄,收集經香港聯交所網站發佈的所有監管規定公告、報告及通函,方便股東及投資者集中查閱,而企業網站的其他分欄則提供本集團營運各方面的最新信息。透過以上與投資者及股東的溝通措施及程序,本公司已審視及檢討本報告期內相關與投資者及股東溝通政策的有效性並認為上述政策及措施能夠保障本公司與投資者及股東的有效溝通。

本公司第四次修訂及重述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已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四日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採納,並自二零二四年六月四日起生效。上述最新版本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的網站可供查閱。除上述者外,於報告期內,本公司的章程文件概無重大變動。

本公司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列的守則條文第F.1.1條採納有關派付股息的政策,並考慮到各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的實際及預期財務業績、本集團的債務權益比率水平、股本回報及財務契諾、整體經濟狀況、本集團業務的業務週期等。本公司致力維持股東權益與本集團業務營運及長遠發展目標之間的平衡。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孔繁星先生－非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

孔繁星先生，現年61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孔先生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取得北京大學EMBA學位，並分別於一九九一年六月及一九八六年七月自中國對外經濟貿易大學取得經濟學碩士學位及經濟學學士學位。

孔先生擁有超過30年企業管理的經驗。孔先生於一九九一年八月加入中國中化集團公司。在中國中化集團公司工作期間，孔先生歷任中化國際工程貿易公司總經理、中化國際實業公司副總經理、中化國際招標有限責任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中國化工進出口總公司化肥中心副主任、中化國際化肥貿易公司執行副總經理等職。二零零一年四月，他加入遠東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並擔任執行董事及總經理至今。孔先生自二零零九年九月擔任遠東宏信的總裁及首席執行官，自二零二二年十二月擔任遠東宏信的董事局主席。目前，孔先生亦兼任遠東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及總經理、遠東宏信(天津)融資租賃有限公司、遠東宏信融資租賃有限公司、遠東宏信普惠融資租賃(天津)有限公司及遠東宏信融資租賃(廣東)有限公司的董事長及總經理、上海東泓實業發展有限公司、東泓投資有限公司及遠宏投資(廣東)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及總經理、遠東宏信健康產業發展有限公司和遠東宏信實業投資(天津)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及遠東宏信航運控股有限公司董事等職。

詹靜先生－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

詹靜先生，現年50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詹先生於一九九七年七月於南京審計學院國際金融專業本科畢業，並於二零零四年七月於中國取得北京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詹先生於融資租賃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詹先生二零零四年六月加入遠東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前，就職於中信銀行南京分行。自二零零四年六月至二零一三年一月期間，詹先生於遠東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任職，先後擔任事業三部項目經理、事業三部總監助理與業務發展部副總經理。詹先生自二零一三年一月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於遠東宏信任職，先後擔任其電子信息事業部總經理、民生與消費事業部總經理、戰略運營部總經理、總裁助理及副總裁，並自二零一九年十月至二零二零年八月期間亦兼任上海宏信教育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總經理、上海宏瑞環保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遠東宏信航運控股有限公司總經理、上海周濟同歷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總經理、宏信金服(天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二零二四年十二月，詹先生加入本公司擔任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潘陽先生－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止)

潘陽先生，現年48歲，於二零二二年四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其後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因工作安排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潘先生於一九九九年七月於中國取得遼寧大學市場學學士學位，於二零零三年二月於英國取得南安普敦大學(University of Southampton)國際金融市場學碩士學位，以及於二零一五年六月於中國取得復旦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潘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六月加入遠東宏信，先後擔任多個職位，包括事業三部項目經理及部長、質量控制部項目管理中心質量控制經理、貨運系統部指定首席質量控制員、貨運系統部助理總經理、運輸系統部副總經理、運輸及物流系統部執行副總經理(負責日常工作)、公用事務三部總經理、資產中心聯席總經理及遠東宏信VP職務。潘先生自二零二二年五月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擔任宏信建發海外(香港)有限公司董事。潘先生自二零二二年五月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分別擔任天津宏信建發投資有限公司董事及總經理、上海宏信建築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及總經理、上海宏信工程技術有限公司董事及總經理、天津宏信設備租賃有限公司董事及總經理、天津宏信建發租賃有限公司董事及總經理以及宏信建發(香港)有限公司董事，並自二零二二年六月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分別擔任上海宏信建設發展有限公司董事及總經理、上海宏信設備工程有限公司董事及總經理、上海宏金設備工程有限公司董事及總經理以及廣州宏途設備工程有限公司總經理。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唐立先生－執行董事、聯席首席財務官

唐立先生，現年44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聯席首席財務官（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首席財務官，並自二零二四年一月起任聯席首席財務官）。唐先生於二零零二年七月取得立信會計高等專科學校（現稱上海立信會計金融學院）會計專業大專學歷，並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取得同濟大學會計專業本科學歷。

唐先生於審計、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加入遠東宏信前，唐先生就職於上海申強投資有限公司及凱德龍城(上海)商用置業有限公司。自二零零八年五月至二零一九年六月期間，唐先生於遠東宏信有限公司任職，主要負責會計及財務管理，並先後擔任財務部會計助理、財務部會計經理、財務部會計管理經理、財務部副經理及總監助理（主持工作）、紡織系統事業部首席財務官、工業與裝備事業部首席財務官以及工業與裝備事業部戰略運營高級總監。自二零二零年四月至二零二零年十月，唐先生擔任上海宏信建設發展有限公司董事。自二零一五年一月至二零二一年三月，唐先生亦擔任廣州康大工業科技產業有限公司首席財務官。唐先生自二零二一年四月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擔任宏信建發海外(香港)有限公司董事。目前，唐先生亦兼任上海宏信建設發展有限公司、天津宏信設備租賃有限公司、上海宏信設備工程有限公司、廣州宏途設備工程有限公司、天津宏信建發投資有限公司、上海宏金設備工程有限公司、上海宏信建築科技有限公司、天津宏信建發租賃有限公司及上海宏信工程技術有限公司的首席財務官。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徐會斌先生－非執行董事

徐會斌先生(曾用名為徐會兵)，現年53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徐先生於一九九五年七月於中國取得北京科技大學工業電氣自動化專業工學學士學位，於二零零三年六月於中國取得中南財經政法大學金融專業本科學歷，以及於二零零五年六月於中國取得復旦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徐先生於風險控制及運營管理方面擁有逾15年經驗。自二零零七年十二月至二零零八年五月，徐先生於遠東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任職，擔任建設集團副總經理，主要負責業務運營及整體風險控制。自二零零八年五月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徐先生於遠東宏信任職，主要負責業務運營及整體風險控制，並先後擔任建設集團副總經理，業務運營中心副總經理以及業務運營中心總經理。徐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三月至二零二一年三月擔任上海宏信建設發展有限公司董事。徐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擔任遠東宏信有限公司總裁助理。彼亦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起至今分別擔任遠東宏信戰略中心總經理及副總裁。

徐先生於一九九九年十一月獲中華人民共和國人事部頒授的中級經濟師(金融經濟)資格，並於二零零八年四月獲全球風險管理專業人士協會(Global Association of Risk Professionals)頒授的金融風險管理師資格。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何子明先生 – 非執行董事

何子明先生，現年69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成員。何先生自一九九八年三月起至今擔任藍金石材裝飾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石材生產及銷售的公司）執行董事及總經理，自二零零四年三月起至今擔任上海藍金建築機械租賃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機械及租賃的公司）總經理及執行董事，自二零二零年一月起至今擔任遠東宏信戰略中心顧問。

何先生於企業運營管理方面擁有逾24年經驗。自二零一三年五月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何先生於遠東宏信擔任建設集團總經理特別顧問，主要負責工程及建設運營。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何先生於上海臻璟實業發展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物業及諮詢的公司）擔任副總經理，主要負責工程及建設運營。自二零一三年七月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何先生擔任上海宏金設備工程有限公司總經理。何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三月至二零二一年三月擔任上海宏信建設發展有限公司董事。

何先生於一九八二年二月於中國上海電視大學（現稱上海開放大學）取得電子專業大專學歷。何先生分別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和十一月、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獲委任為中國基建物資租賃承包協會中國承插型盤扣式腳手架質量聯盟副主席、標準委員會成員及中國建築鋁合金模板綠色發展分會副會長。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何先生榮獲中國建築物資租賃承包行業「十大風雲人物」稱號。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李前進先生－非執行董事(至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二日止)

李前進先生，現年53歲，於二零二二年八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其後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二日因工作安排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李先生於一九九四年七月於鄭州工業高等專科學校(現稱河南工業大學)取得機械科技及設備專業文憑，於二零零五年六月於中國礦業大學取得管理工程在職本科學歷，以及於二零一四年六月於西安建築科技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李先生於一九九四年八月加入徐工集團工程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徐工集團」)(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0425)後，李先生自此在該公司任職。任職期間，李先生先後歷任徐州重型機械廠的設計員、工程師、處長、主管及部長；徐州重型機械有限公司的工藝協作部副部長(負責工程)及部長、金山橋製造基地製造部部長、工程及製造部部長及總經理助理、公司副總經理；徐州徐工施維英機械有限公司的副總經理；徐工巴西製造有限公司總經理及副黨委書記；徐工消防安全裝備有限公司總經理及副黨委書記。李先生自二零二二年一月起一直擔任徐工集團總裁助理，並自同年同月起擔任徐工消防安全裝備有限公司總經理及黨委書記。

李先生亦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獲江蘇省機械工程高級專業技術資格評審委員會頒授正高級工程師資格。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袁少震先生 – 非執行董事

袁少震先生，現年50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具有正高級工程師職稱。袁先生於一九九六年七月於中國取得桂林電子工業學院機械電子工程專業學士學位，並於二零一一年六月於中國取得吉林大學工程碩士學位。

袁先生於工程機械運營及管理方面擁有逾28年經驗。袁先生現任徐工消防安全裝備有限公司黨委書記、總經理。自一九九六年八月至二零零二年一月，袁先生於徐州重型機械廠先後擔任鉗工、設計員及現場責任工程師。自二零零二年二月至二零一一年七月，袁先生於徐州重型機械有限公司先後擔任消防車分廠副廠長、總裝分廠副廠長、廠長及六分廠廠長。自二零一一年七月至二零一六年一月，袁先生擔任徐州重型機械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消防車事業部總經理、消防車分廠廠長。自二零一三年六月至二零一六年一月，袁先生擔任徐州工程機械集團有限公司起重機械事業部總經理助理。自二零一六年一月至二零一九年十月，袁先生擔任徐工消防安全裝備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自二零一九年十月至二零二二年九月，袁先生擔任內蒙古一機徐工特種裝備有限公司總經理。自二零二二年九月至二零二四年八月，袁先生擔任徐州建機工程機械有限公司黨委書記、總經理，並於二零二四年七月至二零二四年八月兼任徐州工程機械集團有限公司起重機械事業部副總經理。自二零二四年八月起，袁先生擔任徐工消防安全裝備有限公司黨委書記、總經理。

郭麗娜女士 – 非執行董事

郭麗娜女士，現年47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成員。郭女士於二零零零年七月於中國取得北京物資學院國際經濟與貿易專業經濟學學士學位，於二零零七年一月於英國取得杜倫大學(Durham University)人力資源管理碩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九年一月於中國取得北京大學應用心理學碩士學位。

郭女士於人力資源管理方面擁有逾16年經驗。自二零零零年八月至二零零四年八月，郭女士曾於中化國際招標有限責任公司(現稱中化商務有限公司)擔任業務經理。自二零零七年七月至二零一零年三月，郭女士曾受聘於萬寶盛華人力資源(中國)有限公司擔任人力資源顧問。自二零一一年十月至二零一二年六月，郭女士曾於EDF(中國)投資有限公司擔任人力資源部部長。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加入遠東宏信後，郭女士自此在該公司任職，並先後擔任人力資源經理、教育集團人力資源總監、人力資源部綜合營運管理中心總監、人力資源部幹部管理部高級總監。郭女士自二零零零年十二月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亦擔任河北省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劉嘉凌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嘉凌先生，現年62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一九九二年至二零零七年，劉先生擔任摩根士丹利公司管理委員會及亞洲執行委員會成員，及香港固定收入部門董事總經理。劉先生現在擔任信達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及遠東宏信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先生在金融及證券業擁有36年經驗。

劉先生亦於二零一七年四月至二零二三年七月期間，擔任暢由聯盟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039）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先生獲有北京大學理科學士學位和麻省理工學院物理理科碩士學位。

XU Min(徐敏)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XU Min(徐敏)先生，現年61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成員。徐先生於一九八五年七月於中國取得華東師範大學地理學專業理學學士學位，並於一九八九年三月於加拿大取得多倫多大學城市地理專業文學碩士學位。

徐先生於會計方面擁有逾26年經驗。於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加入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畢馬威」）後，徐先生自此在該公司任職，曾於畢馬威上海分所從事審計業務；於畢馬威上海、杭州和北京分所從事併購財務諮詢業務；並於二零零五年成為畢馬威中國區合夥人。徐先生自二零一零年十月至二零一五年六月擔任畢馬威中國區私募基金主管合夥人並主管畢馬威北方區併購財務諮詢業務。自二零一五年四月至二零一八年九月，徐先生負責主管畢馬威北方區併購與重組、戰略、風險管理等方面的諮詢業務。自二零一五年四月至二零二零年七月，徐先生於畢馬威企業諮詢（中國）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擔任法人代表，主要負責企業經營管理。自二零一八年五月至二零二零年九月，徐先生於畢馬威中國區擔任北方區管理合夥人，主要負責市場戰略及日常運營管理。

徐先生亦於一九九六年十二月獲加拿大安大略省特許會計師公會(The Institute of Chartered Accountants of Ontario, Canada)頒授的特許會計師資格，並於二零一五年二月獲中國併購公會頒授的併購交易師資格。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金錦萍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

金錦萍女士，現年52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並兼任審核委員會成員。金女士於一九九五年七月於中國取得北京大學經濟法學士學位，於二零零一年七月於中國取得北京大學民商法碩士學位，及於二零零四年六月於中國取得北京大學民商法博士學位。

金女士於法律方面擁有逾25年經驗。金女士自二零零六年九月起至今擔任北京大學法學院副教授及法學院非營利組織法研究中心主任，自二零一八年七月起至二零二四年六月擔任北京東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2819）獨立董事，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起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擔任北京國科環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自二零二零年一月起至今擔任中國汽車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1965）獨立董事，及自二零二三年七月起至今擔任四川科倫博泰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990）獨立非執行董事。

金女士亦於一九九七年六月獲中國司法部頒授的律師資格並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獲北京市教育委員會頒授的高等學校教師資格。金女士自二零一六年九月起至今擔任中國紅十字基金會理事。

岑兆基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岑兆基先生，現年48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兼任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成員。岑先生分別於一九九八年十一月及二零零零年十一月於香港科技大學取得理學士（數學）學位及數學哲學碩士學位。

岑先生於財金、商業管理及教育方面擁有逾22年經驗。自二零零六年至二零零八年，岑先生為私人投資組合投資者。自二零零九年一月至二零一五年八月，岑先生擔任KGI Hong Kong Limited投資代表。自二零一二年九月至二零一五年一月，岑先生擔任香港理工大學香港專上學院客席講師。自二零一七年九月起至今，岑先生擔任香港大學中國商業學院高級課程主任及首席講師，主要負責財金系整體的學術與教學行政管理工作，並任教投資、會計、金融與商業管理相關學科。

岑先生亦擁有國際可持續發展協進會ESG策劃師專業資格。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鄧華南先生－聯席首席財務官

鄧華南先生，現年44歲，本公司聯席首席財務官。鄧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取得湖北大學財務管理學士學位，並於二零一六年取得復旦大學會計學碩士學位。鄧先生曾於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一間同時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和聯交所上市的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的股份代號：600585，於聯交所上市的股份代號：0914）、上海凱賽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88065）兩家上市公司任職，並於二零零九年加入遠東宏信。在遠東宏信工作期間，鄧先生曾擔任城市公用事業部財務部總監、上海宏信設備工程有限公司財務總監、建設系統事業部財務總監、廣州康大工業科技有限公司財務總監等職務。二零二四年一月，鄧先生加入本公司擔任聯席首席財務官。

鄧先生擁有超過24年的財務管理工作經驗。

沈亮先生－首席運營官

沈亮先生，現年48歲，任本公司首席運營官。沈先生於一九九九年取得江西財經大學投資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一七年取得長江商學院FMBA學位。沈先生曾於中國銀行和中誠信證券評估有限公司任職，並於二零零七年加入遠東宏信。在遠東宏信工作期間，沈先生曾擔任工業與裝備事業部副總經理、業務運營中心副總經理、運營中心高級總監等職務。二零二三年十二月，沈先生加入本公司擔任首席運營官。

沈先生擁有超過25年的企業業務運營及風險管理經驗。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二零二四年年度的董事會報告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的合併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及業務審視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設備運營服務。本集團於本年度按業務分類的經營狀況分析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5。

作為中國領先的設備運營服務提供商並位列全球租賃企業頭部梯隊，本集團已構建綜合多樣的設備組合及強大的服務能力，於多個產品線構築領先的行業規模地位，為客戶提供覆蓋項目全週期的全方位、多功能服務。憑藉自身各產品線、各服務品類間的協同效應，及不斷提升的自主研發創新及數字化運營能力，本集團已建立多元、藍籌、忠誠且高質量的客戶群，網點數目在中國設備運營服務提供商中排名第一，並已部署多個海外區域，不斷提升本集團的全球服務能力。

此外，本集團在長期業務經營過程中始終秉持穩健謹慎經營的理念，並深知業務發展及增長的可持續性同樣十分依賴於本集團對於各類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如客戶的信用風險、存貨風險、租賃設備的事故風險等）的應對或管理能力。在過去十逾年的發展歷程中，本集團積累了行業內先進的風險管理能力以及實踐經驗，同時受益於本公司的控股公司遠東宏信的標準化管理元素與文化，本集團高度重視標準化管理，實施高標準化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以促進業務增長。於海外展業過程中，本集團重點關注對各展業國當地的法律合規風險、客戶信用風險、勞動用工合規風險等風險因素的管理，並因地制宜地制定了詳細的管控策略。在可預見的未來內，本集團相信各項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帶來的影響仍將處於可控範圍之內，並將不會對本集團長遠健康發展構成嚴重負面影響。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本報告第131頁之合併損益表。

董事會建議向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宣派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0.045港元（二零二三年：無），惟須待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十四日（星期一）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上予以批准。建議末期股息預期將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二日（星期三）向股東派付。

董事會報告

暫停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定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十四日(星期一)舉行股東週年大會。為確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九日(星期三)至二零二五年四月十四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所有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必須不遲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八日(星期二)(即最後股份登記日)，香港時間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建議末期股息須待於股東週年大會獲股東批准方可作實，預計派付建議末期股息的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七月二日(星期三)。為釐定獲得建議末期股息之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九日(星期一)至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股東獲派建議末期股息之資格之記錄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三)。為符合資格享有建議末期股息，所有填妥之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必須不遲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六日(星期五)(即最後股份登記日)，香港時間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交回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業績／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務之回顧及中肯審視、對本集團面對之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討論、在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終結後發生並對本集團有影響的重大事件之詳情，以及本集團業務相當可能進行之未來發展的揭示，已載於本年報「主席致辭」、「首席執行官致辭」、「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企業管治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幾節內。上述幾節乃構成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認為，環境、健康與安全是企業可持續經營不可或缺的支柱，並致力於將該理念融入日常業務運營的各個環節。於二零二四年內，本集團業務運營環境綠色、安全。有關本集團環境政策及表效的討論，可參見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及「企業社會責任報告」幾節內。

遵守法律及法規

於本年度，據本公司董事所知，本集團並無不遵守任何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

董事會報告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年內之變動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4。

股本

本公司的股本變動情況詳情將於財務報表附註30內披露。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股份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股份。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或本公司註冊成立所在開曼群島的相關法律並無載列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的優先購買權條文。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的儲備變動情況分別列載於本報告第135至136頁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財務報表附註33。

捐款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作出的慈善及其他捐款合計共人民幣140,000元。

獲准許的彌償

根據章程細則的規定，本公司各董事或本其他高級職員有權從本公司的資產中獲得彌償，以彌償其作為董事或本公司其他高級職員在勝訴或無罪的任何民事或刑事法律訴訟中進行抗辯而招致或蒙受的一切損失或責任。本公司已就其董事及其他高級職員可能面對任何訴訟時產生的損失和責任購買保險。

董事會報告

董事

年內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詹靜先生(首席執行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獲委任)

潘陽先生(前執行董事及前首席執行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辭任)

唐立先生(聯席首席財務官)

非執行董事

孔繁星先生(主席)

徐會斌先生

何子明先生

李前進先生(前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二日辭任)

袁少震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二日獲委任)

郭麗娜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嘉凌先生

XU Min(徐敏)先生

金錦萍女士

岑兆基先生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詳情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詳情於本年報第84至93頁。

董事會報告

變更董事資料

截至本報告披露日，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作出披露的本公司之董事資料變更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變動詳情
潘陽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
詹靜	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
唐立	自二零二四年一月九日起，擔任本公司聯席首席財務官
李前進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二日，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袁少震	自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二日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郭麗娜	自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三日起不再擔任河北省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金錦萍	自二零二四年六月起不再擔任北京東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董事之服務合約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附屬公司簽訂任何不能於一年內在未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情況下不能終止的服務合約。

各董事薪酬乃根據董事職務及責任、個別工作表現及本集團業績而釐定。

執行董事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各方有權發出不少於3個月之書面通知以終止服務合約。

唐立先生之委任由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起，任期為三年。根據服務合約，唐立先生作為執行董事將不會收取任何薪酬。唐立先生擔任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其他職位，將自本集團收取年薪酬總額人民幣1,898,000元，並有權享有薪金、花紅、以及董事會決定的津貼及實物福利，及根據有關中國法例與規例提供之社會福利。

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之公告所披露，詹靜先生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起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任期為三年，本公司就此已與詹靜先生訂立為期三年的服務合約，據此，詹靜先生作為執行董事將不會收取任何薪酬。詹靜先生就其擔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及擔任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其他職位，將自本集團收取年薪金人民幣1,320,000元，並有權享有酌情花紅、以及董事會決定的津貼及實物福利，及根據有關中國法例與規例提供之社會福利。

董事會報告

非執行董事

各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

孔繁星先生、郭麗娜女士、徐會斌先生及何子明先生之各自委任由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起，任期為三年。

根據服務合約，本公司毋須向孔繁星先生、徐會斌先生及郭麗娜女士支付董事酬金。根據聘任書，公司每年向何子明先生支付董事酬金港幣42萬元。

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二日之公告所披露，袁少震先生自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二日起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任期為三年，本公司就此已與袁少震先生訂立聘任書，據此，袁先生作為非執行董事將不收取任何薪酬。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聘任書。

劉嘉凌先生、XU Min(徐敏)先生、金錦萍女士及岑兆基先生之各自委任由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起，任期為三年。

根據聘任書，公司每年向劉嘉凌先生、XU Min(徐敏)先生、金錦萍女士及岑兆基先生分別支付董事酬金港幣42萬元。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身份確認書

本公司已從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取得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年度獨立身份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劉嘉凌先生、XU Min(徐敏)先生、金錦萍女士及岑兆基先生)為獨立。

董事酬金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

本公司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成立薪酬委員會，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全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式制定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此等薪酬政策應根據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管理崗位的主要範圍、職責、重要性以及相關標桿市場相關崗位的薪酬水準制定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激勵計劃；及薪酬激勵方案主要包括但不限於薪酬水準和組成，績效評價標準(含指標及目標值)和程式，以及其他獎勵和懲罰的主要方案和制度。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酬金詳情刊載於本集團之財務報表附註8及附註9內。

董事會報告

董事於重要合約之權益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於年內任何時間或年結日仍然生效而董事或董事的關連實體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

董事於競爭業務中之權益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本公司董事於擁有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之權益。

不競爭承諾契據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二日，本公司的控股股東遠東宏信簽署了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的可強制執行不競爭承諾契據（「承諾契據」）。有關承諾契據的詳情請見招股章程標題為「與控股股東的關係－遠東宏信的承諾」一節。

本公司已收到由遠東宏信出具的年度確認函，確認遠東宏信和／或其聯繫人（不包括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遵守承諾契據約定的承諾。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就承諾契據約定的承諾的遵守及執行情況進行年度審閱並信納承諾契據約定的承諾已得到遵守。

退休金計劃

根據適用中國法規，本集團已為僱員向社會保障保險基金（包括退休金計劃、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失業保險及生育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作出供款，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4（重要會計政策概要－員工福利）。

管理合約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就本公司整體業務或任何重要業務之管理或行政工作簽訂或存有任何合約。

董事會報告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務證券之安排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任何時間本公司之任何董事、彼等各自之配偶及十八歲以下之子女，概無獲授予任何權利致使可藉着購入本公司股份或債務證券而獲取利益，彼等亦無行使該等任何權利，而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亦無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中獲取該等權益。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或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的詳情如下：

(1) 於本公司的權益：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普通股總數 ⁽¹⁾	權益概約百分比 ⁽²⁾
孔繁星	實益擁有人	8,078,052 (L) ⁽³⁾	0.25%
詹靜	實益擁有人	1,000,186 (L)	0.03%
唐立	實益擁有人	2,269,125 (L) ⁽⁴⁾	0.07%
徐會斌	實益擁有人	1,215,290 (L) ⁽⁵⁾	0.04%
何子明	實益擁有人	3,031,665 (L) ⁽⁶⁾	0.09%
	受控法團權益	177,090,112 (L) ⁽⁷⁾	5.54%
	配偶權益	30,979,332 (L) ⁽⁸⁾	0.97%
郭麗娜	實益擁有人	122,184 (L) ⁽⁹⁾	0.00%
劉嘉凌	實益擁有人	27,777 (L) ⁽¹⁰⁾	0.00%
	配偶權益	27,777 (L) ⁽¹⁰⁾	0.00%

董事會報告

附註：

- (1) 字母「L」指該人士於本公司股份（「股份」）的好倉。
- (2) 該百分比乃按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的3,197,244,000股股份計算。
- (3) 該等權益包括(i)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遠東宏信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以實物分派本公司股份的方式宣派特別股息的議案，分派比例為於記錄日期（二零二四年一月三日）名列遠東宏信股東名冊的股東每持有27股股份獲發1股本公司股份。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六日有關實物分派的股票已寄發予股東，孔繁星先生獲分派本公司1,346,342股普通股；及(ii)二零二四年六月五日遠東宏信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以實物分派本公司股份的方式宣派特別股息的議案，分派比例為於記錄日期（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四日）名列遠東宏信股東名冊的股東每持有54股股份獲發10股本公司股份。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有關實物分派的股票已寄發予股東，孔繁星先生獲分派本公司6,731,710股普通股。
- (4) 該等權益包括(i)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遠東宏信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以實物分派本公司股份的方式宣派特別股息的議案，分派比例為於記錄日期（二零二四年一月三日）名列遠東宏信股東名冊的股東每持有27股股份獲發1股本公司股份。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六日有關實物分派的股票已寄發予股東，唐立先生獲分派本公司8,743股普通股；(ii)二零二四年六月五日遠東宏信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以實物分派本公司股份的方式宣派特別股息的議案，分派比例為於記錄日期（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四日）名列遠東宏信股東名冊的股東每持有54股股份獲發10股本公司股份。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有關實物分派的股票已寄發予股東，唐立先生獲分派本公司30,382股普通股；及(iii)二零二四年七月八日本公司根據二零二四年股份期權計劃授予唐立先生610,000股股份的期權，同日，本公司根據二零二四年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向唐立先生授出1,420,000股限制性股份。
- (5) 該等權益包括(i)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遠東宏信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以實物分派本公司股份的方式宣派特別股息的議案，分派比例為於記錄日期（二零二四年一月三日）名列遠東宏信股東名冊的股東每持有27股股份獲發1股本公司股份。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六日有關實物分派的股票已寄發予股東，徐會斌先生獲分派本公司202,531股普通股；及(ii)二零二四年六月五日遠東宏信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以實物分派本公司股份的方式宣派特別股息的議案，分派比例為於記錄日期（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四日）名列遠東宏信股東名冊的股東每持有54股股份獲發10股本公司股份。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有關實物分派的股票已寄發予股東，徐會斌先生獲分派本公司1,012,759股普通股。
- (6) 該等權益包括(i)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遠東宏信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以實物分派本公司股份的方式宣派特別股息的議案，分派比例為於記錄日期（二零二四年一月三日）名列遠東宏信股東名冊的股東每持有27股股份獲發1股本公司股份。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六日有關實物分派的股票已寄發予股東，何子明先生、其配偶劉麗放女士及何子明先生的100%控制的法團上海藍金石材裝飾有限公司分別獲分派本公司44,667股、104,889股及81,519股普通股；及(ii)二零二四年六月五日遠東宏信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以實物分派本公司股份的方式宣派特別股息的議案，分派比例為於記錄日期（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四日）名列遠東宏信股東名冊的股東每持有54股股份獲發10股本公司股份。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有關實物分派的股票已寄發予股東，何子明先生、其配偶劉麗放女士及何子明先生的100%控制的法團上海藍金石材裝飾有限公司分別獲分派本公司294,998股、524,443股及407,593股普通股。
- (7) Farsighted Wit Limited由天津宏建企業管理諮詢中心（有限合夥）（「天津宏建」）全資擁有。天津宏建的有限合夥人為天津藍金企業管理諮詢中心（有限合夥），（「天津藍金」），其持有天津宏建68.72%的合夥權益，並由天津宏聖租賃有限公司（「天津宏聖」）以普通合夥人身份控制，而何子明先生則以有限合夥人身份擁有天津藍金79.37%的合夥權益。另外，上海藍金石材裝飾有限公司由何子明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何子明先生被視為於Farsighted Wit Limited所持176,600,000股股份及上海藍金所持490,112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8) 何子明先生的配偶劉麗放女士透過Lanjin Limited（一家於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並由劉麗放女士全資擁有的獲豁免有限公司）持有股份。

董事會報告

- (9) 該等權益包括(i)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遠東宏信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以實物分派本公司股份的方式宣派特別股息的議案，分派比例為於記錄日期(二零二四年一月三日)名列遠東宏信股東名冊的股東每持有27股股份獲發1股本公司股份。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六日有關實物分派的股票已寄發予股東，郭麗娜女士獲分派本公司20,364股普通股；及(ii)二零二四年六月五日遠東宏信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以實物分派本公司股份的方式宣派特別股息的議案，分派比例為於記錄日期(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四日)名列遠東宏信股東名冊的股東每持有54股股份獲發10股本公司股份。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有關實物分派的股票已寄發予股東，郭麗娜女士獲分派本公司101,820股普通股。
- (10) 該等權益包括(i)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遠東宏信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以實物分派本公司股份的方式宣派特別股息的議案，分派比例為於記錄日期(二零二四年一月三日)名列遠東宏信股東名冊的股東每持有27股股份獲發1股本公司股份。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六日有關實物分派的股票已寄發予股東，劉嘉凌先生及其配偶吳柯女士各獲分派本公司4,629股普通股；及(ii)二零二四年六月五日遠東宏信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以實物分派本公司股份的方式宣派特別股息的議案，分派比例為於記錄日期(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四日)名列遠東宏信股東名冊的股東每持有54股股份獲發10股本公司股份。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有關實物分派的股票已寄發予股東，劉嘉凌先生及其配偶吳柯女士各獲分派本公司23,148股普通股。

(2)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的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

董事及最高 行政人員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相關股份 數目 ⁽¹⁾	於相聯法團的 股份／相關股份 的權益概約 百分比 ⁽⁸⁾
孔繁星	遠東宏信	實益擁有人	96,127,463 (L) ⁽²⁾	2.22%
		受控制法團權益	868,947,897(L) ⁽³⁾	20.11%
徐會斌	遠東宏信	實益擁有人	16,503,450 (L) ⁽⁴⁾	0.38%
詹靜	遠東宏信	實益擁有人	18,037,912 (L) ⁽⁵⁾	0.41%
郭麗娜	遠東宏信	實益擁有人	1,524,315 (L) ⁽⁶⁾	0.03%
唐立	遠東宏信	實益擁有人	164,771 (L) ⁽⁷⁾	0.00%
何子明	遠東宏信	實益擁有人	1,593,000 (L)	0.03%
		受控制法團權益	2,201,000 (L)	0.05%
		配偶權益	2,832,000 (L)	0.06%
劉嘉凌	遠東宏信	實益擁有人	125,000 (L)	0.00%
		配偶權益	125,000 (L)	0.00%

董事會報告

附註：

- (1) 字母「L」指於普通股的好倉。
- (2) 該等權益包括孔繁星先生根據遠東宏信的股份計劃收取的遠東宏信股份的權利。
- (3) 該等權益包括由Idea Delicacy Limited直接持有的272,237,062股股份、由勁旅(香港)有限公司直接持有的40,726,000股股份、由天意(香港)有限公司直接持有的159,670,000股股份、由千鳥(香港)有限公司直接持有的107,503,000股股份、由愛恭(香港)有限公司直接持有的197,945,000股股份以及由遠東宏信有限公司若干僱員直接持有合共90,866,835股股份。該等公司及僱員均已無條件、不可撤回地永久委託Idea Prosperous Limited(由孔繁星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行使股份所附的投票權。
- (4) 該等權益包括徐會斌先生根據遠東宏信的股份計劃收取的遠東宏信股份的權利。
- (5) 該等權益包括詹靜先生根據遠東宏信的股份計劃收取的遠東宏信股份的權利。
- (6) 該等權益包括郭麗娜女士根據遠東宏信的股份計劃收取的遠東宏信股份的權利。
- (7) 該等權益包括唐立先生根據遠東宏信的股份計劃收取的遠東宏信股份的權利。
- (8) 該百分比乃按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遠東宏信已發行的4,320,075,666股股份計算。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於股份之權益

據本公司董事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能獲知的資料（包括可於聯交所網站獲得的有關資料），或就其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知，除本公司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外，下列實體或個人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本公司所存置之登記冊或另行知會本公司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普通股數目 ⁽¹⁾	權益概約百分比 ⁽²⁾
遠東宏信	實益擁有人	1,333,247,413 (L)	41.70%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76,600,000 (L) ⁽³⁾	5.52%
Farsighted Wit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76,600,000 (L) ⁽³⁾	5.52%
天津宏聖租賃有限公司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76,600,000 (L) ⁽³⁾	5.52%
天津宏建企業管理諮詢中心（有限合夥）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76,600,000 (L) ⁽³⁾	5.52%
天津藍金企業管理諮詢中心（有限合夥）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76,600,000 (L) ⁽³⁾	5.52%
遠東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76,600,000 (L) ⁽³⁾	5.52%
遠東宏信（天津）融資租賃有限公司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76,600,000 (L) ⁽³⁾	5.52%

附註：

(1) 字母「L」指股份中的好倉。

(2) 該百分比乃按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的3,197,244,000股股份計算。

(3) 遠東宏信（天津）融資租賃有限公司持有天津宏聖租賃有限公司100%的股權。遠東宏信及遠東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遠東宏信的全資附屬公司）分別持有遠東宏信（天津）融資租賃有限公司55.38%及44.62%的股權。有關股權架構的進一步詳情請參見標題為「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或淡倉－(1)於本公司的權益」一節中的附註(7)。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人士知會本公司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登記存置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公眾持股量

上市規則第8.08(1)條規定，尋求上市的證券，必須有一個公開市場，且發行人的上市證券須維持足夠的公眾持股量。一般而言，無論何時發行人的已發行股本總額必須至少有25%由公眾人士持有。根據上市規則第8.08(1)(d)條，如發行人預期在上市時的市值逾100億港元，則聯交所若干情況下可酌情接納介乎15%至25%之間的一個較低的百分比。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授予本公司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08(1)(a)條的規定，惟本公司的最低公眾持股量應為以下較高者：(i)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1.80%；及(ii)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由公眾人士持有的股份百分比。根據本公司公開獲得的資料並據董事所知，董事確認，本公司截至本報告日期均維持聯交所要求的前述最低公眾持股量。

主要顧客及供應商

本年度本集團客戶及供應商之資料如下：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佔總收入之百分比(%)
五大客戶	11.23%
最大客戶	4.30%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佔總採購額之百分比(%)
五大供應商	38.95%
最大供應商	12.46%

根據董事所知，董事，其緊密聯繫人或任何持有本公司股份超過5.00%的股東，概無本集團的五大客戶或五大供應商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會報告

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和其他人士的重要關係

本公司致力於構建與僱員、客戶、供應商、投資者、政府以及整個社會和諧共生的關係，並通過價值的分享和供應，促進產業經濟以及整個社會的健康、持續、穩定與和諧發展。本公司視員工為寶貴資產，對員工的人才發展和薪酬政策等參見本年報「管理層分析與討論」之「人力資源」章節。本公司秉承誠實守信之原則，致力向客戶提供優質服務，為客戶營造可信賴的服務環境。本公司重視對供應商的選擇，鼓勵公平及公開競爭，本着互信與優質供貨商建立長遠的合作關係。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本公司與其僱員、客戶及供應商之間概無重要及重大糾紛。

關連交易

本公司訂立若干關連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該等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本公司確認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非豁免一次性關連交易

向潘陽先生授出限制性股份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八日（「授出日期」），根據二零二四年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規則，董事會（包括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議決向潘陽先生（前執行董事及前首席執行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辭任）授出8,430,000股限制性股份，佔授出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26%。於授出日期，潘陽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故彼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授出限制性股份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的關連交易。由於授出限制性股份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故授出限制性股份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申報、公告及年度審閱的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旨在向參與者提供一個擁有本公司所有人權益的機會；鼓勵及挽留參與者為本公司工作；提供額外獎勵，激勵彼等爭取達到業績目標；及吸引外部人才，以達致提升本公司價值的目標，並且透過擁有股份，使參與者的權益與本公司股東的權益直接掛鉤。在評估授出限制性股份是否公平合理時，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考慮潘陽先生於本集團的角色、過往表現及服務年期。董事會認為，授出限制性股份可表彰潘陽先生過往對本集團的業務表現作出的貢獻，並確保彼等於未來幾年繼續支持及忠於本集團及激勵其恪盡職守，對本集團的未來發展及業務擴張至關重要。經考慮上述因素，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儘管授出限制性股份並非於本集團一般及正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但其符合正常商業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會報告

經計及授出的限制性股份數目及聯交所於限制性股份授出日期發出的每日報價表所載每股股份收市價1.45港元，向潘陽先生授出的限制性股份的價值為12,223,500港元。潘陽先生無需就獲授的限制性股份支付任何認購價。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七月八日關於授出限制性股份之公告。

潘陽先生已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根據二零二四年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規則，前述所授出的限制性股份已於其辭任之日失效。

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與遠東宏信的工位租賃協議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一日，本公司與遠東宏信訂立工位租賃服務框架協議（「工位租賃協議」），據此遠東宏信及其聯繫人（「遠東宏信關連人士」）同意自上市日期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向本集團出租若干工位。

本集團根據工位租賃協議支付的租金乃符合一般商業條款且參考(i)工位的數量、面積、位置及租期；及(ii)獨立第三方提供的類似工位租賃服務的當時市場價格後經公平磋商釐定。就工位租賃協議而言，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將支付予遠東宏信關連人士的最高年度租金不超過人民幣9,564千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實際支付予遠東宏信關連人士的年度租金為人民幣0元。

遠東宏信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因此為本公司關連人士。本集團根據工位租賃協議向遠東宏信關連人士承租若干工位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由於工位租賃協議的年度上限有關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高於0.1%但低於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工位租賃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呈報、公告及年度審閱的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標題為「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B)須遵守呈報、年度審閱及公告規定但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1. 工位租賃協議」一節。

董事會報告

與遠東宏信的施工及裝飾服務協議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一日，本公司與遠東宏信訂立施工及裝飾服務框架協議（「施工及裝飾服務協議」），據此遠東宏信關連人士同意自上市日期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向本集團提供施工及裝飾服務，包括但不限於室內及室外裝飾，例如廠房裝修、給排水工程、電氣工程、智能化弱電工程系統施工及維護、戶外水景工程及二次消防工程服務。

本集團根據施工及裝飾服務協議將支付的服務費乃符合一般商業條款且參考(i)各項目的狀況、複雜程度及施工期以及施工及裝飾原材料的類型、市場價格及成本；及(ii)獨立第三方提供的可資比較施工及裝飾服務的當時市場價格後經公平磋商釐定。就施工及裝飾服務協議而言，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將支付予遠東宏信關連人士的最高施工及裝飾服務的總年度服務費不超過人民幣376千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實際支付予遠東宏信關連人士的施工及裝飾服務的總服務費為人民幣0元。

遠東宏信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因此為本公司關連人士。遠東宏信關連人士根據施工及裝飾服務協議向本集團提供施工及裝飾服務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由於施工及裝飾服務協議的年度上限有關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高於0.1%但低於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施工及裝飾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呈報、公告及年度審閱的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標題為「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B)須遵守呈報、年度審閱及公告規定但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2. 施工及裝飾服務協議」一節。

與上虞博騰的材料採購協議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一日，本公司與紹興市上虞博騰金屬製品有限公司（「上虞博騰」）訂立材料採購框架協議（「材料採購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自上市日期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向上虞博騰及其聯繫人購買若干材料，包括但不限於盤扣式腳手架的連接配件。

本集團根據材料採購協議將支付的費用乃符合一般商業條款且參考(i)材料的規格、型號、單價、類型及品質；及(ii)獨立第三方提供類似材料的當時市場費率後經公平磋商釐定。就材料採購協議而言，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將支付予上虞博騰及其聯繫人的最高年度採購費用不超過人民幣165,600千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實際支付予上虞博騰及其聯繫人的採購費用約為人民幣102,234千元。

董事會報告

上虞博騰是何子明先生的聯繫人，故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於招股章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虞博騰分別由何子明先生的胞弟何孟光先生及董岳金先生擁有98%及2%的權益。據董事深知，董岳金先生是何子明先生的表兄弟。因此本集團根據材料採購協議向上虞博騰及其聯繫人購買若干材料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由於與材料採購協議的年度上限有關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高於0.1%但低於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材料採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呈報、公告及年度審閱的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標題為「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B)須遵守呈報、年度審閱及公告規定但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3. 材料採購協議」一節。

與遠東宏信的融資租賃協議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一日，本公司與遠東宏信訂立融資租賃服務框架協議（「融資租賃協議」），據此遠東宏信關連人士同意自上市日期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向本集團提供融資租賃服務，包括直接租賃及售後回租設備及／或材料。

本集團根據融資租賃協議將支付的費用乃符合一般商業條款且參考(i)本集團的預期融資需求；(ii)獨立第三方提供類似融資租賃服務的當時市場費率；及(iii)中國人民銀行不時公告的基準租賃利率或各大金融機構就類似融資租賃服務收取的費率後經公平磋商釐定。就融資租賃協議而言，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遠東宏信關連人士就直接租賃及售後回租設備及／或材料的最高年度交易金額分別不超過人民幣65,161千元及人民幣931,225千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遠東宏信關連人士就直接租賃及售後回租設備及／或材料的實際交易金額分別為人民幣0元及人民幣0元。

遠東宏信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因此為本公司關連人士。本集團根據融資租賃協議接受遠東宏信關連人士提供的融資租賃服務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由於融資租賃協議年度上限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高於5%，融資租賃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呈報、年度審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標題為「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C)須遵守呈報、年度審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1. 融資租賃協議」一節。

董事會報告

與Teeroy Limited及CDHorizon Employee Incentive (CP) Limited的可交付款項框架協議

緊隨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八日根據二零二四年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項下授出限制性股份，本公司關連人士在信託中的合計權益超過30%，因此受託人Teeroy Limited(「受託人」)及其全資附屬公司CDHorizon Employee Incentive (CP) Limited(「BVI控股公司」)成為本公司關連人士之聯繫人。本公司向受託人指定的BVI控股公司支付款項以於公開市場購買限制性股份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由於本公司可能於二零二四年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期間就購買股份而向BVI控股公司支付款項以滿足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項下限制性股份的歸屬，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八日，本公司與受託人及BVI控股公司訂立可交付款項框架協議(「可交付款項框架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八日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協議期間」)由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人士(包括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以其自有資金向BVI控股公司支付相關款項，以供其於公開市場購買股份。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限制性股份將為BVI控股公司以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人士(包括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以信託形式代承授人持有直至該等限制性股份按照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歸屬予承授人為止。

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人士(包括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向BVI控股公司以其自有資金於協議期間內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各財政年度支付款項應不超過9,000萬港元。由於可交付款項框架協議項下的建議年度上限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故可交付款項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公告及年度審閱的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內，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人士(包括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以其自有資金向BVI控股公司支付款項以於公開市場購買限制性股份的實際金額約為人民幣54,854千元(相當於約59,235千港元，所採用的匯率為中國人民銀行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佈的1港元=人民幣0.92604元，僅供說明之用)。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八月八日關於訂立可交付款項框架協議之公告。

有關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關聯方交易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8。除第(1)項(不包括其中與遠東宏信融資租賃(廣東)有限公司、遠東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及上海藝佳建設發展有限公司進行的交易)及第(2)項(不包括其中與上海藝佳建設發展有限公司進行的交易)的關聯方交易外，所有附註38項下的關聯方交易均為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關連交易。本公司確認，其已就該等關連交易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董事會報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書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5條，上文所載的持續關連交易已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審閱，彼等已確認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乃：

- (a) 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
- (b) 按正常商業條款或按不遜於本集團提供予或自獨立第三方所獲得者訂立；及
- (c) 根據有關協議按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的條款訂立。

核數師確認書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董事會接獲本公司核數師出具的函件，確認上述持續關連交易：

- (a) 已獲董事會批准；
- (b) 已根據本集團的定價政策進行；
- (c) 已根據規管該交易的有關協議進行；及
- (d) 並無超逾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有關年度上限。

董事會報告

激勵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二日採納二零二四年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並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四日採納二零二四年股份期權計劃。有關二零二四年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二日之公告。有關二零二四年股份期權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二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四日之公告和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五月二日之通函。

二零二四年股份期權計劃

二零二四年股份期權計劃旨在獎勵為本公司做出貢獻的參與者，鼓勵參與者繼續努力，為本公司及其全體股東的利益提升本公司及其股份的價值。符合上市規則及二零二四年股份期權計劃規定的參與條件的參與者，具體包括符合上市規則及二零二四年股份期權計劃所規定的參與條件的本公司及／或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董事、高管、中層管理者及其他核心骨幹僱員。經甄選參與者之資格由董事會或該計劃的執行管理委員會根據其對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貢獻全權酌情決定。二零二四年股份期權計劃的有效期限由二零二四年六月四日（即採納之日）起計10年（除非提前終止），因此二零二四年股份期權計劃尚餘的有效期限約為9年。

根據二零二四年股份期權計劃可能授出的期權而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於股東大會批准二零二四年股份期權計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5%，即47,958,660股（佔本報告披露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不包括庫存股份）的1.5%）。

任何十二個月期內因應任一參與者行使期權（包括已行使及未行使的期權）而已發行及擬發行的股份數目，最多不得超過不時發行股份數目的1%（「個人限額」）。倘若向參與者授出期權會導致截至授出期權當日（包括該日）止十二個月期內授予該參與者的所有期權（不包括根據計劃條款已失效的期權）所發行及擬發行的股份數目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則本公司須另行召開股東大會尋求股東批准，會上該參與者及其緊密聯繫人（或其聯繫人，如該參與者為關連人士）必須放棄投票。如向本公司的任一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其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授出期權將導致在授出日前12個月期內（包括授出日）已經向該人發行的股份以及在行使已經或將向該人授出的所有期權（不包括根據二零二四年股份期權計劃規則已失效的任何期權）後將向該人發行的股份合計超過已發行股份的0.1%，則再授出期權必須獲得本公司股東的事先批准，而獲授人及其聯繫人及本公司的所有核心關連人士須放棄表決，並按上市規則向股東發出通函。

董事會報告

根據二零二四年股份期權計劃規則，被授予期權的參與者應在授出日後14日內決定是否接受提供期權。如本公司在接受日期限內收到該等參與者簽署的期權提供函，其中明確說明其接受的提供期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並同時收到其向本公司匯出的授出期權的代價1.00港元，則該期權提供函內所涉及之期權被視為已授出及生效。授出期權的代價1.00港元僅為名義代價，考慮到參與者已經或將會對本集團作出貢獻，董事會認為每名參與者就購買各期權將支付的名義代價1.00港元屬公平、合理且該安排與股份期權計劃的目的之一致，即擬向參與者授出期權以獎勵彼等對本集團的貢獻。於滿足歸屬條件後及在二零二四年股份期權計劃相關條文之規限下，期權將按歸屬計劃分批次授予參與者：(i)三分之一須於授出日滿一週年之日歸屬，(ii)三分之一須於授出日滿二週年之日歸屬，及(iii)其餘須在授出日滿三週年之日歸屬。

期權應在董事會或者執行管理委員會制定的期權期間（不超過有關期權授出日之後十年）內行使，逾期未行使的期權將自動失效，二零二四年股份期權計劃規則另行明確規定的特定情況除外。行權價格應由董事會或執行管理委員會全權酌情決定，但在任何情況下不得低於下述金額較高者：(a)股份在期權授出日（必須為營業日）的收市價（以聯交所日報表所載者為準）；及(b)股份在期權授出日前5個營業日的平均收市價（收市價以聯交所日報表所載者為準）。

報告期內，賦予兩名執行董事權利認購合共4,220,000股股份的期權，其中3,610,000股股份的期權於報告期內失效；並賦予其餘47名股份期權承授人權利認購合共11,110,000股股份的期權。年內二零二四年股份期權計劃項下尚未行使之股份期權之變動情況概列如下：

承授人	授出日期	歸屬期 (附註1)	行使期 (附註2)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附註3)	股份期權數目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已授出 (附註4)	已行使 (附註5)	已失效 (附註6)	已取消	尚未行使
潘陽	二零二四年 七月八日	二零二五年 七月八日至 二零二七年 七月八日	二零二五年 七月八日至 二零三四年 七月八日	1.45	-	3,610,000	-	3,610,000	-	-
前執行董事及 前首席執行官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日辭任)										
唐立	二零二四年 七月八日	二零二五年 七月八日至 二零二七年 七月八日	二零二五年 七月八日至 二零三四年 七月八日	1.45	-	610,000	-	-	-	610,000
執行董事及聯席 首席財務官										
董事小計					-	4,220,000	-	3,610,000	-	610,000

董事會報告

承授人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股份期權數目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於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已授出	已行使	已失效	已取消	
		(附註1)	(附註2)	(附註3)	(附註4)	(附註5)	(附註6)			
僱員	二零二四年 七月八日	二零二五年 七月八日至 二零二七年 七月八日	二零二五年 七月八日至 二零三四年 七月八日	1.45	-	11,110,000	-	300,000	-	10,810,000
總計					-	15,330,000	-	3,910,000	-	11,420,000

附註1：根據二零二四年股份期權計劃規則的規定，授出的股份期權將分三批歸屬：於授出日滿一週年之日歸屬於三分之一、授予日期滿二周年之日歸屬三分之一、授予日期滿三周年之日歸屬餘數。

附註2：根據二零二四年股份期權計劃，股份期權將於股份期權期間內行使。「股份期權期間」指就任何特定股份期權而言，由董事會或執行管理委員會決定並通知承授人之期限（該期限不得超過該股份期權要約日期起計十年），於董事會或執行管理委員會未有決定時，則為要約日期起計直至以下較早日期：(i)有關股份期權失效日期；及(ii)該股份期權要約日期起計十年。任何已歸屬股份期權於可行使前並無最持有期限，而承授人於行使已歸屬股份期權前亦毋須達成任何績效目標。

附註3：行使價不得低於以下較高者：(i)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八日（即授出日期）聯交所每日報價表中所列之股份在聯交所之收市價每股1.45港元；及(ii)股份於緊接二零二四年七月八日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的平均收市價每股股份約1.35港元。緊接期權授出日期之前的股份收市價為每股1.56港元。

附註4：授出期權所附帶的表現目標包括(a)董事會認為與承授人相關的可衡量表現基準，例如承授人所屬各部門及／或附屬公司的主要績效指標、個人職位、排名、年度考核結果及根據本公司僱員表現評核制度釐定的承授人表現；(b)承授人完成相關（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的業務發展）里程碑的情況；(c)本公司的年度業績、本集團收入與上一財政年度相比的年度增長及本集團的表現等董事會認為適當的表現目標。董事會或執行管理委員會將通過對本公司、本公司附屬公司的實際業績、經營或財務業績以及承授人的實際績效與預定目標或個人績效指標進行評估，以確定是否已達到或達到何種程度的業績目標。董事會或執行管理委員會會根據具體情況參照相關承授人的具體職位和角色，本集團在相關期間的整體業務計劃、戰略及預期財務業績等因素，制定股份期權要約函中規定的有關預定目標或個人績效指標。當實際水平達到或超過預定目標或個人績效指標的水平時，將被視為達到績效目標。有關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五月二日的通函附錄一 所載標題為「V. 授出期權」一節。

附註5：於本報告期內二零二四年股份期權計劃下並未行使期權，因此上市規則第17.07(1)(d)條所要求披露的有關股份在緊接期權行使日期之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並不適用。

附註6：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潘陽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職務。根據二零二四年股份期權計劃規則，潘陽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八日獲授予的3,610,000份股份期權於其辭任生效當日失效。

附註7：於本報告期末，二零二四年股份期權計劃可供授出之期權數目為36,538,660份。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期權下可予發行的股份數目為11,420,000股。本報告期內可就二零二四年股份期權計劃授出的股份期權而發行的股份數目除以本報告期已發行股份數目（不包括庫存股份）的加權平均數為0.4%。

董事會報告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二零二四年股份期權計劃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八日授出的股份期權公允價值合計共為人民幣10,584千元。於該日授予潘陽先生（前執行董事及前首席執行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辭任）、唐立先生及其他合資格僱員的股份期權的估計價值分別為人民幣2,492千元、人民幣421千元及人民幣7,670千元。

承授人	授予日	授予總數	授予期權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潘陽先生（前執行董事及前首席執行官，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辭任）（附註1）	二零二四年七月八日	3,610,000	2,492
唐立先生	二零二四年七月八日	610,000	421
僱員	二零二四年七月八日	11,110,000	7,670
合計		15,330,000	10,584

附註1：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潘陽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職務。潘陽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八日獲授予3,610,000份股份期權於其辭任日失效。

有關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八日授出的股份期權公允價值的會計準則及政策及二零二四年股份期權計劃餘下年數的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31。

二零二四年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

二零二四年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旨在提供參與者一個擁有本公司所有人權益的機會；鼓勵及挽留參與者為本公司工作；提供額外獎勵，激勵彼等爭取達到業績目標；及吸引外部人才，以達致提升本公司價值的目標，並且透過擁有股份，使參與者的權益與本公司股東的權益直接掛鈎。符合二零二四年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規則規定的參與條件的參與者，具體而言包括符合二零二四年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所規定的參與條件的本公司及／或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董事、高管、中層管理者及其他核心骨幹僱員。經甄選參與者之資格由董事會或該計劃的執行管理委員會根據其與本集團的僱傭情況，例如成為僱員的時間、擔任的管理或核心職務與相應承擔的職能、其個人的專業知識、技能或經驗、其對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貢獻、其他董事會或執行管理委員會全權酌情認為適當的因素決定。根據二零二四年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規則，限制性股份將為受託人用本公司自其資金向受託人支付的現金所購入的股份，並將以信託形式代相關經甄選承授人持有，直至該等限制性股份按照獎勵計劃規則及該等限制性股份的獎勵條件（如有）歸屬予相關經甄選承授人為止。

董事會報告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二日，經董事會批准，根據二零二四年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限制性股份不得超過本公司於董事會批准及採納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3.5%，即111,903,540股（佔本報告披露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不包括庫存股份）的3.5%）。限制性股份承授人就接納所授出限制性股份獎勵時無須支付任何金額。

經挑選承授人應依據限制性股份計劃規則的條款在28日內向董事會或執行管理委員會交回正式簽署的接納通知以接納限制性股份的授予，否則授予的限制性股份將視為不獲接納股份。在滿足歸屬條件後，授予經挑選承授人的限制性股份將於授予日期滿一週年之日歸屬三分之一、授予日期滿二週年之日歸屬三分之一、授予日期滿三週年之日歸屬餘數。

根據二零二四年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規則，除非二零二四年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根據董事會的決議被提早終止，否則一直有效。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根據二零二四年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授出合共35,710,000股股份，合共0股股份已歸屬，合共9,130,000股股份已失效。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四年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剩餘可授出85,323,540股股份。二零二四年內二零二四年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尚未歸屬之限制性股份之變動情況概列如下：

限制性股份數目於二零四年內的變動								
承授人	授出日期	歸屬期 (附註1)	於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歸屬	已授出	已歸屬	已失效	已取消	尚未歸屬
			(附註2及3)	(附註4)	(附註5)			
潘陽 前執行董事及 前首席執行官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日辭任)	二零二四年 七月八日	二零二五年 七月八日至 二零二七年 七月八日	-	8,430,000	-	8,430,000	-	-
唐立 執行董事及 聯席首席財務官	二零二四年 七月八日	二零二五年 七月八日至 二零二七年 七月八日	-	1,420,000	-	-	-	1,420,000
董事小計			-	9,850,000	-	8,430,000	-	1,420,000

董事會報告

限制性股份數目於二零四年內的變動

承授人	授出日期	歸屬期 (附註1)	於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歸屬	已授出	已歸屬 (附註4)	已失效 (附註5)	已取消	尚未歸屬
僱員	二零二四年 七月八日	二零二五年 七月八日至 二零二七年 七月八日	-	25,860,000	-	700,000	-	25,160,000
僱員小計			-	25,860,000	-	700,000	-	25,160,000
總計			-	35,710,000	-	9,130,000	-	26,580,000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二零二四年 七月八日	二零二五年 七月八日至 二零二七年 七月八日	-	14,110,000	-	8,430,000	-	5,680,000
總計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	14,110,000	-	8,430,000	-	5,680,000

附註1：根據二零二四年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規則的規限，在滿足歸屬條件後，承授人的限制性股份將分三批歸屬：於授予日期滿一周年之日歸屬三分之一、授予日期滿二周年之日歸屬三分之一、授予日期滿三周年之日歸屬餘數。獎勵計劃規則未約定獲授限制性股票的行使期。

附註2：根據二零二四年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規則的規定，確定授予任何經挑選承授人的限制性股份數目時，董事會或執行管理委員會須考慮若干事宜，包括但不限於：
i. 有關經挑選承授人對本集團溢利的現時貢獻及預期貢獻；ii. 有關經挑選承授人的專業知識、技能或經驗、在工作崗位上的表現及協同效應、績效指標的完成情況；iii. 本集團的一般財務狀況、整體業務目標及未來發展計劃；及iv. 董事會或執行管理委員會認為相關的任何其他事宜。限制性股份承授人就接納所授出限制性股份獎勵時無須支付任何金額。有關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二日的公告。

附註3：緊接限制性股份授出日期之前的股份收市價為每股1.56港元。

附註4：於本報告期內二零二四年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下並無歸屬任何股份，因此上市規則第17.07(1)(d)條所要求披露的有關股份在緊接歸屬日期之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並不適用。

附註5：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潘陽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職務。根據二零二四年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規則，潘陽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八日獲授予的8,430,000股限制性股份於其辭任生效當日失效。

附註6：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四年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可供授出之股份數目為85,323,540股。

附註7：二零二四年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不涉及發行新股。因此上市規則第17.07(3)條所要求披露的本報告期內可就二零二四年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限制性股份而發行的股份數目除以本報告期已發行股份數目（不包括庫存股份）的加權平均數並不適用。

董事會報告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二零二四年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八日授出的限制性股份公允價值合計為人民幣41,162千元。於該日授予潘陽先生（前執行董事及前首席執行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辭任）、唐立先生、其他合資格僱員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限制性股份的估計價值分別為人民幣9,717千元、人民幣1,637千元、人民幣29,808千元及人民幣16,264千元。

承授人	授予日	授予總數	已授出限制性 股份的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潘陽先生（前執行董事及前首席執行官，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辭任）（附註1）	二零二四年七月八日	8,430,000	9,717
唐立先生	二零二四年七月八日	1,420,000	1,637
僱員	二零二四年七月八日	25,860,000	29,808
合計		35,710,000	41,162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二零二四年七月八日	14,110,000	16,264

附註1：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潘陽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職務。潘陽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八日獲授予8,430,000股限制性股份於其辭任生效當日失效。

有關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八日授出的限制性股份公允價值的會計準則及政策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32。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分別為XU Min（徐敏）先生（主席）、金錦萍女士及岑兆基先生，三名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一名具備合適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審計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合併財務報表已經由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進行審核。

董事會報告

核數師

根據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度股東周年大會決議，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繼續聘請了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擔任本公司核數師。自上市日期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並無對核數師進行更換。

承董事會命

董事會主席

孔繁星

二零二五年三月六日

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責任理念

攜手全球夥伴·建設美好未來

宏信建發秉承「致力於成為值得信賴的設備綜合運營服務商」的企業願景和「讓客戶的生產經營更安全、更高效」的企業使命，以「客戶為先、艱苦奮鬥、合作共贏」為核心價值觀，致力於為客戶提供多功能、多方位、全周期的綜合服務，持續為用戶創造價值。

本集團確立「攜手全球夥伴、建設美好未來」的環境、社會及管治(ESG)理念，將該理念融入企業文化和長期業務發展戰略，圍繞「環境」、「客戶」、「員工與社區」、「投資者」等重要利益相關方關注重點推進ESG工作，持續提升ESG管理水平，努力為各利益相關方創造長期可持續共享價值。

投資人責任

夯實管治，奠基高質量發展

宏信建發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秉承以客戶為中心，將客戶需求置於業務發展核心位置，宏信建發致力於為客戶提供全方位、多功能、全周期的一站式全系列設備綜合運營服務。宏信建發始終保持穩健增長，並為本公司股東和投資人創造持續提升的價值回報。

員工責任

以人為本，共創美好新生活

宏信建發充分關心員工生活，尊重併發展員工個體差異，並重視提升員工的幸福感和凝聚力。宏信建發致力於打造公平、公正、公開的「三公」職場環境，創建並維護安全健康的工作場所，構建員工信任且願意為之奮鬥的成長平台。

員工權益

宏信建發秉持建設「三公」職場環境的理念，構建完善、規範的人力資源管理體系與制度，在工時與假期、薪酬與福利方面進行明確規定，充分保護員工合法權益與福利。此外，本集團落實民主管理，搭建以職工代表大會和工會為核心的民主參與體系，並建立員工溝通反饋機制，開設合理化建議平台。宏信建發設立「茶吧」，鼓勵員工暢所欲言、廣開言路，為本集團經營管理建言獻策，並定期開展員工敬業度調查。

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宏信建發致力實現公平就業機會及工作場所多元化，在招聘、培訓及發展、晉升以及薪酬及福利方面為員工提供公平機會，並聘用不同年齡、性別、種族及教育背景的僱員。本集團為全體員工繳納五險一金，並為員工提供補充醫療保險、團體意外險等以及過節費、節日父母慰問金、餐費補貼等非法定福利。

員工發展

人才是創造價值的基礎和動力，建立全面、完善的培訓體系是實現人才發展、提高企業競爭力的重要途徑。宏信建發為員工提供強有力的培訓支持體系，幫助每一位員工提升能力，最大限度實現職業價值。同時，本集團通過建立在線學習平台、為員工提供建築業資質證書津貼等方式，助力員工提高專業能力，創建自我檢查、自我驅動、自我提升的學習型組織，營造全員學習、終身學習的團隊氛圍。

員工關愛

宏信建發重視對員工的關愛，制定《工會福利規範》，定期開展工會福利活動，以關懷、慰問、救助等方式為員工提供必要支持，充分關心員工生活，提升員工的幸福感和凝聚力，致力於打造員工信任且願意為之奮鬥的成長平台。宏信建發積極開展員工關愛行動，包括員工關懷、工會慰問、工會救助以及女性權益。

員工健康及安全

HSE是職業健康(Health)、安全(Safety)和環境保護(Environment)的簡稱。宏信建發將HSE管理作為本集團生存的基礎和可持續發展的保障，建立以《HSE管理規定》為核心的HSE制度體系，致力於為員工創建並維護安全健康的工作場所，避免安全事故、職業病的發生。

宏信建發業務所涉職業病風險主要包括噪音、粉塵、高溫等。本集團秉持「以風險管理為核心」的安全管理理念，制定《職業健康管理辦法》等職業健康相關制度，構建完善的職業健康與安全管理體系。本集團推動各基地定期開展生產全周期中職業病風險識別工作，對職業病風險進行監督與整改，通過設備改良、健康預防兩方面加強對員工職業健康的管理。

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社會公益行動

社區溝通與發展

宏信建發嚴格遵守《噪聲污染防治法》、《大氣污染防治法》等法律法規，在業務運營過程中持續關注並控制對當地社區的影響，強化落實環境保護責任，積極參與社區溝通與發展建設，將企業發展與當地社會發展緊密結合，聚焦環境保護、義務獻血活動等領域，共同促進企業周邊社區的繁榮發展與民生改善。二零二四年，本集團組織員工分別參加上海金山區和嘉定區的無償獻血活動，慰問上海金山區消防中隊並提供慰問物資，以及參與南京栖霞區栖霞街道綠色環保活動等各項社會公益活動。

鄉村振興與公益慈善

宏信建發響應「全面推進鄉村振興號召」，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慈善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公益事業捐贈法》等法律法規，積極投身社會慈善公益活動，支持各項社會公共事業的發展。二零二四年，本集團在鄉村振興、應急救助等方面開展社會公益慈善捐助共計人民幣14萬元。例如，本集團年內持續對口幫扶上海嘉定區外岡鎮困難群體，實地走訪施晉村困難家庭，向困難家庭提供資金支持以及大米、雞蛋、食用油以等物資支持；與上海嘉定區外岡鎮困難婦女結對幫扶，給予慰問金幫助患有腫瘤的幫扶對象。

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環境責任

節能降碳，探索綠色新路徑

宏信建發持續完善氣候變化管理體系和環境管理體系，制定碳中和目標及行動路徑並積極跟蹤落實，在有效管理氣候相關風險的同時抓住氣候相關機遇，並據此不斷完善管理，最大化減少運營經營活動產生的碳足跡。本集團以「堅持節能減排，堅持低碳工作，堅持可持續發展」為環境管理理念，通過業務端節能提效、綠色改造以及運營端新能源使用等措施，在降低能源消耗的同時積極促進能源的綠色高效使用，並在實現公司的可持續發展的同時，也為社會和環境帶來實質性的改善。

客戶責任

服務優化，提升客戶滿意度

宏信建發堅持以客戶為中心，將客戶需求置於業務發展核心位置，建立覆蓋產品諮詢與售後服務、客戶滿意度管理各環節的客戶服務管理體系，並制定相應的制度流程，不斷提升客戶服務效率，致力於為客戶提供全方位、多功能、全周期的服務。同時，本集團重視科技創新，堅持「產、學、研」結合，不斷創新產品與工藝，緊抓軟件系統及智能硬件開發，致力於給客戶提供更安全、更環保、更經濟的解決方案。

獨立核數師報告



Ernst & Young
27/F, One Taikoo Place
979 King'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 979 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致宏信建設發展有限公司列位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宏信建設發展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載於第131至252頁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表、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要會計政策資料。

我們認為，合併財務報表已遵循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貴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一節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證據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指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對我們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在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進行整體審計及就此達致意見時處理，我們並不就此提供單獨的意見。我們對下述每一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描述亦以此為背景。

我們已履行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一節中闡述的責任，包括與該等事項相關的責任。因此，我們的審計工作包括執行應對合併財務報表重大錯誤陳述風險評估的程序。我們執行審計程序(包括為處理下述事項而執行的程序)的結果為我們對隨附合併財務報表所發表的審計意見提供了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處理關鍵審計事項的方法
收入確認	
<p>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經營租賃服務、工程技術服務及商品銷售，分別為人民幣6,357百萬元、人民幣3,751百萬元及人民幣1,472百萬元。</p> <p>一般情況下，租賃收入乃根據租賃合同條款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於扣除折扣後確認。同時，少數租賃安排根據租賃安排的性質及租賃履行情況，不以直線法確認收入。</p> <p>提供工程技術服務收入按完工百分比隨時間確認。</p> <p>我們將收入確認認定為一項關鍵審計事項，因為交易量巨大、租賃協議的特殊條款及完工進度的釐定導致已入賬收入的準確性存在固有風險。完工進度的釐定涉及重大判斷及估計的使用。</p> <p>相關披露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4、附註4及附註5。</p>	<p>我們考慮貴集團收入確認會計政策的適當性，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評估該等政策的合規性。</p> <p>在信息技術專家的協助下，我們已對收入確認過程的關鍵控制點的設計及運行有效性進行評估及評價。</p> <p>我們以抽樣方式對以下內容進行詳細測試：</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審閱與客戶簽訂的合同，以識別任何非標準條款，並評估收入確認是否符合會計政策； • 審閱與客戶簽訂的合同，以評估租賃合同及工程技術服務合同的主要合同條款是否與信息技術系統中記錄的條款一致； • 核對客戶確認的有關租賃項目及租期或竣工情況的報表； • 重新計算已確認收入的準確性； • 並評估按暫定基準確認的收入比例的合理性。 <p>我們考慮內外基準進行月度趨勢及利潤率分析，並將報告結果與我們的預期進行比較。</p> <p>我們亦參照現行會計準則的規定，評估收入確認的相關披露。</p>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處理關鍵審計事項的方法
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的減值評估	
<p>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需使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計量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的減值撥備。為評估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管理層需要採用判斷、作必要假設及選擇合理的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例如判斷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標準，並確定參數及前瞻性調整。</p> <p>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餘額（包括應收貿易款項、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其他應收款項、保證金及合同資產）為人民幣9,614百萬元，佔貴集團資產總值的26.39%。</p> <p>我們將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的減值評估認定為一項關鍵審計事項，因為該流程涉及餘額的重要性以及重大判斷及估計，包括為計量預期信用損失而進行的階段分類以及對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p> <p>相關披露已納入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4、附註3、附註20、附註21、附註22、附註23及附註41。</p>	<p>我們已對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減值評估過程的關鍵控制點的設計及運行有效性進行評估及評價。</p> <p>我們以採樣方式對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重要參數、管理層的主要判斷及相關假設進行評估及測試，主要集中在以下幾個方面：</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及相關參數的合理性，包括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風險敞口及信用風險顯著增加；及 • 評估管理層在確定預期信用損失時對前瞻性調整信息所作考慮的合理性，包括宏觀經濟信息的使用及調整的判斷。 <p>我們亦參照現行會計準則的要求，評估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減值評估的相關披露。</p>

刊載於年度報告內的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度報告內的信息，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鑑證結論。

獨立核數師報告

刊載於年度報告內的其他信息(續)

就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而言，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須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合併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相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協助貴公司董事履行職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含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股東作出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並無其他用途。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屬於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合併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並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獲取充足且恰當的審計證據，作為我們的意見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故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恰當性以及作出的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證據，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相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的審計證據。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證據，以便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及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及重大審計發現，其中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我們亦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可能被合理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情況下採取相關措施以消除威脅或運用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張秉賢。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二五年三月六日

合併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11,581,062	9,610,581
銷售成本	7	(7,806,466)	(5,849,180)
毛利		3,774,596	3,761,401
其他收入及收益	6	238,667	210,092
銷售及分銷開支	7	(608,675)	(516,062)
行政開支	7	(1,270,987)	(1,077,348)
金融及合同資產預期信用損失(「預期信用損失」)淨額	7	(107,374)	(283,471)
其他開支	7	(20,241)	(33,926)
財務成本	10	(805,827)	(834,163)
除稅前溢利	7	1,200,159	1,226,523
所得稅開支	11	(303,837)	(264,116)
年內溢利		896,322	962,407
下列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896,322	962,407
		896,322	962,407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收益	13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基本			
每股收益		0.28	0.32
攤薄			
每股收益		0.28	0.32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	896,322	962,407
以後期間可重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現金流量對沖：		
年內對沖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的有效部分	2,015	(324)
抵銷匯兌損失	(1,895)	—
所得稅影響	(127)	387
匯兌差額：		
換算海外經營的匯兌差額	6,129	(84)
以後期間可重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淨額	6,122	(21)
年內其他綜合收益，已扣除稅項	6,122	(21)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902,444	962,386
下列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902,444	962,386

合併財務狀況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22,245,403	18,221,107
使用權資產	15(a)	905,139	978,426
其他無形資產	16	6,749	3,745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7	260	-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1	705,104	563,206
遞延稅項資產	18	362,808	348,590
非流動資產總值		24,225,463	20,115,074
流動資產			
存貨	19	245,111	170,211
應收貿易款項	20	5,870,926	5,029,820
合同資產	22	753,848	383,863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1	2,672,411	2,121,59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	23	871,920	1,236,738
衍生金融工具	28	1,166	12,658
受限制銀行結餘	24	9,918	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1,783,418	2,166,798
流動資產總值		12,208,718	11,121,701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25	2,395,257	1,552,48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6	871,239	668,839
衍生金融工具	28	1,732	-
計息銀行及其他融資	27	6,535,498	6,694,592
租賃負債	15(b)	204,088	192,013
應付稅項		141,922	173,588
流動負債總額		10,149,736	9,281,519
流動資產淨值		2,058,982	1,840,182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6,284,445	21,955,256

續/...

合併財務狀況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6	15,447	13,849
衍生金融工具	28	-	2,581
計息銀行及其他融資	27	14,367,397	10,644,640
租賃負債	15(b)	429,494	501,591
遞延收入	29	13,757	14,928
非流動負債總額		14,826,095	11,177,589
資產淨值		11,458,350	10,777,667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30	421	421
儲備	33	11,457,929	10,777,246
		11,458,350	10,777,667
權益總額		11,458,350	10,777,667

詹靜

董事

唐立

董事

鄧華南

聯席首席財務官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合併儲備*	資本儲備*	持作股份獎勵計劃的股份*	股份酬金儲備*	特別儲備*	其他綜合收益*	保留溢利*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附註33)	(附註33)	(附註33)	(附註32)	(附註33)	(附註33)	(附註33)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21	7,533,457	(29,862)	394,456	-	-	113,755	(2,309)	2,767,749	10,777,667
年內溢利	-	-	-	-	-	-	-	-	896,322	896,322
年內其他綜合收益：										
現金流量對沖，已扣除稅項	-	-	-	-	-	-	-	(7)	-	(7)
換算海外經營的匯兌差額	-	-	-	-	-	-	-	6,129	-	6,129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	-	-	-	-	-	-	6,122	896,322	902,444
二零二四年中期股息	-	-	-	-	-	-	-	-	(146,646)	(146,646)
根據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購買股份	-	-	-	(89,455)	-	-	-	-	2,086	(87,369)
確認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	-	-	-	-	12,254	-	-	-	12,254
特別儲備－安全基金计提	-	-	-	-	-	-	51,365	-	(51,365)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21	7,533,457	(29,862)	394,456	(89,455)	12,254	165,120	3,813	3,468,146	11,458,350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儲備賬戶包括合併財務狀況表內的合併儲備人民幣11,457,929,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777,246,000元)。

續 / ...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股本	股份溢價*	合併儲備*	資本儲備*	特別儲備*	其他綜合收益*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人民幣千元 (附註33)	人民幣千元 (附註33)	人民幣千元 (附註33)	人民幣千元 (附註3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0	6,066,695	(29,862)	(1,281,820)	92,151	(2,288)	1,826,946	6,672,192
年內溢利	-	-	-	-	-	-	962,407	962,407
年內其他綜合收益：								
現金流量對沖，已扣除稅項	-	-	-	-	-	63	-	63
換算海外經營的匯兌差額	-	-	-	-	-	(84)	-	(84)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	-	-	-	-	(21)	962,407	962,386
發行股份	51	1,488,278	-	-	-	-	-	1,488,329
發行股份的開支	-	(21,516)	-	-	-	-	-	(21,516)
終止普通股的贖回責任(附註33)	-	-	-	1,676,276	-	-	-	1,676,276
特別儲備—安全基金計提	-	-	-	-	21,604	-	(21,604)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21	7,533,457	(29,862)	394,456	113,755	(2,309)	2,767,749	10,777,667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1,200,159	1,226,523
就下列各項進行調整：			
財務成本	10	805,827	834,16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益	6	(570)	(4,128)
衍生工具公允價值收益－不作對沖會計處理	6	(3,732)	(10,279)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以及提前終止使用權資產的收益	6	(14,082)	(3,412)
物業、廠房及設備報廢及實物項目的虧損	7	478	1,643
金融及合同資產預期信用損失淨額	7	107,374	283,471
抵債資產減值	7	13,457	52,87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	2,367,962	2,312,898
使用權資產折舊	15(a)	271,166	121,457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6	786	840
遞延收入	29	(1,171)	(1,756)
增值稅加計抵減	6	(18,381)	(60,304)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開支	7	12,254	–
撥備	6/7	2,217	(7,584)
匯兌(收益)/損失	6/7	(39,949)	19,190
		4,703,795	4,765,594
存貨(增加)/減少		(74,900)	16,006
應收貿易款項增加		(1,588,998)	(1,021,27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增加		(547,312)	(315,390)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減少		837,204	626,761
合同資產增加		(400,417)	(93,843)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減少		1,486,380	369,12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減少)		161,803	(109,159)
經營產生的現金		4,577,555	4,237,818
已付稅項		(373,537)	(287,514)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4,204,018	3,950,304

續/...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4,204,018	3,950,304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7,522,166)	(2,434,585)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757,448	598,815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7	(260)	–
收回投資收到的現金淨額	6	570	4,128
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6,764,408)	(1,831,642)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	1,488,329
發行股份的開支		–	(21,516)
新增銀行及其他融資	34	11,881,010	5,538,716
已付股息		(136,656)	–
已付利息	34	(743,775)	(796,086)
已付保證金		(38,557)	(225,989)
償還銀行及其他融資	34	(8,439,521)	(7,946,593)
租賃付款本金部分，淨額	34	(286,081)	(213,161)
(存入)／提取受限制存款		(9,904)	62,930
購買持作股份獎勵計劃的股份	32	(89,455)	–
融資活動產生／(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2,137,061	(2,113,37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423,329)	5,292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66,798	2,159,325
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39,949	2,181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1,783,418	2,166,798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宏信建設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八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的註冊地址為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以下服務：

- (i) 經營租賃服務，包括經營租賃高空作業平台、周轉材料及模架；及
- (ii) 工程技術服務，包括建設及相關服務、電力供應服務、設備維修及保養服務以及物流服務；及
- (iii) 資產管理及其他服務(前稱「平台及其他服務」)，包括資產管理服務(主要指轉租服務及相關維修服務)及商品銷售(主要指銷售新設備、二手設備及材料)。

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為遠東宏信有限公司(「控股股東」)。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於其附屬公司擁有直接及間接權益，所有該等私營有限公司(或倘於香港境外註冊成立，具有與香港註冊成立的私營公司大致類似的性質)的詳情載列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地點 及營業地點	註冊成立 日期	註冊股本	本公司 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營業務
				直接	間接	
宏信建發(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十九日	1港元及 人民幣4,800,000,000元	100	-	投資控股
天津宏信建發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二零一九年 六月二十日	1,100,000,000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上海宏信建設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二零一四年 四月十四日	人民幣5,550,000,000元	-	100	工程技術服務、銷售設備 及零件

續/...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地點 及營業地點	註冊成立 日期	註冊股本	本公司 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營業務
				直接	間接	
上海宏金設備工程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二零一三年 八月二日	人民幣600,000,000元	-	100	工程技術服務、經營租賃 服務，以及維修、安裝 及銷售設備
上海宏信設備工程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二零一一年 七月十三日	人民幣5,920,000,000元	-	100	工程技術服務、經營租賃 服務，以及維修、安裝 及銷售設備
天津宏信設備租賃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二零一二年 七月二十七日	人民幣100,000,000元	-	100	工程技術服務、經營租賃 服務，以及維修、安裝 及銷售設備
廣州宏途設備工程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二零一五年 三月二十三日	人民幣1,133,220,000元	-	100	工程技術服務、經營租賃 服務，以及維修、安裝 及銷售設備
上海宏信工程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二零二零年 九月十一日	人民幣200,000,000元	-	100	工程技術服務、經營租賃 服務，以及銷售設備及 零件

續/...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地點 及營業地點	註冊成立 日期	註冊股本	本公司 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營業務
				直接	間接	
上海宏信建築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二零二零年 四月二十日	人民幣200,000,000元	-	100	工程技術服務、經營租賃 服務
天津宏信建發租賃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二零二零年 四月十六日	人民幣955,000,000元	-	100	經營租賃服務、銷售設備 及零件
北京宏途設備租賃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二日	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工程技術服務、經營租賃 服務，以及銷售設備及 零件
天津宏信建發工程技術 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二零二零年 十一月二十三日	人民幣60,000,000元	-	100	工程技術服務、經營租賃 服務，以及銷售設備及 零件
天津宏途供應鏈管理 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二零二零年 十一月十九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供應鏈管理服務
天津拉貨了供應鏈管理 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二零二二年 七月十二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供應鏈管理服務，國內貨 運
宏信建發海外(香港) 有限公司	(a) 香港	二零二一年 四月二十九日	10,000,000港元及 人民幣900,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續/...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地點 及營業地點	註冊成立 日期	註冊股本	本公司 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營業務
				直接	間接	
HORIZON CONSTRUCTION DEVELOPMENT (SINGAPORE) PTE. LTD.	(a) 新加坡	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一日	1,000,000新加坡元	-	100	批發貿易各類商品
HORIZON CONSTRUCTION OVERSEAS (MALAYSIA) SDN. BHD.	(a) 馬來西亞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八日	1,000,000林吉特	-	100	進出口、銷售以及租賃全新及二手設備
PT HORIZON CONSTRUCTION INDONESIA	(a) 印尼	二零二三年一月九日	451,795,865,600印尼盾	-	100	機械、工具及配件貿易， 建築及民用機械租賃
HORIZON CONSTRUCTION DEVELOPMENT OVERSEAS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a) 越南	二零二三年三月十六日	500,000美元	-	100	工程技術服務、經營租賃 服務，商品進出口及批 發分銷
HORIZON CONSTRUCTION DEVELOPMENT (THAILAND) CO., LTD.	(a) 泰國	二零二三年五月十日	155,000,000泰銖	-	100	機械、工具及配件貿易， 建築及民用機械租賃
CDHORIZON FZE	(a) 阿拉伯聯合酋長國	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六日	530,000阿聯酋迪拉姆	-	100	建築設備及機械租賃，搬 運、裝載及起重設備
CDHorizon Arabia Company Limited	(a) 沙特阿拉伯王國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七日	132,050,000沙特里亞爾	-	100	採礦、建築機械的維修及 保養，發動機、發電機 及蒸汽發生器等電氣設 備的維修及保養

續 /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地點 及營業地點	註冊成立 日期	註冊股本	本公司 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營業務
				直接	間接	
HORIZON CONSTRUCTION DEVELOPMENT TURKEY İNŞAAT GELİŞTİRME ANONİM ŞİRKETİ	(a) 土耳其	二零二四年 一月十五日	45,560,000土耳其里拉	-	100	從事各種建築項目及項目 開發，租賃機械、設備
CDHORIZON (MACAO) LIMITED	(b) 澳門	二零二四年 九月四日	800,000澳門元	-	100	建築工程、機械工程、機 電安裝
PT HORIZON CONSTRUCTION DEVELOPMENT INDONESIA	(b) 印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日	10,000,000,000印尼盾	-	100	機械、工具及配件貿易， 建築及民用機械租賃
CDHORIZON SPC	(b) 阿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五日	250,000阿曼里亞爾	-	100	行政服務、物流服務、設 備及機械貿易、建材貿 易
CDHorizon Employee Incentive (CP)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二零二四年 三月十三日	10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CDHorizon Employee Incentive (NCP)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二零二四年 三月十三日	10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a) 該等實體已由香港註冊執業會計師事務所利安達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

(b) 由於該等實體乃新成立，故該等實體並無經審核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會計政策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其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除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衍生金融工具外, 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而編製。除另有指明外, 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報, 所有數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千位數(「人民幣千元」)。

合併基準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對參與投資對象業務的可變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 且能透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即本集團獲賦予現有能以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既存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 即取得控制權。

一般情況下, 存在多數投票權形成控制權的推定。倘本公司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投票或類似權利的權利, 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 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同安排;
- (b) 其他合同安排所產生的權利; 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會計政策 (續)

2.1 編製基準 (續)

合併基準 (續)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就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間採納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合併賬目，並會繼續合併，直至該等控制權終止之日。

損益及每項其他綜合收益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制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制權益出現虧絀結餘亦然。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涉及的所有集團內之資產與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和現金流量均於合併賬目時悉數對銷。

若存在事實和情況表明上文所述控制的三個元素有一個或多個發生變化，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的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入賬列作權益交易。

倘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會終止確認相關資產(包括商譽)、負債、任何非控制權益及外匯波動儲備；並於損益中確認任何保留投資的公允價值及任何因此產生的盈餘或赤字。先前已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本集團應佔份額，乃於適當時按本集團已直接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本須採用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會計政策 (續)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財務報表內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	售後回租的租賃責任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二零二零年的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二零二二年的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供應商的融資安排

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論述如下：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明確了賣方－承租人計量售後回租交易產生的租賃負債所用方法的規定，以確保賣方－承租人不確認為所保留使用權有關的任何損益金額。由於本集團自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日起並無任何不取決於一項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的售後回租交易，故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b) 二零二零年修訂澄清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的規定，包括有關延期結算權利的涵義以及延期結算權利須在報告期末已經存在。負債的分類不受該實體行使其延期結算權利的可能性的影響。該等修訂亦澄清，負債可以自身權益工具結算，而僅當可轉換負債的轉換權本身獲入賬為權益工具時，負債條款才不會影響其分類。二零二二年修訂進一步澄清，就源自貸款安排的負債契據而言，僅當實體須於報告日期或之前履行契據時，方會影響負債的流動或非流動分類。倘非流動負債涉及的實體須於報告期後12個月內履行未來契據，須就此另作披露。

本集團已重新評估其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的負債條款及條件，並認為將其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於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時維持不變。因此，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c)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澄清供應商融資安排的特徵，並規定須就該等安排另作披露。該等修訂的披露規定旨在幫助財務報表使用者了解供應商融資安排對實體的負債、現金流量及流動性風險的影響。由於實施修訂，本集團已在財務報表附註27、34及41中就其供應商融資安排提供額外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會計政策 (續)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於該等財務報表中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擬於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生效後(如適用)予以應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列報及披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並無公眾問責性的附屬公司：披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的修訂	缺乏可交換性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 ²

1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2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3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

4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供採納

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的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進一步資料於下文載述。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儘管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多個章節已被納入而變動有限，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就損益表內呈列方式引入新規定，包括指定的總計及小計。實體須將損益表內所有收益及開支分類為以下五個類別之一：經營、投資、融資、所得稅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並呈列兩項新界定小計。其亦規定於單一附註中披露管理層界定的績效指標，並對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資料的組合(合併及分類)和位置提出更嚴格的要求。若干早前已納入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規定移至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及差錯*，並更名為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基準*。由於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收益*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作出有限但廣泛適用的修訂。此外，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亦有輕微的相應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相應修訂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須追溯應用，並可提早應用。本集團現正分析新訂規定並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的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會計政策 (續)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允許合資格實體選擇應用經削減的披露規定，同時仍應用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確認、計量及呈列規定。為符合資格，於報告期末，實體須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所界定的附屬公司，且毋須作出公共問責，並須擁有一間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供公眾使用的母公司（最終或中間公司）。允許提早應用。由於本公司為上市公司，並不符合資格選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正考慮於其特定財務報表中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闡明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日期，並引入一項會計政策選擇，在符合特定條件的情況下，終止確認於結算日前透過電子付款系統結算的金融負債。該等修訂釐清如何評估具有環境、社會及管治以及其他類似或然特徵的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此外，該等修訂釐清具有無追索權特徵的金融資產及合同掛鈎工具的分類規定。該等修訂亦包括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及具有或然特徵的金融工具的額外披露。該等修訂須追溯應用，並於首次應用日期對期初留存溢利（或權益的其他組成部分）進行調整。過往期間毋須重列，且僅可在不作出預知的情況下重列。允許同時提早應用所有修訂，或僅提早應用與金融資產分類相關的修訂。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針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有關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資產出售或注資時兩者規定的不一致情況。該等修訂規定，當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構成一項業務時，須全數確認盈虧。當交易涉及不構成一項業務的資產時，由該交易產生的盈虧於投資者的損益內確認，惟僅以非關聯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該等修訂已前瞻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已取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的以往強制生效日期。然而，該等修訂現時可供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的修訂訂明實體應如何評估某種貨幣是否可兌換為另一種貨幣，以及於缺乏可兌換性的情況下，實體應如何估計計量日期的即期匯率。修訂要求披露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了解貨幣不可兌換的影響的資料。允許提早應用。於應用該等修訂時，實體無法重述比較資料。初始應用該等修訂的任何累計影響應於初始應用之日確認為對留存利潤年初結餘的調整，或對權益單獨組成部分中累計的換算差額（如適用）的累計金額的調整。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會計政策 (續)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 – 第11卷載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及隨附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的修訂詳情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該等修訂更新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第B38段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引第IG1、IG14及IG20B段的若干措辭，以達到簡化的目的或與本準則其他段落及／或其他準則中所用的概念及術語保持一致。此外，該等修訂明確說明，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引不一定闡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所述段落的所有規定，亦不會增加額外規定。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該等修訂明確說明，當承租人確定租賃負債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終止時，承租人須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3.3.3段，並於損益中確認任何因此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此外，該等修訂更新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5.1.3段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附錄A中的若干措辭，以消除潛在的混淆情況。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該等修訂明確說明，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B74段所述的關係僅為投資者與其他各方 (作為其實際代理人行事) 之間可能存在的各種關係的一種示例，從而消除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B73段規定的不一致之處。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繼先前刪除「成本法」的定義後，該等修訂於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第37段中以「按成本」取代「成本法」。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影響。

2.4 重要會計政策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持有其通常不少於20%股本表決權的長期權益並對其有重大影響力的實體。重大影響力為參與被投資方的財務及營運政策決定的權利，而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乃以本集團按權益會計法分佔淨資產減任何減值損失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列賬。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會計政策 (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 (續)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續)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的收購後業績及其他綜合收益分別計入綜合損益表及合併其他綜合收益表。此外，若有直接於聯營公司權益中確認的變動，則本集團將在合適情況下於合併權益變動表中確認其應佔的任何變動。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進行的交易所引致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為限予以對銷，惟當未變現虧損為所轉讓資產提供減值證據時除外。收購聯營公司所產生的商譽計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部分。

倘本集團不再對聯營公司擁有重大影響力，本集團會按其公允價值計量及確認任何保留投資。聯營公司於失去重大影響力時的賬面值與保留投資的公允價值及出售所得款項之間的任何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企業合併及商譽

企業合併以收購法列賬。轉讓對價以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該公允價值為本集團轉讓的資產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本集團向被收購方前擁有人承擔的負債，及本集團發行以換取被收購方控制權的股本權益的總和。於各業務合併中，本集團選擇是否以公允價值或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的應佔比例，計量於被收購方的非控制權益。非控制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均以公允價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當所收購的一組活動及資產包括一項資源投入及一項實質過程，而兩者對創造產出的能力有重大貢獻，本集團認為其已收購一項業務。

當本集團收購一項業務時，會根據合同條款、於收購日期的經濟環境及相關條件，評估須承擔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以作出適合的分類及標示，其中包括將被收購方主合同中的嵌入式衍生工具進行分離。

如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先前持有的股本權益按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產生的任何損益在損益或其他綜合收益 (如適用) 中確認。

收購方將轉讓的任何或然對價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確認。分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對價以公允價值計量，其公允價值變動確認為當期損益。分類為權益的或然對價不重新計量，其之後的結算在權益中入賬。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會計政策 (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 (續)

企業合併及商譽 (續)

商譽初次以成本計量，即轉讓對價、就非控股權益確認的金額以及本集團原持有被收購方股權的任何公允價值的總和超過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部分。如果對價及其他項目的總和小於所取得淨資產的公允價值，該差異在重新評估後於損益確認為廉價購買的收益。

初次確認商譽價值後，商譽以成本減去累計減值損失計量。商譽需至少每年評估一次，檢查是否發生減值。如果事件或情況的改變表明賬面價值可能出現減值，則需要進行更頻繁的複查。本集團於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年度商譽減值測試。為進行減值測試，企業合併取得的商譽自收購日起，分配給本集團的每一個預期能從企業合併協同獲益的現金產出單元或現金產出單元組，無論本集團的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被分配給上述單元或單元組。

減值損失以評估與商譽相關的現金產出單元(現金產出單元組)的可收回金額釐定。如果現金產出單元(現金產出單元組)的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價值，則確認減值。已確認的商譽減值損失在後續期間不可轉回。

如果商譽構成現金產出單元(或現金產出單元組)的一部分，且該現金產出單元業務的一部分被處置，在確定該被處置業務的損益時，與被處置業務相關的商譽將計入該業務的賬面金額之中。在這種情況下處置的商譽以被處置的業務及被保留的現金產出單元的相對值為基礎計量。

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以公允價值計量其衍生金融工具及若干投資。公允價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的價格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公允價值計量乃根據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於資產或負債主要市場或(在無主要市場情況下)最具優勢市場進行而作出。主要或最具優勢市場須為本集團可進入的市場。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乃按市場參與者在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使用的假設(假設市場參與者會以最佳經濟利益行事)計量。

非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計量須計及市場參與者通過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或將該資產出售予將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場參與者所產生經濟效益的能力。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會計政策 (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 (續)

公允價值計量 (續)

本集團採納適用於不同情況且具備充分數據以供計量公允價值的估值方法，以盡量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所有公允價值會於財務報表中計量或披露的資產及負債乃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輸入數據按下述公允價值等級分類：

第一級－基於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 (未經調整)

第二級－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可觀察 (直接或間接) 最低層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第三級－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不可觀察最低層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就按經常性基準於財務報表中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透過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分類 (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輸入數據) 確定是否發生不同等級轉移。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有顯示出現減值，或當需要對資產 (存貨、合同資產、遞延稅項資產、金融資產及非流動資產除外) 作每年減值測試，則須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以及公允價值減處置成本中較高者計算，並就個別資產而釐定，除非資產並未能產生大致獨立於其他資產或組別資產的現金流入，在此情況下，須釐定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在測試現金產生單位減值時，若公司資產 (例如，總部大樓) 的賬面金額的一部分可以在合理且一致的基礎上進行分配，則分配給單個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將分配至最小的現金產生單位組。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會計政策 (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 (續)

非金融資產減值 (續)

減值損失僅於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確認。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使用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值以及與資產相關的特定風險評估的除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彼等的現值。減值損失於其產生期間自損益表中與減值資產功能相符的該等開支類別扣除。

於各報告期末，將評估是否有顯示之前確認的減值損失已不會出現或可能已減少。倘出現有關顯示，則須估計可收回金額。之前確認的資產 (商譽除外) 減值損失僅於用以釐定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變動始能撥回，惟該數額不得超過假設有關資產於過往年度並未有確認減值損失而予以釐定的賬面值 (扣除任何折舊／攤銷)。該等減值損失的撥回將計入產生期間的損益表。

關聯人士

倘出現以下情況，則下列人士將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 (a) 一方為一名人士或該名人士的近親，且該人士：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其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的成員；

或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會計政策 (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 (續)

關聯人士 (續)

(b) 一方為滿足以下任何條件之一的某實體：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集團下的成員；
- (ii) 某實體為另一實體 (或另一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者兄弟公司) 的聯營公司或者合營公司；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相同第三方的合營公司；
- (iv) 某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公司，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某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的實體的僱員利益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項所指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項所指人士對該實體具有重大影響力或者為該實體 (或該實體的母公司) 的主要管理人員的成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值減去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損失後列賬。當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分類為持作出售或構成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的一部分，其將不作折舊並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將資產達至其運作狀況及位置以作擬定用途而產生的任何直接應佔成本。成本亦可能包括從權益轉移以外幣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合資格現金流對沖的任何收益或虧損。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會計政策 (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開始運作後所產生的維修及保養費用等支出通常於產生期間於損益表中扣除。倘能夠符合確認標準，重大檢查的開支會於資產賬面值中資本化作為替換。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重大部分須定期替換，本集團會確認該等部分為有特定使用年限的個別資產，並相應計提折舊。

折舊乃按物業、廠房及設備各項目的估計使用年期，以直線法將其成本核銷至其剩餘價值計算。就此採用的主要年率如下：

樓宇	2.38%至19.40%
租賃裝修	剩餘租賃期間或該資產的可使用年限，孰短
設備、材料及模具	3.50%至32.33%
辦公室及其他設備	9.00%至32.33%
汽車	18.00%至24.25%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各部分有不同的使用年限，該項目的成本須在各部分之間合理分配，而各部分須單獨計算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限及折舊方法至少會於各財政年度末進行審閱及調整(如適用)。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任何經初步確認的重大部分)於出售或預期不能再從使用或出售中獲得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終止確認資產的年度內的損益表中所確認因出售或廢棄而引致的任何損益(但出售二手設備的出售所得款項按收入入賬)，指有關資產的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的差額。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會計政策 (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 (續)

無形資產 (除商譽外)

個別收購的無形資產於初步確認時按成本計量。於業務合併時收購無形資產的成本為收購當日的公允價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評估為有限或無限。有限年期的無形資產其後於可使用經濟年期內攤銷，並在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時評估減值。有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年限及攤銷方法最少於各財政年度末進行檢查。

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應個別或按現金產生單位每年進行減值測試。該等無形資產不作攤銷。本集團會每年審閱具有無限年期的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以釐定無限年期的評估是否仍持續適合。如不適合，可使用年期評估將由無限年期改為有限年期，並按預期基準入賬。

軟件

軟件按歷史成本減任何減值損失列賬，並於估計使用年期五至十年內以直線法攤銷。

軟件主要包括企業資源計劃系統 (「ERP系統」) 及數據處理系統中的系統應用及產品 (「SAP財務系統」)。管理層根據過往經驗及按本集團的業務計劃軟件的估計使用週期估計ERP系統及SAP財務系統的可使用年期為十年。

研發成本

所有研發成本均於產生時自損益表中扣除。

僅於本集團證明在技術上有能力完成無形資產以使其可供使用或銷售、有意完成並有能力使用或銷售資產、該資產產生未來經濟利益的方式、擁有完成項目所需的資源以及在開發過程中有能力可靠地計量開支時，新產品開發項目產生的開支方會予以資本化及遞延。不符合該等條件的產品開發開支會在產生時支銷。

遞延開發成本按成本扣除任何減值損失列賬，並且在相關產品的商業壽命期間 (自產品投入商業生產之日起開始) 以直線法攤銷。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會計政策 (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 (續)

租賃

本集團在合同開始時評估合同是否為租賃，或是否包含租賃成分。如果合同讓渡在一定期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的使用的權利以換取對價，則該合同為租賃或包含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對所有租賃 (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 採用單一方法確認及計量。本集團確認支付租賃付款的租賃負債和代表相關資產使用權的使用權資產。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期 (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日期) 確認。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損失，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調整後予以計量。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已確認的租賃負債金額、已發生的初始直接成本，以及在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減去任何已收取的租賃激勵。使用權資產以資產的租期及預計使用年限中較短者按直線法計提折舊，如下所示：

租賃土地	四十年至五十年
辦公室	一年至六年
設備	五年

倘租賃資產的所有權在租期結束時轉讓予本集團，或成本反映行使購買選擇權，則其折舊以該資產的預計使用年限計算。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期按租期內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 (包括實物固定付款) 減去任何應收租賃獎勵，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額，以及擔保餘值下預期將付的金額。租賃付款亦包括合理確定本集團將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格以及支付終止租賃的罰款 (倘租賃條款反映本集團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不取決於一項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在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發生的期間內確認為開支。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會計政策 (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 (續)

租賃 (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續)

(b) 租賃負債 (續)

在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如果租賃中隱含的利率不易確定，則本集團使用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計算。在開始日期之後，租賃負債的金額會增加，以反映利息的增加，並因已支付的租賃付款而減少。此外，倘出現合同修訂、租期變更、租賃付款變動（如指數或利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付款變動），或購買相關資產的選擇權評估變動，租賃負債的賬面價值將會重新計量。

(c)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就設備及辦公室的短期租賃（即租期為自首次採納日起12個月或以下，且不包括資產購買權的該等租賃）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本集團亦就應用低價值資產租賃確認豁免。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租賃付款於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本集團作為賣方兼承租人，且不取決於一項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的售後回租交易

就不取決於一項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的售後回租交易而言，租賃負債於回租開始日期按租期內預期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在開始日期之後，租賃負債的金額會增加，以反映利息的增加，並因預期租賃付款而減少。租賃付款與減少租賃負債賬面值的租賃付款之間的任何差額在損益中確認。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當本集團作為出租人時，應在租賃開始時（或當現有租賃條約修改時）將其每一項租賃劃分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本集團未將資產所有權所附帶的所有風險和報酬大幅轉移的租賃被歸類為經營租賃。當合同包含租賃和非租賃部分時，本集團將合同中的對價按相對獨立的售價基準分配給每個部分。租金收入按租期以直線方式入賬，並按其經營性質計入損益表內的收入。在談判和經營租賃安排過程中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將計入租賃資產的賬面價值，並在租期內按與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礎予以確認。或有租金於取得租金期間確認為收入。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會計政策 (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 (續)

租賃 (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續)

將相關資產所有權附帶的風險和報酬大幅轉移給承租人的租賃列作融資租賃入賬。

當本集團為中間出租人時，經參考總租賃所產生的使用權資產，轉租被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倘總租賃為本集團應用資產負債表內確認豁免之短期租賃時，本集團將轉租分類為經營租賃。

抵債資產

抵債資產按抵債日的公允價值進行初步確認，且相關應收貿易款項及相關減值撥備於財務狀況表內終止確認。抵債資產按其成本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中較低者進行後續計量，並作為其他資產呈列。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分類為後續以攤餘成本計量、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在初步確認時的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和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商業模式。除不包含重大融資部分或本集團已就此應用實務中的不調整重大融資部分影響的應收貿易款項外，本集團初步按公允價值加上(倘金融資產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不包含重要融資組成部分或本集團已應用實務的應收貿易款項，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確定的交易價格，按照下文「收入確認」所述的政策進行計量。

為通過以攤餘成本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對金融資產進行分類及計量，金融資產需要產生僅支付未償本金及利息(「SPPI」)的現金流量。無論採用何種業務模式，不產生SPPI現金流量的金融資產均被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指其如何管理其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商業模式決定現金流量來自於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或兩者兼而有之。以攤餘成本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對應持有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而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對應持有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又出售的業務模式。不屬於以上兩種業務模式的金融資產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會計政策 (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 (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續)

初步確認及計量 (續)

在市場規則或慣例通常規定的期限內購買或出售需要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的日期）確認。

後續計量

就後續計量而言，金融資產分為以下幾類：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後續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可能受減值影響。當資產終止確認、修訂或減值時，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中確認。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利息收入、外匯重估及減值損失或轉回均在損益表內確認，計算方法與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相同。其餘公允價值變動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終止確認時，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累計公允價值變動，會重新計入損益表。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於財務狀況表列賬，而公允價值變動淨額則於損益表中確認。

此類別包括本集團並未不可撤回地選擇將其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衍生工具及股權投資。股權投資的股息於付款權已確立時亦於損益表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當嵌入混合合同（包含金融負債及非金融主體）的衍生工具具備與主體不緊密相關的經濟特徵及風險；具備與嵌入式衍生工具相同條款的單獨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義；且混合合同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則該衍生工具與主體分開並作為單獨衍生工具列賬。嵌入式衍生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表。當合同條款出現變動，大幅改變現金流量時，進行重新評估。

嵌入混合合同（包含金融資產主體）的衍生工具不得單獨列賬。金融資產主體連同嵌入式衍生工具須整體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會計政策 (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 (續)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或 (如適用) 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同類金融資產的一部分) 在下列情況下終止確認 (即自本集團的合併財務狀況表轉出) :

- 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期滿 ; 或
- 本集團已轉讓其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 , 或已承擔責任須無重大延誤地在一項「轉移」安排下向第三方悉數支付所收取的現金流量 ; 及 (a) 本集團已轉讓資產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 ; 或 (b) 本集團既無轉讓亦無保留資產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 , 但已轉讓資產的控制權。

倘本集團已轉讓收取該項資產所產生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訂立轉移安排 , 本集團評估是否或至何種程度其保留了該項資產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當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 , 亦無轉讓對該項資產的控制權 , 則該資產會以本集團繼續參與該項資產的程度確認入賬。在此情況下 , 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以反映本集團所保留的權利及義務為基準計量。

通過對所轉移金融資產提供財務擔保方式繼續涉入的 , 按照金融資產的原賬面價值與本集團可能須償還的最高對價金額中較低者 , 確認繼續涉入形成的資產。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確認對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所有債務工具預期信用損失的撥備。預期信用損失乃基於根據合同到期的合同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而釐定 , 並以原實際利率的近似值貼現。預期現金流量將包括出售所持抵押品或組成合約條款的其他信用提升措施產生的現金流量。

一般法

預期信用損失分兩個階段進行確認。就自初步確認起未有顯著增加的信用風險而言 , 預期信用損失乃為由未來12個月內可能發生違約事件而導致的信用損失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作出撥備。就自初步確認起經已顯著增加的信用風險而言 , 不論何時發生違約 , 於餘下風險年期內的預期信用損失均須計提減值準備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會計政策 (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資產減值 (續)

一般法 (續)

在每個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自最初確認以來，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進行評估時，本集團比較了在金融工具在報告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及在金融工具的初步確認的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同時考慮了沒有過多的成本和努力即可獲得的合理的和可支持的信息，包括歷史和前瞻性信息。當合同付款逾期超過30天時，本集團即認為信用風險已大幅增加。

當合同付款逾期90天時，本集團將考慮違約的金融資產。然而，在某些情況下，當內部或外部信息表明本集團不太可能在考慮到本集團所持有的任何信用提升之前全額收到未付合同款項時，本集團也可將一項金融資產視為違約。

金融資產在沒有合理預期收回合同現金流量的情況下被沖銷。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以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按一般法計提減值，並須在下列各階段內分類以計量預期信用損失，但採用下述簡易法的應收貿易款項及合同資產除外。

第一階段－信用風險自最初確認以來沒有顯著增加的金融工具，其減值準備按相當於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計算

第二階段－自最初確認以來信用風險已大大增加但並非信用受損的金融資產的金融工具，其減值準備按相當於全期預期信用損失計算

第三階段－在報告日期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但並非購買或初始信用減損的金融資產)，其減值準備按相當於全期預期信用損失計算

簡易法

對於不包含重要融資組成部分的應收款項和合同資產，或當本集團採取實務中不調整重要融資組成部分的影響時，本集團在計算信用減值損失時採用簡易法。根據簡易法，本集團不跟蹤信用風險的變化，而是根據各報告日期的全期預期信用損失確認減值準備。本集團根據其歷史信用損失經驗建立了撥備矩陣，並根據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的前瞻性因素進行調整。

對於應收租賃款項，本集團選擇採用上述簡易法計算預期信用損失的會計政策。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會計政策 (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負債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初步確認時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借款、應付款項或有效對沖中指定為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如適用)。

所有金融負債以公允價值初步確認，倘為借款及應付款項，則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衍生金融工具以及計息銀行及其他融資。

如果供應商融資安排產生的金融負債與應付貿易款項的性質及功能相似，本集團會將該等金融負債分類為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計入財務狀況表。如果供應商融資安排為本集團正常營運週期中使用的運營資金的一部分，所提供的擔保水平與應付貿易款項相若，且屬於供應鏈融資安排一部分的負債條款與不屬於該安排一部分的應付貿易款項的條款並無重大差異，則情況屬實。於財務狀況表中分類為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與供應商融資安排產生的負債相關的現金流量，計入現金流量表中的經營活動。否則，金融負債於財務狀況表中分類為計息銀行及其他融資，而相關的現金流量計入現金流量表中的融資活動。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按以下分類進行後續計量：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持作買賣的金融負債和經初步確認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倘金融負債產生的目的為在短期內回購，則該等負債分類為持作買賣。該類別亦包括本集團訂立在對沖關係(定義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中並無指定為對沖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獨立嵌入式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買賣，惟被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除外。持作買賣的負債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表內確認。於損益表確認的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淨額並不包括任何就該等金融負債收取的利息。

初步確認時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乃於初步確認當日及僅於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標準時方會指定。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負債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表內確認，但本集團自身的信用風險產生的收益或虧損除外，該損失在其他綜合收益中列報，且期後不能重分類至損益表。於損益表確認的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淨額並不包括任何就該等金融負債收取的利息。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會計政策 (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負債 (續)

後續計量 (續)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借款)

初步確認後，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計息借款後續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餘成本計量，除非貼現的影響無關緊要，此時則按成本列示。終止確認負債及透過實際利率法攤銷過程中產生的盈虧於損益表中確認。

計算攤餘成本時會考慮收購所產生的任何折讓或溢價，亦包括作為實際利率整體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表作為財務成本。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負債的責任解除或註銷或到期時，金融負債將終止確認。

若現有金融負債由另一項來自相同貸方按完全不同的條款提供負債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作出重大修訂，則上述取代或修訂視為終止確認原有負債及確認新負債，而相關的賬面值差額在損益表確認。

金融工具抵銷

僅當現時存在一項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抵銷已確認金額，且亦有意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償付債務時，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可予抵銷，而其淨額於財務狀況表內呈報。

衍生金融工具及對沖會計

初步確認及後續計量

本集團使用衍生金融工具 (如遠期貨幣合同及利率掉期) 來分別對沖其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該等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合同簽訂當日的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並以其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公允價值為正數的衍生工具以資產列賬，公允價值為負數的以負債列賬。

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列入損益表，惟現金流量對沖的有效部分則在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並於其後當對沖項目影響損益時重新分類至損益。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會計政策 (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 (續)

衍生金融工具及對沖會計 (續)

初步確認及後續計量 (續)

就對沖會計而言，對沖分類為：

- 對沖已確認的資產、負債或未確認堅定承諾的公允價值的變動風險時，作公允價值對沖處理；或
- 用於對沖現金流量的可變動風險，該風險來自與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有關的特定風險或來自極有可能的預期交易，或未確認堅定承諾的外匯風險時，作現金流量對沖處理；或
- 對沖對海外業務的投資淨額。

在設立對沖關係時，本集團正式指定並記錄本集團欲應用對沖會計的對沖關係、風險管理目標及進行對沖的策略。

該文件記錄包括識別對沖工具、被對沖項目、被對沖風險的性質及本集團將如何評估對沖關係是否符合對沖有效性的要求(包括分析對沖無效性的來源及如何釐定對沖比率)。倘符合下列所有有效性要求，對沖關係即符合對沖會計的條件：

- 被對沖項目與對沖工具之間存在「經濟關係」。
- 信用風險的影響不會「主導因該經濟關係而引致的價值變動」。
- 對沖關係的對沖比率與本集團實際對沖的被對沖項目數量及本集團實際用作對沖該數量的被對沖項目的對沖工具數量而引致者相同。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會計政策 (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 (續)

衍生金融工具及對沖會計 (續)

初步確認及後續計量 (續)

符合所有對沖會計的合資格標準的對沖按下文所述入賬：

現金流量對沖

對沖工具收益或虧損的有效部分直接在現金流量對沖儲備的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而任何無效部分則即時於損益表內確認。現金流量對沖儲備調整至以下兩者中較低者：對沖工具的累計收益或虧損以及被對沖項目的累計公允價值變動。

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累計的金額乃根據相關被對沖交易的性質入賬。倘被對沖交易隨後導致一項非金融項目的確認，則將權益中累計的金額從權益的單獨組成部分中移除，並計入該被對沖資產或負債的初始成本或其他賬面值。此並非重新分類調整，因此不會於該期間的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此亦應用於倘一項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的被對沖預測交易其後成為一項確定的承擔，而公允價值對沖會計適用於此承擔的情況。

就任何其他現金流量對沖而言，其他綜合收益中累計的金額作為一項重新分類調整於被對沖現金流影響損益表的同期或期間內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中。

倘現金流量對沖會計被終止，若被對沖的未來現金流量仍預期會發生，則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累計的金額必須維持於累計其他綜合收益中。否則，該金額將即時作為一項重新分類調整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中。於終止後，一旦發生對沖現金流，則維持於累計其他綜合收益內的任何金額即按上述的方式視乎相關交易的性質入賬。

附帶贖回責任的普通股的其他融資

就附註33詳述的本公司已發行的可贖回普通股而言，金融負債按贖回金額的淨現值確認並計入權益。有關報告期間的淨現值變動於損益內確認。當與可贖回普通股有關的贖回權終止，則普通股可贖回負債予以抵銷並計入權益。

庫存股份

本公司或本集團購回及持有本身的權益工具(庫存股份)按成本直接於權益確認。因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集團本身的權益工具產生的收益或損失不會在損益表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會計政策 (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 (續)

存貨

存貨為於各報告期末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中較低者計量的商品。發出存貨成本按加權平均法及具體識別法核算，就在產品和產成品而言，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勞工及適當分攤的經常性費用。成本低於可變現淨值的差額列作存貨跌價準備入賬。可變現淨值是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銷售價減去完成產生的估計成本以及銷售所需的估計開支及相關稅項。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財務狀況表中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存款，以及通常在三個月內到期的短期高度流動性存款，該等存款可隨時兌換為已知數額的現金，毋須承受價值變動的的重大風險，且為滿足短期現金承擔而持有。

就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存款，以及如上文定義的短期存款，已減去須按要求償還並組成本集團現金管理的主要部分的銀行透支。

撥備

倘若因過往事件導致現有債務(法定或推定)，且日後很可能需要有資源流出以償還債務，則確認撥備，但必須能可靠估計有關債務金額。

倘若貼現的影響重大，則確認的撥備金額為預期需用作償還債務的未來支出於報告期末的現值。因時間流逝而產生的貼現現值增加部分，列作融資成本計入損益表。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稅項。有關在損益以外確認項目的所得稅在損益外確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計入權益內。

當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可獲稅務當局退回或付予稅務當局的餘額，根據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基本上已實施的稅率(及稅務法規)計算，而計算時亦會考慮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或地區現行的詮釋及慣例。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按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稅基與其就財務報告用途所使用的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性差額計提撥備，惟支柱二所得稅不確認遞延稅項。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會計政策 (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 (續)

所得稅 (續)

遞延稅項負債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予以確認，惟以下情況除外：

- 於交易中首次確認的商譽或資產或負債 (並非業務合併且於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損失，且不會產生相等應課稅及可予扣減暫時性差額) 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及
- 就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以及合營公司的投資有關應課稅暫時性差額而言，撥回暫時性差額的時間可以控制及暫時性差額可能不會在可見未來撥回。

所有可予扣減暫時性差額、任何未動用稅項抵免結轉及任何未動用稅項虧損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於可能獲得應課稅溢利作為抵銷，以動用該等可予扣減暫時性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結轉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的情況，均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惟以下情況除外：

- 於交易中首次確認的資產或負債 (並非業務合併且於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損失，且不會產生相等應課稅及可予扣減暫時性差額) 所產生有關可予扣減暫時性差額的遞延稅項資產；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有關的可予扣減暫時性差異而言，僅於暫時性差額可能會在可見未來撥回及將有應課稅溢利作為抵銷，以動用暫時性差額的情況下，方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進行審視，並予以相應扣減，直至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為止。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並於可能獲得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的情況下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於各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基本上已實施的稅率 (及稅務法例)，按變現資產或清償負債期間預期適用的稅率予以計量。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會計政策 (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 (續)

所得稅 (續)

當且僅當本集團存在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可將即期稅項資產與負債相抵銷；與所得稅相關的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涉及同一應課稅實體及同一稅務機關，或涉及本集團內不同應課稅實體（同一稅務機關），該等實體計劃將即期稅項資產與負債相抵銷，或在未來預計變現重大遞延稅項資產或清償遞延稅項負債的每一會計期間，同時變現資產或清償負債時，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方可互相抵銷。

政府補助

倘可以合理肯定能夠收到補助及遵循補助的所有相關條件，政府補助會按公允價值確認。倘補助與開支項目相關，會有系統地將補助配對擬補償的成本，於所需期間確認為收入或沖減列報的相關費用。

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其公允價值計入遞延收益科目，按照相關資產的使用年限均攤至相關資產使用年限內的損益表中，或抵減資產賬面值，即通過沖減折舊費的方式均攤到損益表。

收入確認

本集團主要從事經營租賃服務、工程技術服務以及資產管理及其他服務（前稱「平台及其他服務」）。資產管理及其他服務（前稱「平台及其他服務」）包括資產管理服務（主要指轉租服務及相關維修服務）及商品銷售（主要指銷售新設備、二手設備及材料）。

經營租賃收入產生的收入

經營租賃收入來自本集團根據客戶的需求，按每天、每週、每月、每年或逐個項目基準提供的經營租賃服務及轉租服務，覆蓋多種類型設備及材料的租賃收入。租賃收入按租期的時間比例確認。不取決於一項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在其產生的會計期間內確認為收入。

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

客戶合同收入於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其金額反映本集團預期就交換該等商品或服務而有權獲得的對價。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會計政策 (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 (續)

收入確認 (續)

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 (續)

當合同中的對價包括可變金額時，估計對價金額將為本集團將商品或服務轉移至客戶時有權收取的金額。可變對價在合同開始時估計並受到約束，直至與可變對價相關的不確定性其後得以消除，累計已確認收入金額很可能不會出現重大收入撥回為止。

當合同中包含為客戶提供向其轉移貨品或服務超過一年的重大融資利益的融資部分時，收入按應收金額的現值計量，並以本集團與客戶之間於合同開始時的獨立融資交易所反映的貼現率貼現。當合同中包含為本集團提供超過一年的重大財務利益的融資部分時，根據合同確認的收入包括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合同負債所產生的利息開支。對於客戶付款與轉移承諾商品或服務之間的期限為一年或以下的合同，交易價格不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實際權宜方法就重大融資部分的影響進行調整。

(a) 銷售商品

來自銷售商品 (包括銷售材料及銷售二手設備) 的收入在資產控制權轉移給客戶時 (通常於交付商品時) 確認。

(b) 工程技術服務

由於客戶能夠控制本集團履約過程中在建的商品，提供建造服務的收入隨時間按完成進度百分比基準予以確認。

合同資產

如果本集團根據合同條款無條件享有對價之前將商品或服務轉移給客戶，則該有條件收取的對價被確認為合同資產。合同資產需要進行減值評估，其詳細信息包含在金融資產減值的會計政策中。當收取對價的權利成為無條件時，其被重新分類為應收貿易款項。

合同負債

當本集團轉移相關的商品或服務之前，收到客戶的款項或應付款 (以較早者為準) 時，確認合同負債。當本集團根據合同履行合同時 (即相關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給客戶)，合同負債確認為收入。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會計政策 (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 (續)

合同成本

除資本化為存貨、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成本外，本集團為履行與客戶的合同而產生的成本，倘符合以下所有條件，則資本化為資產：

- (a) 該成本與合同或實體可明確識別的預期合同直接相關。
- (b) 該成本產生或增加實體未來用於履行(或持續履行)履約責任的資源。
- (c) 該成本預期能夠收回。

撥充資本的合同成本按與資產相關的商品或服務轉移給客戶一致的系統化基準攤銷及於損益表扣除。其他合同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股份支付

本集團設立一項股份期權計劃及一項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按股份支付的方式收取薪酬，據此僱員提供服務以作為權益工具的對價(「股本結算交易」)。與僱員進行股本結算交易的成本，乃參考授出當日的公允價值計算。公允價值乃使用適當的估值模型確定，其進一步詳情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31及32。

股本結算交易成本，連同權益的相應增加在達到績效及／或服務條件的期間內於員工福利開支中確認。由各報告期末直至歸屬日就股本結算交易確認的累計開支，反映歸屬期屆滿部分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歸屬的權益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在某一期間損益表內的扣除或進賬，乃反映累計開支於期初及期末確認時的變動。

在確認獎勵授出日的公允價值時，服務及非市場績效條件不被考慮在內，但滿足上述條件的可能性會作為最終將歸屬於本集團權益工具最佳估計數的一部分被評估。市場績效條件會在授予日公允價值中體現。其他與獎勵相關，但沒有附加服務要求的條件，被視作非可行權條件。非可行權條件在股份支付公允價值中反映並直接費用化，除非還存在服務及／或績效條件。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會計政策 (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 (續)

股份支付 (續)

對由於未滿足非市場績效條件及／或服務條件而最終未能歸屬的獎勵，不確認開支。獎勵中規定了市場或非可行權條件的，無論是否滿足市場或非可行權條件，只要滿足所有其他績效及／或服務條件，即視作歸屬處理。

倘獎勵的原有條款已達成，而若股本結算獎勵條款有所變更，所確認的開支最少必須達到猶如條款並無任何變更的水平。此外，倘若按變更日期計量，任何變更導致股份支付總公允價值有所增加，或對僱員帶來其他利益，則應就該等變更確認開支。倘股權結算獎勵被註銷，應被視為已於註銷日期歸屬，任何尚未確認的獎勵開支，均應立即確認。

此包括屬本集團或僱員控制範圍內的非可行權條件並無達成的任何獎勵。然而，誠如前段所述，若授予新獎勵代替已註銷的獎勵，並於授出日期制定為替代報酬，則已註銷的獎勵及新獎勵，均應被視為原獎勵的變更。

未清算期權的稀釋效應會反映在計算每股收益時額外的股權稀釋中。

員工福利

工資與獎金、社會保障福利供款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會於本集團員工提供服務的期間計提。

本集團於中國大陸運營的附屬公司的員工須參加由地方市政府運營的中央退休金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按該等員工薪酬成本的若干百分比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有關供款須按中央退休金計劃的規定應付時計入損益。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於本集團無法再取消提供該等福利時及本集團確認涉及支付離職福利的重組成本時(以較早者為準)確認。

該等計劃供款於產生時在損益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會計政策 (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 (續)

借款成本

直接歸屬於符合條件的資產的購置、建造及生產的借款成本，作為該等資產的一部分成本予以資本化。符合條件的資產指需要花費相當長的時間方能達到其預定的可使用或可銷售狀態的資產。當資產實質上達到其預定的可使用或可銷售狀態時，停止對這種借款成本的資本化。所有其他融資成本均在產生當期計入費用。借款成本包括利息及實體因借款資金而產生的其他成本。

報告期後事項

倘本集團於報告期後但於授權發行日期前收到有關於報告期末存在的條件的資料，其將評估有關資料會否影響其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本集團將調整其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以反映報告期後的任何調整事項，並根據新資料更新與該等條件有關的披露。就報告期後的未調整事件而言，本集團將不會更改其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但會披露未調整事項的性質及對其財務影響的估計，或無法作出該估計的聲明(如適用)。

股息

末期股息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確認為負債。建議末期股息在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由於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授予董事宣派中期股息的權力，故中期股息乃同時建議及宣派。因此，中期股息於建議及宣派時即時確認為負債。

外幣

該等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呈列。本集團旗下各實體自行決定其功能貨幣，列於各實體財務報表的項目均以功能貨幣計算。本集團旗下實體錄得的外幣交易首次確認時按其各自的功能貨幣於交易日期的現行匯率換算後入賬。以外幣為單位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功能貨幣於報告期末的適用匯率換算，所有因貨幣性項目的結清及折算而產生的匯兌差額在損益表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會計政策 (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 (續)

外幣 (續)

以外幣為單位而按歷史成本入賬的非貨幣項目按首次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以外幣為單位而按公允價值入賬的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允價值當日的匯率換算。折算非貨幣性項目所產生的損益比照該項目公允價值變動損益的確認原則處理(即該項目折算產生的匯兌差額按照其公允價值變動損益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損益,亦分別相應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損益)。

於終止確認與預付對價相關的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時,為釐定初步確認相關資產、開支或收入採用的匯率,初步交易日期為本集團初步確認預付對價產生的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當日。倘存在多筆預先付款或收款,本集團就每筆預付對價的付款或收款釐定交易日期。

若干境外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以外的貨幣。於報告期末,該等實體的資產與負債按報告期末的適用匯率換算為人民幣,其損益表則按與交易日期的匯率相近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

交易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並於外匯波動儲備內累計。出售國外業務時,與特定國外業務相關的儲備累計金額於損益表確認。

就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境外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於該現金流量日期的匯率折算為人民幣。全年產生的境外附屬公司的經常性現金流量以年內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影響所呈報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的金額及其相關披露以及或有負債的披露的判斷、估計及假設。會計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性導致可能對未來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的金額進行重大調整。

判斷

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除以下涉及估計的判斷外，管理層作出下列對財務報表已確認金額影響最為重大的判斷：

有關釐定附有續租選擇權合同租期的重大判斷

本集團擁有多個包含延期及終止選擇權的租賃合同。本集團於評估是否行使重續或終止租賃選擇權時運用判斷。本集團將考慮所有會對行使重續或終止選擇權構成經濟激勵的相關因素。於開始日期後，如在本集團控制範圍內有影響其行使或不行使重續或終止選擇權的重大事件或情況變動（例如重大租賃物業裝修或重大租賃資產定制），本集團會重新評估租期。

由於該等資產對其運營的重要性，本集團將重續期作為租賃期的一部分。該等租賃的不可撤銷期較短（即一至五年），倘無可用替代品，則會對生產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融資租賃及經營租賃的分類

出租人應當將其各項租賃分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倘租賃轉移相關資產所有權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該租賃被歸類為融資租賃。倘租賃並未轉移相關資產所有權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該租賃被歸類為經營租賃。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續)

判斷 (續)

融資租賃及經營租賃的分類 (續)

通常會導致某項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的情況包括以下各項：

- 在租期屆滿時，租賃資產的所有權轉移予承租人；
- 承租人有購買該資產的選擇權，所訂立的購買價預計將遠低於行使選擇權當日該資產的公允價值，且在租賃開始日可合理地確定承租人將會行使該選擇權；
- 即使資產的所有權並未轉移，但租期佔資產經濟使用年期的大部分；
- 租賃開始日的最低租賃付款額現值幾乎相當於租賃開始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及
- 租賃資產性質特殊，如果不作較大改造，僅限承租人使用。

倘從其他特徵可清楚得知，該租賃並未轉移相關資產所有權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該租賃被歸類為經營租賃。本集團是否已轉移所有權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取決於對租賃相關安排的評估，此涉及管理層的關鍵判斷。

釐定履行建築服務的時間

本集團總結得出，由於本集團的履約行為創建或改良一項一於創建或改良時即由客戶控制的資產，因此建築服務的收入隨時間按完工百分比基準予以確認。本集團正在客戶的建築工地上施工，而客戶通常控制著本集團於履約過程中產生的任何在產品，顯示出本集團的履約行為創建或改良一項一於創建或改良時即由客戶控制的資產。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續)

判斷 (續)

包含融資元素的交易分類

購買材料及設備的交易包含融資元素，如延長付款期。於該安排下，銀行將於供應商交付產品時付款，而本集團隨後將直接與銀行結算負債。管理層會考慮交易的相關經濟實質及交易融資元素的重要性。釐定該等交易於現金流量及財務狀況表內的最適當分類及呈列時須作出判斷。由於融資元素至關重要，且安排的時間框架在原供應條款內延長9至10個月以上，交易的經濟實質釐定為融資性質。因此，整個現金流量在現金流量表中被列為經營及融資。因此，供應商的融資安排與原始發票中的安排相差甚遠，且負債已計入計息銀行及其他融資中，截至報告期末的總金額為人民幣105,340,000元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113,000元)。合併現金流量表中載有非現金變動。

遞延稅項資產

僅在可能獲得應課稅溢利作扣減未動用稅項虧損的情況下，方會就該等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在釐定可予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金額時，須根據可能的時間、未來應課稅溢利水平以及未來稅項計劃策略作出重要管理層判斷。

本集團結轉的稅項損失與曾錄得損失的附屬公司有關，尚未到期且不得用於抵銷本集團其他地方的應課稅收入。該等附屬公司並無任何應課稅暫時性差額，亦無任何可用稅務籌劃機會，可部分支持將該等損失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在此基礎上，本集團釐定其不能就結轉的稅項損失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遞延稅項的進一步詳情在財務報表附註18中披露。

估計的不確定性

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有關未來的關鍵假設以及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關鍵來源，可能會導致下一個財政年度內資產和負債賬面值的重大調整：

金融資產預期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撥備

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評估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債務工具、應收貿易款項、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合同資產的減值損失需要依賴判斷，尤其需要在確定減值損失及評估信用風險的顯著提升時，對未來現金流量產生的金額和時間以及抵押物價值作出估計。該等估計受各種因素的影響，而因素的變動會導致減值準備出現不同的結果。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續)

估計的不確定性 (續)

金融資產預期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 撥備 (續)

本集團的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使用了適當的模型，其中包含有關變量輸入選擇及其相互依賴性的若干相關假設。被視為會計判斷和會計估計的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要素包括：

- (i) 本集團的內部評級模型，用於確定單個級別的違約概率
- (ii) 本集團評估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的標準，以及該標準下金融資產減值準備應按全期預期信用損失基準及定性評估計量
- (iii) 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開發，包括各種公式及輸入參數的選擇
- (iv) 確定宏觀經濟情景與經濟參數對違約概率、違約風險敞口及違約損失率的關聯影響

本集團會定期根據金融資產實際損失對預期信用損失模型進行評估，並在必要的情況下作出調整。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除商譽外)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均會評估其所有非金融資產 (包括使用權資產) 是否出現任何減值跡象。當出現跡象顯示未必能收回賬面值時，則會對非金融資產進行減值測試。當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的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 (即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中較高者) 時，即出現減值。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乃根據從類似資產按公平交易的具約束力銷售交易所取得數據或可觀察市場價格減去出售資產的增量成本而計算。當計算使用價值時，管理層須估計可從該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取得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選用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續)

估計的不確定性 (續)

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交易的公允價值估計需要確認基於授予條件及條款而確定合適的估值模型。該評估還需要確定估值模型中所用的合適的輸入值，包括波動率，預期行權行為以及股利率等，並輔以適當的假設。該等用以估計股份支付交易的公允價值的假設及模型在附註31及32中披露。

會計估計變更

本集團新型模架系統主要產品包括熱浸鍍鋅工藝類腳手架，使用高強度及高硬度結構鋼材，並且主要採用厚度為55-70/um的熱浸鍍鋅工藝，使鋼管耐腐蝕、鍍鋅層不易脫落及不易受到物理損傷。本集團近期引入的「冷噴鋅」工藝可持續修補鍍鋅層，有效延長該類資產的使用年限。同時，中國模板腳手架協會於二零二四年初發佈了《關於「盤扣式腳手架使用年限」專家論證情況的公告》，證明在正常維護及使用的情況下，熱浸鍍鋅工藝類腳手架的使用年限可達二十年及以上。

本集團考慮新型模架系統的熱浸鍍鋅工藝類腳手架的使用年限、使用現狀、技術趨勢及維護等因素後，對其使用年限進行了檢查。同時，參考公開市場最近五年廢鋼成交價格(不含稅及處置費用)，本集團熱浸鍍鋅工藝類腳手架的淨殘值佔原值的30%。

根據檢查結果，自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將其新型模架系統的熱浸鍍鋅工藝類腳手架的估計使用年限由十年調整為二十年，淨殘值由10%調整為30%，以公平反映本集團熱浸鍍鋅工藝類腳手架的實際狀況及提高會計資料的質量。會計估計變更將採用未來適用法。

上述變更導致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折舊成本減少人民幣268,296,000元，年內溢利由人民幣691,924,000元增加人民幣204,398,000元至人民幣896,322,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已按其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並擁有三個可呈報經營分部如下：

- (i) 經營租賃服務：向客戶租賃設備及材料並產生收入，主要為來自客戶的應付租金。設備及材料仍屬本集團的物業，並按相同或類似規定租賃予不同客戶；
- (ii) 工程技術服務：提供建造服務、電力供應服務、設備維修及保養服務及物流服務，以及相關增值服務，並主要自向客戶收取服務費產生收入；及
- (iii) 資產管理及其他服務(前稱「平台及其他服務」)：轉租及銷售設備及材料。

管理層會單獨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部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定。分部表現根據可呈報分部溢利(即以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計量)予以評估。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與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一貫計量，惟其他收入及收益(不包括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以及提前終止使用權資產收益)、非融資租賃相關財務成本、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用損失以及其他開支(不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報廢項目或實物之虧損)均不計入計量內。

分部資產不包括於聯營公司的投資、遞延稅項資產、衍生金融工具、受限制銀行結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分部負債不包括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不包括租賃保證金、應付薪金及福利、預收款項、合同負債及應付股息)、計息銀行及其他融資、應付稅項、衍生金融工具、遞延稅項負債及遞延收入。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

	經營租賃服務	工程技術服務	資產管理及 其他服務 (前稱「平台及 其他服務」)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附註5)				
向外部客戶銷售	4,620,986	3,751,364	3,208,712	11,581,062
分部間銷售	-	-	-	-
持續經營業務的收入	4,620,986	3,751,364	3,208,712	11,581,062
分部業績	966,482	323,945	487,044	1,777,471
<u>對賬：</u>				
未分配其他收入及收益				224,585
未分配其他開支				(20,089)
未分配財務成本				(777,240)
未分配預期信用損失				(4,568)
除稅前溢利				1,200,159
分部資產	20,352,012	9,688,434	1,568,390	31,608,836
<u>對賬：</u>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4,825,345
資產總值				36,434,181
分部負債	2,189,639	1,219,931	98,815	3,508,385
<u>對賬：</u>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21,467,446
負債總額				24,975,831
其他分部資料				
於損益確認的減值損失淨額	36,403	52,644	13,759	102,806
未分配金融及合同資產減值損失				4,568
未分配抵債資產減值損失				13,457
於損益確認的減值損失淨額總計				120,831
折舊及攤銷	1,767,616	872,298	-	2,639,914
資本開支*	4,757,066	2,347,557	-	7,104,623

* 資本開支包括年內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其他無形資產。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

	經營租賃服務	工程技術服務	資產管理及 其他服務 (前稱「平台及 其他服務」)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附註5)				
向外部客戶銷售	5,139,275	2,964,591	1,506,715	9,610,581
分部間銷售	-	-	-	-
持續經營業務的收入	5,139,275	2,964,591	1,506,715	9,610,581
分部業績	1,315,092	254,904	318,987	1,888,983
<u>對賬：</u>				
未分配其他收入及收益				206,680
未分配其他開支				(32,500)
未分配財務成本				(820,230)
未分配預期信用損失				(16,410)
除稅前溢利				1,226,523
分部資產	15,646,937	9,842,381	1,027,592	26,516,910
<u>對賬：</u>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4,719,865
資產總值				31,236,775
分部負債	1,825,563	811,467	57,248	2,694,278
<u>對賬：</u>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17,764,830
負債總額				20,459,108
其他分部資料				
於損益確認的減值損失淨額	114,179	116,237	36,645	267,061
未分配金融及合同資產減值損失				16,410
未分配抵債資產減值損失				52,872
於損益確認的減值損失淨額總計				336,343
折舊及攤銷	1,741,457	693,738	-	2,435,195
資本開支*	1,453,508	579,029	-	2,032,537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地域資料

由於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僅來自其於中國大陸的業務經營，故並無進一步呈列地域資料。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海外資產總值為人民幣3,547,768,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62,392,000元)，佔本集團資產總值9.74%(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20%)。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前五大客戶銷售的收入總額佔本集團收入的11.23%(二零二三年：16%)。

5. 收入

收入的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租賃收入產生的收入		
經營租賃服務	4,620,986	5,139,275
轉租	1,736,423	991,146
小計	6,357,409	6,130,421
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	5,223,653	3,480,160
總計	11,581,062	9,610,581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海外的收入為人民幣388,963,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3,573,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收入(續)

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

(a) 分類收入信息：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部	工程技術服務	資產管理及 其他服務(前稱 「平台及其他服務」)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商品或服務類型			
工程技術服務	3,751,364	-	3,751,364
銷售商品	-	1,472,289	1,472,289
總計	3,751,364	1,472,289	5,223,653
收入確認的時點			
在某一時間點轉移的商品	-	1,472,289	1,472,289
隨時間轉移的服務	3,751,364	-	3,751,364
總計	3,751,364	1,472,289	5,223,653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部	工程技術服務	資產管理及 其他服務(前稱 「平台及其他服務」)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商品或服務類型			
工程技術服務	2,964,591	-	2,964,591
銷售商品	-	515,569	515,569
總計	2,964,591	515,569	3,480,160
收入確認的時點			
在某一時間點轉移的商品	-	515,569	515,569
隨時間轉移的服務	2,964,591	-	2,964,591
總計	2,964,591	515,569	3,480,160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收入(續)

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續)

(a) 分類收入信息:(續)

下表顯示了於年內確認的收入金額，有關收入於年初計入合同負債：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計入合同負債的已確認收入：		
工程技術服務	25,380	21,978
銷售商品	19,695	25,070
總計	45,075	47,048

(b)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銷售商品

履約責任在交付商品時達成，通常在交付後180天內付款。

工程技術服務

履約責任隨著服務的提供而逐漸達成。客戶保留一定比例的付款直至保留期結束，因為客戶最終付款的權利取決於本集團在合同規定的一段時間內滿足服務質量。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收入(續)

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續)

(b) 履約責任(續)

工程技術服務(續)

於年末分配至剩餘履約責任(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的交易價格金額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預期確認為收入的金額:		
一年以內	1,187,256	744,019
一年以上	508,824	318,865
總計	1,696,080	1,062,884

分配至預計於一年後確認為收入的剩餘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金額與工程技術服務相關，其履約責任要在三年內履行。分配至剩餘履約責任的所有其他交易價格金額預計於一年內確認為收入。上述披露的金額不包括受約束的可變對價。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其他收入			
政府補助	(a)	133,492	101,747
增值稅加計抵減	(b)	18,381	60,304
銀行利息收入		17,246	15,630
其他收入總額		169,119	177,681
收益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以及提前終止使用權資產的收益		14,082	3,412
衍生工具公允價值收益 – 不作對沖會計處理		3,732	10,27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益		570	4,128
撥備		–	7,584
匯兌收益		39,949	–
其他		11,215	7,008
收益總額		69,548	32,411
其他收入及收益總額		238,667	210,092

附註：

(a) 政府補助

本集團已從地方政府獲得作為補貼的各種政府補助。管理層認為，該等補助並無尚未達成的條件或是或然項目。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政府特殊補助		133,492	101,747

(b) 根據《財政部稅務總局關於明確增值稅小規模納稅人減免增值稅等政策的公告》(財政部稅務總局公告2023年第1號)，增值稅加計減免政策延續執行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額外增值稅減免與二零二三年十二月支付的增值稅有關。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乃扣除／(計入)下列項目後產生：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經營租賃服務成本		2,858,228	2,848,976
已提供工程技術服務成本		2,761,118	2,098,931
已提供資產管理及其他服務(前稱「平台及其他服務」)成本		2,187,120	901,27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a)	14	70,112	73,126
使用權資產折舊 ^(b)	15(a)	68,157	62,822
無形資產攤銷	16	786	840
租金費用	15(c)	49,768	40,028
核數師酬金		6,258	5,565
員工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酬金(附註8))			
工資及薪金		565,689	479,324
退休金計劃供款		55,737	39,703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開支		12,254	-
其他員工福利		92,119	79,407
金融及合同資產預期信用損失：			
應收貿易款項預期信用損失	20	144,895	137,779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預期信用損失	21	4,568	16,410
合同資產預期信用損失	22	30,432	14,27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預期信用損失	23	(72,521)	115,007

續／...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 除稅前溢利(續)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抵債資產減值		13,457	52,872
研發開支：			
本年支出		381,242	328,196
物業管理服務費		46,498	19,026
諮詢費		29,565	38,715
差旅及交通費		242,509	199,786
信息費		34,358	34,531
律師費		31,347	2,631
上市開支		-	12,567
匯兌損失		-	19,190
物業、廠房及設備報廢及實物項目的虧損		478	1,643
佣金開支		14,998	11,997
招待開支		19,138	17,756
辦公開支		43,017	25,494
廣告及推廣開支		3,254	11,419
稅項及附加費		48,968	46,218
撥備		2,217	-
其他		67,977	24,480

(a) 除上述折舊外，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為人民幣2,297,850,000元，計入銷售成本及研發開支中(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239,772,000元)。

(b) 除上述折舊外，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使用權資產折舊為人民幣203,009,000元，計入銷售成本中(二零二三年：人民幣58,635,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

若干董事就彼等獲委任為組成本集團現時旗下附屬公司的董事而自該等附屬公司收取酬金。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以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二部披露的年度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於附屬公司財務報表載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袍金	1,945	1,145
其他薪酬：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2,303	2,195
績效獎金	3,277	3,313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開支	638	–
退休金計劃供款	212	204
小計	6,430	5,712
總計	8,375	6,857

於二零二四年，根據本公司的股份期權計劃及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該等計劃」)，若干董事就彼等為本集團提供的服務而獲授股份期權及限制性股份，有關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及32。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年度支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袍金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劉嘉凌先生	389	229
徐敏先生	389	229
金錦萍女士	389	229
岑兆基先生	389	229
總計	1,556	916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續)

(b) 非執行董事

本年度支付予非執行董事的袍金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何子明先生	389	229
孔繁星先生	-	-
徐會斌先生	-	-
李前進先生*	-	-
袁少震先生*	-	-
郭麗娜女士	-	-
總計	389	229

*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二日，李前進先生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而袁少震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c) 執行董事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薪金、津貼及 實物福利	績效獎金	以權益結算的 股份支付開支	退休金計劃供款	總計酬金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詹靜先生*	-	-	-	-	-
唐立先生	925	867	638	106	2,536
潘陽先生*	1,378	2,410	-	106	3,894
總計	2,303	3,277	638	212	6,430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潘陽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而詹靜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 (續)

(c) 執行董事 (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薪金、津貼及 實物福利	績效獎金	退休金計劃供款	總計酬金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唐立先生	812	900	102	1,814
潘陽先生	1,383	2,413	102	3,898
總計	2,195	3,313	204	5,712

年內，概無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

9.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兩名執行董事(二零二三年：兩名)，詳細酬金資料載列於上文附註8。於該年度期間，餘下三名既非本公司董事亦非主要行政人員的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詳情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2,851	2,147
績效獎金	2,676	2,504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開支	1,914	-
退休金計劃供款	317	306
總計	7,758	4,957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續)

非董事及非主要行政人員最高薪酬人士(彼等的酬金介乎於以下範圍)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零至1,500,000港元	-	-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3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	-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2	-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1	-
總計	3	3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最高薪酬人士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及本集團並未向任何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的獎勵或加入本集團之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若干最高薪酬人士根據該等計劃就其對本集團提供的服務獲授股份期權及限制性股份，有關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及32。

信託計劃(「二零二四年信託計劃」)於二零二四年設立。二零二四年信託計劃的受益人包括本集團若干僱員(包括高級管理層)及董事。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根據上述二零二四年的該等計劃向高級管理層及董事作出分派。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及其他融資利息	777,240	820,230
租賃負債利息(附註15(b))	28,587	13,933
總計	805,827	834,163

11. 所得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中國大陸		
本年度開支	319,130	282,638
遞延稅項(附註18)	(15,293)	(18,522)
總計	303,837	264,116

本集團須就其成員公司所處及運營的司法權區所產生或賺取的溢利，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根據開曼群島的法律法規，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本公司及本集團的附屬公司無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根據中國現行適用的稅務規定，於中國大陸成立的公司向外國投資者派付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之後賺取的溢利所產生的股息，一般將徵收10%的預扣稅。倘外國投資者於香港註冊成立，根據中國大陸與香港訂立的雙重徵稅安排，若符合若干條件，有關外國投資者適用的相關預扣稅稅率將從10%降低至5%。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 所得稅 (續)

中國附屬公司的盈利人民幣200,000,000元已於二零二四年以股息形式分派予母公司，本公司已就此支付所得稅人民幣10,000,000元，而管理層預期，中國附屬公司的盈利以股息形式分派予母公司，本公司已就此累計所得稅人民幣10,000,000元。其餘盈利將部分保留於附屬公司作未來營運或投資用途。本公司董事認為，與上述預期不會分派的股息有關的暫時差異不會在可見未來撥回。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即與該等暫時性差異有關的預扣稅項)總額約為人民幣171,074,000元。

本集團實體經營所在的若干司法權區分派的股息亦須按各自的適用稅率繳納預扣稅。

中國大陸現時所得稅的撥備乃基於期間的應課稅溢利按法定稅率25%(二零二三年：25%)計算，應課稅溢利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法規釐定。

除以下附屬公司外，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經營的附屬公司須在年內按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公司名稱	企業所得稅率
上海宏信設備工程有限公司	15%
廣州宏途設備工程有限公司	15%

上海宏信設備工程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二一年獲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而廣州宏途設備工程有限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三年獲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其後彼等均可享有15%的優惠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待遇。上海宏信設備工程有限公司及廣州宏途設備工程有限公司須每三年重續高新技術企業證書，以享有15%的稅率減免。上海宏信設備工程有限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前享有15%的稅率。該實體已申請將高新技術企業證書續期三年，現正處於公佈階段，而管理層認為高新技術企業證書可能會續期，因此該實體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仍可應用15%的稅率。廣州宏途設備工程有限公司於本年度可享有15%的稅率，並將繼續享有15%的稅率直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 所得稅 (續)

根據本公司及其大部分附屬公司所在及／或運營所在司法權區的法定稅率計算除稅前溢利適用的稅項開支與根據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對賬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1,200,159	1,226,523
按法定所得稅率計算稅項	300,040	306,631
對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可供分配溢利的預扣稅影響	20,000	–
適用於本集團不同附屬公司不同稅率的影響	(4,775)	22,667
稅收優惠於中國大陸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的影響	(94,580)	(89,192)
不可扣稅的開支	10,145	8,339
對以前期間當期所得稅調整	16,573	15,301
利用過往未確認稅項虧損及暫時性差異	(243)	(1,917)
未確認稅項虧損及暫時性差異	56,677	2,287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303,837	264,116

支柱二所得稅

本集團已根據有關本集團當前年度財務表現的現有資料，評估其潛在風險。因此其可能不完全代表未來情況。根據評估，支柱二實際稅率在本集團運營所在的大多數司法管轄區均在15%以上。在少數司法管轄區，支柱二實際稅率略低於15%。本集團預計支柱二所得稅不存在重大風險敞口。

12. 股息

董事會批准向二零二四年十月十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宣派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中期股息每股0.05港元(二零二三年：無)。應付股息總額為人民幣146,646,000元，其中人民幣138,742,000元已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三十一日由本公司支付，餘下人民幣7,904,000元已透過支票支付，惟尚待股東接納。

董事會建議向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宣派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0.045港元(二零二三年：無)，惟須待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十四日(星期一)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予以批准。建議末期股息預期將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二日(星期三)向股東派付。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合併利潤及年內尚未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3,176,285,333股(二零二三年：3,045,288,167股)計算。

攤薄每股收益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合併利潤計算，經調整以反映攤薄潛在普通股在該年初不存在的影響。用於計算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用於計算基本每股收益的年內尚未發行普通股數目，以及假設在所有攤薄潛在普通股被視作轉換為普通股時無對價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每股基本及攤薄收益的計算乃基於：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u>收益</u>		
用作計算基本每股收益之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896,322	962,407

股份：

	股份數目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u>股份</u>		
用作計算基本每股收益之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176,285,333*	3,045,288,167
攤薄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股份期權	90,640**	-
用作計算攤薄每股收益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176,375,973	3,045,288,167

* 股份有加權平均數已計及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影響。

** 股份期權計劃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31披露。

由於計及利息開支及附帶贖回責任的普通股融資的認沽期權，攤薄每股收益金額增加，故贖回責任對年內的基本每股收益具有反攤薄影響且於計算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攤薄每股收益時並未計入。因此，攤薄每股收益金額乃使用與基本每股收益相同的收益金額及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樓宇	租賃裝修	租賃及 服務設備、 材料及模具	自用設備、 材料及模具	辦公室及 其他設備	汽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成本	720,429	87,779	24,657,552	83,632	61,112	61,524	25,672,028
累計折舊及減值	(176,037)	(71,892)	(7,064,244)	(44,935)	(44,110)	(49,703)	(7,450,921)
賬面淨值	544,392	15,887	17,593,308	38,697	17,002	11,821	18,221,107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經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544,392	15,887	17,593,308	38,697	17,002	11,821	18,221,107
添置	11,331	37,536	6,999,966	39,551	6,049	10,190	7,104,623
處置	-	-	(730,593)	(12,300)	(1,126)	(234)	(744,253)
年內計提折舊	(36,582)	(19,078)	(2,282,824)	(12,196)	(8,317)	(8,965)	(2,367,962)
匯兌調整	-	-	31,941	17	(97)	27	31,88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519,141	34,345	21,611,798	53,769	13,511	12,839	22,245,40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731,760	125,315	29,411,323	102,163	63,083	70,588	30,504,232
累計折舊及減值	(212,619)	(90,970)	(7,799,525)	(48,394)	(49,572)	(57,749)	(8,258,829)
賬面淨值	519,141	34,345	21,611,798	53,769	13,511	12,839	22,245,403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樓宇	租賃裝修	租賃及 服務設備、 材料及模具	自用設備、 材料及模具	辦公室及 其他設備	汽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成本	719,692	80,979	24,156,638	78,282	63,261	63,065	25,161,917
累計折舊及減值	(141,055)	(52,555)	(5,756,210)	(34,482)	(36,915)	(38,310)	(6,059,527)
賬面淨值	578,637	28,424	18,400,428	43,800	26,346	24,755	19,102,390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經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578,637	28,424	18,400,428	43,800	26,346	24,755	19,102,390
添置	737	6,800	2,009,116	12,113	2,418	565	2,031,749
處置	-	-	(593,657)	(5,215)	(684)	(578)	(600,134)
年內計提折舊	(34,982)	(19,337)	(2,222,579)	(12,001)	(11,078)	(12,921)	(2,312,898)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544,392	15,887	17,593,308	38,697	17,002	11,821	18,221,107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720,429	87,779	24,657,552	83,632	61,112	61,524	25,672,028
累計折舊及減值	(176,037)	(71,892)	(7,064,244)	(44,935)	(44,110)	(49,703)	(7,450,921)
賬面淨值	544,392	15,887	17,593,308	38,697	17,002	11,821	18,221,107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質押以作為本集團獲授其他融資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淨值為人民幣8,985,210,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476,770,000元)。

本年度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租賃及服務設備、 材料及模具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53,494
處置	(51,689)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01,805
處置	(42,60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9,197

釐定上述資產組別可收回金額的計量標準及重大設假如下：

可回收金額按現金產出單元(「現金產出單元」)的公允價值減去銷售成本的淨額與現金產出單元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使用價值」)兩者之間較高者釐定。

使用價值乃根據於四年至五年的預測期內現金產出單元賺取的預測租金對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進行貼現予以計算，而預測期乃根據管理層對各現金產出單元的資產平均剩餘可使用年期及經濟狀況的最佳估計而釐定。預測期內的現金流量乃根據歷史租賃安排，例如租金收入、出租率釐定。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用為11%至14%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而該稅前貼現率反映金錢時間值及現金產出單元特定風險的市場評估(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至14%)。

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的計算乃基於狀態相近的設備的可觀察市價以及出售資產的增量成本。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擁有運營過程中使用的各種租賃土地、辦公室及設備租賃合同。已向擁有人預付一筆過款項以獲得租賃土地，租期為四十年至五十年，且根據該等土地租賃的條款，將不會持續支付任何款項。辦公室租賃的租期通常為一至六年，而設備的租期通常為五年或十二個月或更短及／或個別價值較低。

(a) 使用權資產

年內的使用權資產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租賃土地	辦公室	設備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86,103	149,119	–	335,222
添置	–	101,970	725,844	827,814
折舊開支	(4,705)	(58,117)	(58,635)	(121,457)
處置	–	(63,153)	–	(63,153)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81,398	129,819	667,209	978,426
添置	–	87,618	145,096	232,714
折舊開支	(4,705)	(63,452)	(203,009)	(271,166)
處置	–	(34,835)	–	(34,83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6,693	119,150	609,296	905,139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獲得所有土地所有權證。

年末，概無抵押本集團的租賃土地作為本集團銀行借款的抵押。

用於確定歸類為本集團使用權資產的上述設備的可收回金額的計量基礎及主要假設於財務報表附註14中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 租賃 (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續)

(b) 租賃負債：

於本年度的租賃負債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初賬面值	693,604	131,259
新租賃	232,714	827,814
年內確認利息增加(附註10)	28,587	13,933
付款	(286,081)	(213,161)
處置	(35,242)	(66,241)
年末賬面值	633,582	693,604
分析為：		
流動部分	204,088	192,013
非流動部分	429,494	501,591

租賃負債的到期日分析於財務報表附註41中披露。

(c) 就租賃於損益確認的金額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利息(附註10)	28,587	13,933
使用權資產折舊開支	271,166	121,457
租金費用(附註7)	49,768	40,028
轉租費用的成本	597,168	423,523
於損益確認的總金額	946,689	598,941

(d) 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於財務報表附註34中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 租賃 (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主要根據經營租賃安排於中國大陸出租其設備、材料及模具。租賃條款通常要求租戶支付保證金，並根據當時的市況進行定期租金調整。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的租金收入為人民幣6,357,409,000元，有關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5(二零二三年：人民幣6,130,421,000元)。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於未來期間根據與其租戶訂立的經營租賃應收未貼現租賃付款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4,951,677	4,367,659
一年後但兩年內	734,947	536,734
兩年後但三年內	175,880	17,458
總計	5,862,504	4,921,851

16. 其他無形資產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軟件		
年初：		
成本	8,997	8,209
累計攤銷	(5,252)	(4,412)
賬面淨值	3,745	3,797
年初賬面值：	3,745	3,797
添置	-	788
收購附屬公司	3,790	-
年內計提攤銷(附註7)	(786)	(840)
年末賬面值	6,749	3,745
年末		
成本	12,786	8,997
累計攤銷	(6,037)	(5,252)
賬面淨值	6,749	3,745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佔資產淨值份額	260	-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如下：

公司名稱	持有已發行 股份詳情	註冊成立及 營業地點	擁有權 權益	利潤分配 比例	主營業務
CT HORIZON (THAILAND) CO., LTD.	普通股	泰國	49	49	租賃、買賣及維修工程機械及 建築物資

18. 遞延稅項

年內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情況如下：

遞延稅項資產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政府 特殊補助	減值 損失撥備	應付 薪金及福利	股份支付	可扣減 稅項虧損	未實現的 集團內交易	應計 利息費用	租賃負債	利率掉期 產生的 遞延稅項 資產	未實現 匯兌損失	其他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505	245,613	32,383	-	50,830	-	36,518	109,828	387	-	520	477,584
年內於損益計入/(扣除)的遞延稅項(附註11)	(57)	69	(5,295)	1,689	6,289	33,237	(11,335)	(4,679)	-	513	336	20,767
年內於其他綜合收益扣除的遞延稅項	-	-	-	-	-	-	-	-	(127)	-	-	(127)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遞延稅項資產總值	1,448	245,682	27,088	1,689	57,119	33,237	25,183	105,149	260	513	856	498,224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 遞延稅項 (續)

年內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情況如下：(續)

遞延稅項資產 (續)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政府 特殊補助	減值 損失撥備	應付 薪金及福利	可扣減 稅項虧損	應計 利息費用	租賃負債	利率掉期 產生的 遞延稅項 資產	其他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505	221,757	35,888	-	70,469	20,240	-	3,462	353,321
年內於損益計入/(扣除)的遞延稅項(附註11)	-	23,856	(3,505)	50,830	(33,951)	89,588	-	(2,942)	123,876
年內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遞延稅項	-	-	-	-	-	-	387	-	387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遞延稅項資產總值	1,505	245,613	32,383	50,830	36,518	109,828	387	520	477,584

遞延稅項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使用權資產	高新技術 企業固定 資產加計 扣除產生的 遞延稅 項負債	非同一 控制下 業務合併的 可識別資產 淨值溢價	未實現 匯兌收益	本集團 中國附屬公司 可供分配 溢利的 預扣稅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26,358	2,636	-	-	-	128,994
年內於損益計入/(扣除)的遞延稅項(附註11)	(6,761)	(309)	(16)	2,560	10,000	5,474
年內收購附屬公司	-	-	948	-	-	94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119,597	2,327	932	2,560	10,000	135,416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 遞延稅項 (續)

年內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情況如下：(續)

遞延稅項負債 (續)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使用權資產	交叉貨幣 利率掉期產生的 遞延稅項負債	高新技術企業 固定資產加計 扣除產生的 遞延稅項負債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23,283	357	-	23,640
年內於損益計入／(扣除)的遞延稅項 (附註11)	103,075	(357)	2,636	105,354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126,358	-	2,636	128,994

就呈列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於財務狀況表內抵銷。本集團就財務報告目的而言的遞延稅項結餘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淨值	362,808	348,590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	-

在中國大陸產生的稅項虧損將於五年內到期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溢利。本集團並無就未動用稅項虧損人民幣114,108,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8,032,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 存貨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89,183	127,101
在產品	38,420	15,160
產成品	17,508	27,950
總計	245,111	170,211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確認存貨減值損失為開支(二零二三年：無)。

於各年末，本集團概無抵押存貨作為本集團銀行借款的抵押。

20. 應收貿易款項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款項	6,988,577	6,028,731
預期信用損失	(1,117,651)	(998,911)
賬面淨值	5,870,926	5,029,820

應收貿易款項主要指來自租戶及工程服務的應收租金及應收服務款項。本集團尋求維持對其未償還應收款項的嚴格控制。管理層會定期檢視逾期餘額。鑒於上述情況以及本集團的應收貿易款項涉及大量多元化個體客戶的事實，故並無高度集中的信用風險。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貿易款項結餘持有任何其他信用提升工具。應收貿易款項為免息。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款項人民幣15,481,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9,922,000元)已撇除但並未終止確認。董事認為，本集團已保留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其中包括與該等保理應收貿易款項相關的違約風險，因此，其繼續悉數確認應收貿易款項的賬面值而保理金額則確認為借款。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 應收貿易款項(續)

於報告期末基於結算單日及扣除損失撥備的應收貿易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六個月內	3,418,575	3,053,377
六個月至一年	1,201,380	916,893
一年至兩年	865,778	872,495
兩年至三年	291,547	143,376
三年以上	93,646	43,679
總計	5,870,926	5,029,820

應收貿易款項的信用損失變動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初	998,911	900,355
預期信用損失(附註7)	144,895	137,779
核銷	(26,155)	(39,223)
年末	1,117,651	998,911

於報告期末已使用簡易法進行信用損失分析。根據簡易法，本集團不跟蹤信用風險變化，而是根據各報告日期的全期預期信用損失確認信用損失。本集團根據其歷史信用損失經驗建立了撥備矩陣，並根據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的前瞻性因素進行調整。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 應收貿易款項(續)

以下為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應收貿易款項信用風險敞口的資料：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齡					總計
	少於六個月	六個月至 一年	一年至兩年	兩年至三年	三年以上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3,843,853	1,366,140	1,167,396	446,934	164,254	6,988,577
預期信用損失(人民幣千元)	425,278	164,760	301,618	155,387	70,608	1,117,651
預期信用損失率	11.06%	12.06%	25.84%	34.77%	42.99%	15.99%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齡					總計
	少於六個月	六個月至 一年	一年至兩年	兩年至三年	三年以上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3,472,375	1,055,070	1,205,550	218,520	77,216	6,028,731
預期信用損失(人民幣千元)	418,998	138,177	333,055	75,144	33,537	998,911
預期信用損失率	12.07%	13.10%	27.63%	34.39%	43.43%	16.57%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流動		
可收回稅項	1,524,137	1,085,001
預付款項	706,455	490,991
保證金*	418,926	493,040
其他應收款項	69,204	95,654
應收關聯方款項(附註38(c))	3,285	2,009
	2,722,007	2,166,695
預期信用損失	(49,596)	(45,096)
小計	2,672,411	2,121,599
非流動		
抵債資產**	376,327	300,320
保證金	325,766	258,989
其他	3,271	4,089
	705,364	563,398
預期信用損失	(260)	(192)
小計	705,104	563,206
總計	3,377,515	2,684,805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流動保證金為授予本集團的其他融資作抵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7,173,000元)。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抵債資產的賬面值為人民幣376,327,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00,320,000元)，主要包括物業。相關減值撥備為人民幣66,329,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2,872,000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處置及結算的抵債資產分別為人民幣9,389,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6,720,000元)及人民幣504,145,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52,277,000元)。本集團計劃通過拍賣、競價或轉讓的方式處置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的抵債資產。賬面值為人民幣356,675,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74,491,000元)的若干物業的房屋產權證仍在申辦中，而本公司董事認為其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於報告期末均考慮已發佈信用評級的可資比較公司的違約概率進行信用損失分析。於報告期末，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如未逾期且無資料顯示該金融資產自初步確認以來信用風險顯著增加，則基於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進行計量。否則，將基於全期預期信用損失進行計量。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續)

應收關聯方款項、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租金及項目保證金的信用損失變動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初	45,288	28,878
預期信用損失(附註7)	4,568	16,410
年末	49,856	45,288

22. 合同資產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產生自以下各項的合同資產：		
工程及相關服務	829,364	428,947
預期信用損失	(75,516)	(45,084)
總計	753,848	383,863

由於收取對價取決於所實現並經客戶驗收的里程碑，合同資產初步根據來自工程及相關服務的收入進行確認。應收保留金計入工程及相關服務的合同資產中。完成安裝或工程並獲客戶驗收後，確認為合同資產的金額重新分類為應收貿易款項。年內的合同資產增加乃由於年末提供的工程及相關服務增加所致。

本集團的客戶信貸政策於財務報表附註20中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 合同資產(續)

於報告期末的合同資產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686,839	353,459
一年至兩年	38,660	30,404
兩年至三年	28,349	-
總計	753,848	383,863

合同資產的信用損失變動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初	45,084	30,809
預期信用損失(附註7)	30,432	14,275
年末	75,516	45,084

於報告期末已使用簡易法進行信用損失分析。根據簡易法，本集團不跟蹤信用風險變化，而是根據報告期末的全期預期信用損失確認信用損失。本集團根據其歷史信用損失經驗建立了撥備矩陣，並根據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的前瞻性因素進行調整。由於合同資產及應收貿易款項來自同一客戶群，因此計量合同資產預期信用損失的撥備率乃以應收貿易款項的撥備率為基礎。

以下為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合同資產信用風險敞口的資料：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賬面總值	829,364	428,947
預期信用損失	75,516	45,084
預期信用損失率	9.11%	10.51%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		
應收票據	982,562	1,419,901
預期信用損失	(110,642)	(183,163)
總計	871,920	1,236,738

上述債權投資被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原因為應收票據的業務模式為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及貼現。

於報告期末均考慮已發佈信用評級的可資比較公司的違約概率進行信用損失分析。於年末，應收票據的預期信用損失如未逾期且無資料顯示該金融資產自初步確認以來信用風險顯著增加，則基於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進行計量。否則，將基於全期預期信用損失進行計量。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信用損失變動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初	183,163	68,156
預期信用損失(附註7)	(72,521)	115,007
年末	110,642	183,163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續)

未完全終止確認的已轉讓金融資產：

於年內，本集團向其若干供應商背書了由中國大陸銀行承兌的若干應收票據，以結清應付給這些供應商的貿易款項(「背書事項」)。董事認為，本集團已保留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其中包括與該等已背書票據有關的違約風險，因此，其繼續悉數確認背書票據的賬面值及已結清的相關應付貿易款項。緊隨背書事項，本集團並無保留任何使用已背書票據的權利，包括向任何其他第三方出售、轉讓或抵押已背書票據。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已背書票據結付的應付貿易款項產生的金額為人民幣209,972,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9,760,000元)。

於年內，本集團將若干應收票據貼現予銀行以換取現金(「已貼現票據」)。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產生的金額為人民幣53,741,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董事認為，本集團已保留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其中包括與該等已貼現票據有關的違約風險，因此，其繼續悉數確認已貼現票據的賬面值及相關計息銀行借款。

已完全終止確認的已轉讓金融資產：

於年內，本集團背書／貼現若干由中國大陸銀行承兌的應收票據予其若干供應商或換取現金(「已終止確認票據」)。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產生的金額為人民幣178,615,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2,869,000元)。董事認為，本集團已轉移絕大部分與已終止確認票據有關的風險及回報。因此，其已悉數終止確認已終止確認票據的賬面值。本集團繼續涉入已終止確認票據的最大損失風險及回購該等已終止確認票據的未貼現現金流量等於其賬面值。董事認為，本集團繼續涉入已終止確認票據的公允價值並不重大。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銀行結餘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1,793,336	2,166,812
減：受限制銀行結餘	(9,918)	(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83,418	2,166,79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為人民幣1,580,691,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124,028,000元）。人民幣不能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惟根據中國大陸的外匯管理條例與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允許通過授權從事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按基於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的浮動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乃存入並無近期違約歷史的信譽良好的銀行中。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現金人民幣9,899,000元已作為銀行借款的抵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Paypal及支付寶結餘合計為人民幣19,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4,000元），僅於客戶確認收貨後方可發放。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報告期末基於收貨日的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2,286,012	1,464,337
一年至兩年	46,747	40,037
兩年至三年	20,301	38,557
三年以上	42,197	9,556
總計	2,395,257	1,552,487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為免息。

2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流動			
應付薪金及福利		207,979	194,865
其他應付稅項		205,334	129,196
預收款項		148,670	170,290
其他應付款項	(a)	112,825	59,910
合同負債	(b)	87,929	45,075
應付利息		76,756	43,291
租賃保證金		23,819	26,189
應付股息		7,904	-
應付關聯方款項(附註38(c))		23	23
小計		871,239	668,839
非流動			
租賃保證金		11,149	11,768
撥備		4,298	2,081
小計		15,447	13,849
總計		886,686	682,688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續)

附註：

(a) 其他應付款項為免息及應要求償還。

(b) 合同負債的詳情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預收款項		
工程技術服務	45,613	25,380
銷售商品	42,316	19,695
總計	87,929	45,075

合同負債包括為交付商品以及工程技術服務而收到的即期預收款項。年內的合同負債變動，主要是由於於年末就商品交付及提供工程技術服務的即期預收款項變動所致。

27. 計息銀行及其他融資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實際利率(%)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						
銀行借款－無抵押(b)	2.27-5.15	2025	787,555	3.40-3.75	2,024	285,777
長期銀行借款即期部分－無抵押	3.00-4.90	2025	3,898,164	1.30-4.98	2,024	4,539,149
長期銀行借款即期部分－有抵押(d)	3.50-3.80	2025	40,000	-	-	
其他融資－無抵押(c)	3.25-3.45	2025	15,481	-	2,024	32,749
其他融資－有抵押(a)	3.08-5.37	2025	1,794,298	3.65-5.68	2,024	1,836,917
小計			6,535,498			6,694,592
非流動						
銀行借款－無抵押(b)	3.00-4.90	2026-2031	8,165,602	3.05-4.90	2025-2030	7,404,270
銀行借款－有抵押(d)	3.50-3.80	2026-2029	263,000	-	-	
其他融資－有抵押(a)	3.08-5.37	2026-2030	5,938,795	3.08-5.37	2025-2030	3,240,370
小計			14,367,397			10,644,640
總計			20,902,895			17,339,232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 計息銀行及其他融資(續)

分析為：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償還銀行借款：		
一年以內	4,725,719	4,824,926
第二年	3,125,304	3,833,657
第三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4,216,136	3,289,140
五年以上	1,087,162	281,473
小計	13,154,321	12,229,196
應償還其他融資：		
一年以內	1,809,779	1,869,666
第二年	1,837,204	1,077,170
第三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3,956,493	1,972,226
五年以上	145,098	190,974
小計	7,748,574	5,110,036
總計	20,902,895	17,339,232

附註：

- (a)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其他融資包括按本集團若干售後回租交易安排確認的金融負債，為人民幣7,733,093,000元，並以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抵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030,113,000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因保證金擔保的保理應收賬款而產生的其他融資(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7,173,000元)。
- (b)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人民幣53,741,000元來自未終止確認的應收票據貼現，本集團已保留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供應商融資安排的銀行借款為人民幣105,340,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113,000元)。本集團已制定供應商融資安排，提供予本集團在中國大陸的部分主要供應商。供應商可自行決定是否參與有關安排。參與供應商融資安排的供應商向本集團發出發票後，可獲本集團的外部融資供應商提早付款或於原定到期日付款。若供應商選擇提前收款，則須向融資供應商支付費用。必須在已收到或提供貨物，且發票已獲本集團批准後，融資供應商方會支付發票。在發票到期日之前或之時向供應商支付的款項由融資供應商處理，在所有情況下，本集團根據原始發票到期日或與融資供應商協定的較後日期向融資供應商付款，以結清原始發票。與供應商訂立的付款條款並未就有關安排重新協商。本集團並無向融資供應商提供抵押。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中屬本集團供應商融資安排一部分的金融負債的原定付款期通常為30至60天，而本集團供應商融資安排中計入計息銀行及其他融資的上述金額的付款期通常延長至不超過一年，在少數情況下付款期延長至五年。

屬供應商融資安排一部分的所有金融負債均計入財務狀況表中的計息銀行及其他融資，其中人民幣99,284,000元計入無抵押銀行貸款的流動部分，人民幣6,056,000元計入無抵押銀行貸款的非流動部分。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 計息銀行及其他融資(續)

- (c)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融資人民幣15,481,000元來自無保證金擔保的保理應收賬款(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2,749,000元)。
- (d)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銀行借款人民幣303,000,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由銀行現金人民幣9,899,000元作抵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e) 於報告期末，所有銀行及其他融資均以人民幣計值，惟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日元計值的人民幣135,500,000元等值銀行借款及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美元計值的人民幣55,364,000元等值銀行借款(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66,391,000元，以美元計值)除外。

28. 衍生金融工具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	負債	資產	負債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遠期貨幣合同	1,166	-	-	-
利率掉期	-	(1,732)	-	(2,581)
交叉貨幣利率掉期	-	-	12,658	-
總計	1,166	(1,732)	12,658	(2,581)
分類為非流動的部分：				
利率掉期	-	-	-	(2,581)
即期部分：				
遠期貨幣合同	1,166	-	-	-
利率掉期	-	(1,732)	-	-
交叉貨幣利率掉期	-	-	12,658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 衍生金融工具(續)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一份遠期貨幣合同，總名義金額為2,972,013,000日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此類合同被指定為對沖關係，旨在降低以日元計值的借款相關的外幣導致現金流量變動的風險。對沖貨幣的公允價值收益可達人民幣1,166,000元，並已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自其他綜合收益中扣除(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中國建設銀行持有一份利率掉期(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份利率掉期)。此類合同被指定為對沖關係，旨在降低與以人民幣計值的借款相關的利率風險導致現金流量變動的風險。對沖利率掉期的公允價值收益可達人民幣849,000元，並已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自其他綜合收益中扣除(二零二三年：虧損人民幣324,000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交叉貨幣利率掉期(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平安銀行持有一份交叉貨幣利率掉期)。與平安銀行簽訂的合同並無被指定為對沖關係，但旨在降低美元借款的匯兌風險水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的現金流量對沖

由於遠期貨幣合同及利率掉期的條款與借款合同的條款(即名義金額，預期還款日及利率)相匹配，因此被對沖項目與對沖工具之間存在著經濟聯繫。由於遠期貨幣合同及利率掉期的潛在風險與被對沖風險構成的潛在風險一致，本集團對對沖關係建立1:1的對沖比率。本集團採用假設衍生工具法，並將對沖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與被對沖風險導致的被對沖項目的公允價值變動進行比較，用於判斷對沖有效性。

對沖無效可能源於：

- 被對沖項目以及對沖工具的現金流量時間差異
- 適用於貼現被對沖項目和對沖工具的利率曲線不同
- 交易對手方的信用風險對對沖工具和被對沖項目的公允價值變動影響不同
- 被對沖項目及對沖工具預測現金流量變動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 衍生金融工具(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的現金流量對沖(續)

本集團持有以下對沖工具：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到期日					總計
	少於三個月	三個月至六個月	六個月至九個月	九個月至十二個月	一年至三年	
遠期貨幣合同						
名義金額(人民幣千元)	-	135,500	-	-	-	135,500
遠期匯率(日元/人民幣)	-	0.0468	-	-	-	
利率掉期						
名義金額(人民幣千元)	-	-	267,270	-	-	267,270
固定利率	-	-	3.7%	-	-	
對沖率	-	1	1	-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到期日					總計
	少於三個月	三個月至六個月	六個月至九個月	九個月至十二個月	一年至三年	
利率掉期						
名義金額(人民幣千元)	-	-	-	-	267,270	267,270
固定利率	-	-	-	-	3.7%	
對沖率	-	-	-	-	1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 衍生金融工具 (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的現金流量對沖 (續)

對沖工具對財務狀況表的影響如下：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名義金額	賬面值	財務狀況表中的項目	用於計量年內 對沖無效性的 公允價值變動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遠期貨幣合同	135,500	1,166	衍生金融工具(資產)	1,166
利率掉期	267,270	(1,732)	衍生金融工具(負債)	849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名義金額	賬面值	財務狀況表中的項目	用於計量年內 對沖無效性的 公允價值變動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利率掉期	267,270	(2,581)	衍生金融工具(負債)	(324)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 衍生金融工具(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的現金流量對沖(續)

對沖工具對財務狀況表的影響如下:(續)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用於計量年內 對沖無效性的 公允價值變動	現金流量對沖儲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遠期貨幣合同	1,166	(1,166)
利率掉期	849	1,472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用於計量年內 對沖無效性的 公允價值變動	現金流量對沖儲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利率掉期	(324)	(2,581)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 衍生金融工具(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的現金流量對沖(續)

現金流量對沖對損益表及對綜合收益表的影響如下：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對沖收益/(虧損)總額			計入損益的 對沖無效性	損益表中的 項目
	總金額	稅務影響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遠期貨幣合同	1,166	-	1,166	-	不適用
利率掉期	849	(127)	722	-	不適用
總計	2,015	(127)	1,888	-	不適用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對沖收益/(虧損)總額			計入損益的 對沖無效性	損益表中的 項目
	總金額	稅務影響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利率掉期	(324)	387	63	-	不適用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 遞延收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初	14,928	16,684
攤銷至損益	(1,171)	(1,756)
年末	13,757	14,928

30. 股本

股份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法定		
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2美元的股份	100,000	100,000

股份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發行及已繳：		
2,832,550,000股每股面值0.00002美元的股份	56,651	56,651
364,694,000股每股面值0.00002美元的股份*	7,294	7,294
總計	63,945	63,945
折合人民幣	421,000	421,000

*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本公司普通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就本公司上市而言，本公司通過全球發售以每股4.52港元的發售價向公眾及國際投資者發行364,694,000股普通股，所得現金款項總額（扣除開支前）為1,648,417,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488,329,000元）。

31. 股份期權計劃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二日，董事會批准採納股份期權計劃（「二零二四年股份期權計劃」），該計劃其後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四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

本公司採納二零二四年股份期權計劃之目的是鼓勵及獎勵合資格參與者及對本集團的運作成功有貢獻的若干合資格參與者。二零二四年股份期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的高級及中級管理人員以及其他主要僱員（「承授人」）。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 股份期權計劃(續)

根據二零二四年股份期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股份期權所涉及的新股總數不得超過於股東批准採納二零二四年股份期權計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總數的1.5%，即47,958,660股股份。同時，董事會已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二日批准，根據二零二四年股份期權計劃於二零二四年度內僅可授予可獲行使為不超過23,979,330股股份的股份期權。在任何情況下，可就根據二零二四年股份期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股份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期權及獎勵而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股東批准採納二零二四年股份期權計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總數的10%。

股份期權授出要約以承授人支付1港元的名義對價接受。除非提前終止，股份期權計劃將自本公司股東批准股份期權計劃當日起計十年期間內持續有效。股份期權的歸屬主要取決於是否達成本公司業績目標，承授人在要約日後及每一個歸屬日是否一直是本集團僱員，以及承授人在年度個人業績評估中是否達到特定評級。

有關任何期權的行使價須經董事局或二零二四年股份期權計劃的執行管理委員會予以釐定且須告知承授人，且不得低於以下各項的最高者：(i)要約日期香港聯交所每日報價表中所列的股份在香港聯交所的收市價；及(ii)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香港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股份在香港聯交所的平均收市價。股份不具面值。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八日，本公司根據二零二四年股份期權計劃向承授人授出股份期權，以認購本公司股本中合共15,330,000股普通股，而3,910,000份股份期權於僱員辭任當天失效。

於年末，尚未行使的股份期權的到期日及行使價如下：

到期日	每份股份期權行使價		股份期權數目	
	港元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三四年七月八日	1.45	11,420,000		不適用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 股份期權計劃(續)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的股份期權的公允價值(按授出日計算)為人民幣8,091,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按一年、兩年及三年歸屬期的三批的加權平均公允價值分別為每份期權人民幣0.64元、人民幣0.70元及人民幣0.73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入員工福利開支的股份期權開支為人民幣2,409,000元(二零二三年:無)。

股份期權的公允價值經考慮授出股份期權時的條款及條件,於授出日使用二叉樹模型估計得出。下表載列模型中使用的主要參數: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預期股息率(%)	6.90	不適用
預期波動率(%)	103.96	不適用
無風險利率(%)	3.11	不適用
股份期權的有效期(年)	10	不適用
股價(每股港元)	1.45	不適用
預期行權觸發倍數	2.00	不適用

股份期權的估值主觀並具有不確定性,要視乎所用的多項假設,也受計算模式的限制。預期波動率基於歷史波動率,反映了歷史波動率預示未來發展趨勢的假設,且未必是實際結果。預期行權觸發倍數也是估計值,且未必能預示可能發生的行權模式。

本年度授出的股份期權的公允價值計量中需要考慮的所有重要因素均被納入上述計量。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二零二四年股份期權計劃共有尚未行使且尚未歸屬的股份期權11,420,000份(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其中包含授予若干執行董事的尚未歸屬股份期權610,000份(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授予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不包括執行董事)中若干僱員的尚未歸屬股份期權1,830,000份(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及授予若干關鍵管理人員的尚未歸屬股份期權8,980,000份(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如果該等股份期權均已歸屬,根據本公司目前的資本結構,行使所有尚未行使的股份期權將會導致本公司額外發行11,420,000股普通股(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 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二日，董事會批准採納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二四年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據此，部分限制性股份將以信託形式代相關經甄選承授人（「經甄選承授人」）持有，直至該等限制性股份按照二零二四年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規則歸屬予相關經甄選承授人為止。待董事會批准後，根據二零二四年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限制性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於董事會批准採納二零二四年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當日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總數的3.5%，即111,903,540股股份。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二日，董事會亦批准授出不超過55,951,770股限制性股份。

二零二四年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下的二零二四年限制性股份的歸屬主要取決於是否達成本公司業績目標，經甄選承授人是否一直是本集團僱員，以及經甄選承授人在年度個人業績評估中是否達到特定評級。

年內二零二四年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下尚未行使的限制性股份如下：

	限制性股份數目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
已授出	35,710,000
已失效	(9,130,00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580,00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二零二四年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共有尚未行使且尚未歸屬的限制性股份26,580,000股（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其中包含授予若干執行董事的尚未歸屬限制性股份1,420,000股（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授予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不包括執行董事）中若干僱員的尚未歸屬限制性股份4,260,000股（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及授予若干關鍵管理人員的尚未歸屬限制性股份20,900,000股（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 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續)

根據二零二四年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信託持有的股份為63,869,000股(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合共人民幣89,455,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即加權平均價為1.60港元(二零二三年：無)。持作二零二四年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的變動如下：

	股份數目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	-
根據二零二四年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購買股份*	63,869,000	89,45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3,869,000	89,455

* 本公司透過二零二四年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下信託購買的自身股份，列示為持作股份獎勵計劃的股份。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的限制性股份的公允價值(按授出日計算)為人民幣31,445,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按一年、兩年及三年歸屬期的三批的加權平均公允價值分別為每股股份人民幣1.23元、人民幣1.15元及人民幣1.08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入員工福利開支的金額為人民幣9,845,000元(二零二三年：無)。

年內授出的限制性股份的公允價值經考慮授出限制性股份時的條款及條件，於其各自授出日使用二叉樹模型估計得出。下表載列模型中使用的主要參數：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預期股息率(%)	6.90	不適用
股價(每股港元)	1.45	不適用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 儲備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儲備金額及其變動於財務報表的合併權益變動表中列示。

(a)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指已發行股份的面值與已收對價之間的差額。

(b) 合併儲備

本集團的合併儲備指重組完成前的當時控股公司出資變動及本集團就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支付的對價的差額。

(c) 資本儲備

1) 附帶贖回責任的普通股

根據本集團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十六日訂立的股份購買協議，本集團以對價204,91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326,185,000元）向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發行及配發合共6,651股附帶贖回責任的普通股。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本公司普通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有關贖回責任重新分類至資本儲備，其賬面值為人民幣1,676,276,000元（包括本金人民幣1,445,212,000元及利息人民幣231,064,000元）。

2) 其他資本儲備

其他資本儲備指歸屬於非控股股東的資產淨值賬面值與已付對價公允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

(d) 特別儲備

專項儲備主要指就若干安全生產活動而撥出的資金。根據中國國家安全生產監督管理總局及其他相關監管機構發佈的若干規定，附屬公司上海宏信設備工程有限公司、上海宏金設備工程有限公司及天津宏信建發工程技術有限公司撥出資金主要用於按規定費率進行工程服務活動。該等資金可用於維護及／或改善該等活動的安全性，且不可分派予股東。有關金額通常屬開支性質，於產生時計入損益，並同時動用相等金額的安全儲備將之撥回至保留盈利，直至有關專項儲備已悉數動用。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a) 主要非現金交易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辦公室及設備租賃安排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非現金添置為人民幣232,714,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827,814,000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以保證金償還其貸款（二零二三年：人民幣50,000,000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銀行訂立若干供應商融資安排。根據有關安排，銀行將於供應商交付產品後付款，而本集團其後將直接與銀行結算負債，當中概無涉及現金流量，且並無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財務報表呈列。終止確認應付銀行款項及其他融資的金額為人民幣105,340,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2,113,000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數名客戶以若干物業償還應收貿易款項人民幣602,998,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381,110,000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付數名供應商的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人民幣504,145,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52,277,000元）以若干物業償還。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普通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贖回責任的賬面值為人民幣1,676,276,000元（包括本金人民幣1,445,212,000元及利息人民幣231,064,000元）納入資本儲備。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

	應付利息	銀行及其他融資	租賃負債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43,291	17,339,232	693,604	18,076,127
融資現金流量的本金變化	-	3,441,489	(286,081)	3,155,408
供應商融資安排	-	138,565	-	138,565
未對沖衍生金融工具的到期日	-	(16,391)	-	(16,391)
新租賃	-	-	232,714	232,714
處置	-	-	(35,242)	(35,242)
應計利息	777,240	-	28,587	805,827
已付利息	(743,775)	-	-	(743,77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6,756	20,902,895	633,582	21,613,233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

	應付利息	銀行及其他融資	租賃負債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246,934	21,212,114	131,259	21,590,307
融資現金流量的本金變化	-	(2,407,877)	(213,161)	(2,621,038)
供應商融資安排	-	12,113	-	12,113
保證金償還貸款	-	(50,000)	-	(50,000)
終止確認贖回責任	(231,064)	(1,445,212)	-	(1,676,276)
新租賃	-	-	827,814	827,814
處置	-	-	(66,241)	(66,241)
外匯變動	3,277	18,094	-	21,371
應計利息	820,230	-	13,933	834,163
已付利息	(796,086)	-	-	(796,086)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291	17,339,232	693,604	18,076,127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c)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計入現金流量表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內	(646,936)	(463,551)
融資活動內	(286,081)	(213,161)
總計	(933,017)	(676,712)

35.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可能對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重大或有負債、擔保或任何其他針對本集團的未了結或受威脅的重大訴訟或索償。

36. 資產抵押

本集團於銀行及其他融資以及受限制銀行結餘項下抵押的資產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4、15、19、20、21、23、24及27。

37. 承擔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有以下合同承擔：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簽約但未撥備：		
購置廠房及機器	212,503	108,067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 關聯方交易

(a) 名稱及關係

關聯方名稱	與本集團的關係
遠東宏信有限公司	控股股東
遠東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	由控股股東控制的公司
遠東宏信融資租賃(廣東)有限公司	由控股股東控制的公司
紹興市上虞博騰金屬製品有限公司	由主要管理人員近親控制的公司
上海金茂建築裝飾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控股股東有重大影響的集團附屬公司
北京金茂人居環境科技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控股股東有重大影響的集團附屬公司
中化環境大氣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控股股東有重大影響的集團附屬公司
中化魯西工程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控股股東有重大影響的集團附屬公司
中化重慶涪陵化工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控股股東有重大影響的集團附屬公司
江蘇瑞恒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控股股東有重大影響的集團附屬公司
上海藝佳建設發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東的聯繫人
上海藍金石材裝飾有限公司	由主要管理人員控制的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 關聯方交易 (續)

(b) 本集團於年內與關聯方進行以下交易：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1) 經營租賃收入			
中化魯西工程有限公司	(ii)	342	-
遠東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	(i)	299	165
上海藝佳建設發展有限公司	(ii)	10	5
上海金茂建築裝飾有限公司	(ii)	3	-
北京金茂人居環境科技有限公司	(ii)	2	-
中化環境大氣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ii)	2	-
遠東宏信融資租賃(廣東)有限公司	(i)	-	231
江蘇瑞恒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ii)	-	9
中化重慶涪陵化工有限公司	(ii)	-	1
		658	411
(2) 工程技術服務			
中化魯西工程有限公司	(iii)	5	-
上海藝佳建設發展有限公司	(iii)	2	-
中化環境大氣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iii)	1	-
上海金茂建築裝飾有限公司	(iii)	1	-
		9	-
(3) 購買商品			
紹興市上虞博騰金屬製品有限公司	(iv)	102,234	77,741
上海藍金石材裝飾有限公司	(iv)	-	360
		102,234	78,101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 關聯方交易 (續)

(b) 本集團於年內與關聯方進行以下交易：(續)

附註：

- (i) 關聯方的經營租賃收入來自場地經營租賃。有關價格乃參考(a)場地位置、類型、質量、大小、面積及租期；及(b)獨立第三方以可資比較類型、質量及大小的周邊地區場地提供類似租賃服務的當時市場價格後經公平磋商釐定。
- (ii) 關聯方的經營租賃收入來自高空作業平台經營租賃。有關價格乃參考(a)服務車輛規格、技術要求、型號及租期；及(b)獨立第三方以類似規格、技術要求及型號的服務車輛提供類似租賃服務的價格後經公平磋商釐定。
- (iii) 關聯方的工程技術服務收入來自物流服務及改裝服務。運輸價格乃參考運輸距離及車輛的重量後經公平磋商釐定；而改裝服務價格乃參考車輛數目後經公平磋商釐定。
- (iv) 採購的貨物主要為模具。交易價格乃參考(a)材料的規格、型號、單位價格類型及質量；及(b)獨立第三方提供的類似材料的當時市場價格後經公平磋商釐定。

(c) 關聯方的未償還結餘：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1)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上海藝佳建設發展有限公司	3,285	2,009
應收貿易款項：		
中化魯西工程有限公司	132	-
遠東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	19	-
上海金茂建築裝飾有限公司	17	28
	168	28
(2)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其他應付款項：		
遠東宏信有限公司	23	23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紹興市上虞博騰金屬製品有限公司	2,652	4,596
上海藝佳建設發展有限公司	-	61
	2,652	4,657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 關聯方交易 (續)

(c) 關聯方的未償還結餘：(續)

於報告期末，應收／應付關聯方之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於報告期末，除應付遠東宏信有限公司的其他應付款項外，應收／應付關聯方結餘均為貿易性質。

(d)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短期員工福利	9,461	7,165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開支	1,914	—
離職後福利	441	312
已付主要管理人員酬金總額	11,816	7,477

於二零二四年，本集團若干主要管理人員根據本公司該等計劃就其對本集團提供的服務獲授股份期權及限制性股份，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及32。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酬金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 按類別劃分金融工具

於報告期末，各類別金融工具之賬面值如下：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資產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764,040	-	764,040
應收貿易款項	5,870,926	-	5,870,92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	-	871,920	871,920
衍生金融工具	-	1,166	1,166
受限制銀行結餘	9,918	-	9,918
現金及銀行結餘	1,783,418	-	1,783,418
總計	8,428,302	873,086	9,301,388

金融負債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指定為現金流量對沖的對沖工具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2,395,257	-	2,395,257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232,477	-	232,477
衍生金融工具	-	1,732	1,732
計息銀行及其他融資	20,902,895	-	20,902,895
總計	23,530,629	1,732	23,532,361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 按類別劃分金融工具(續)

於報告期末，各類別金融工具之賬面值如下：(續)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資產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802,395	–	–	802,395
衍生金融工具	–	–	12,658	12,658
應收貿易款項	5,029,820	–	–	5,029,82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	–	1,236,738	–	1,236,738
受限制銀行結餘	14	–	–	14
現金及銀行結餘	2,166,798	–	–	2,166,798
總計	7,999,027	1,236,738	12,658	9,248,423

金融負債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指定為現金流量對沖的對沖工具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1,552,487	–	1,552,487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141,181	–	141,181
衍生金融工具	–	2,581	2,581
計息銀行及其他融資	17,339,232	–	17,339,232
總計	19,032,900	2,581	19,035,481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 按類別劃分金融工具(續)

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管理層已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銀行結餘、應收貿易款項、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以及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與其各自的賬面值相若，主要由於該等工具於短期內到期。計息銀行及其他融資大部分為浮動利率，其利率為市場現行利率，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40.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

公允價值層級

本集團使用以下層級釐定及披露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第一層級：按同等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計量的公允價值

第二層級：按估值技巧計量的公允價值，而該等估值技巧的所有輸入值直接或間接為可觀察數據，並對已入賬公允價值具有重大影響

第三層級：按估值技巧計量的公允價值，而該等估值技巧的所有輸入值並非依據可觀察市場數據(不可觀察輸入值)得出，並對已入賬公允價值具有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 (續)

公允價值層級 (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資產及負債	公允價值計量採用			總計
	於活躍市場的報價 (第一層級)	重大可觀察輸入值 (第二層級)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	-	871,920	-	871,920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貨幣合同－資產	-	1,166	-	1,166
利率掉期－負債	-	(1,732)	-	(1,732)
總計	-	871,354	-	871,354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資產及負債	公允價值計量採用			總計
	於活躍市場的報價 (第一層級)	重大可觀察輸入值 (第二層級)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	-	1,236,738	-	1,236,738
衍生金融工具				
交叉貨幣利率掉期－資產	-	12,658	-	12,658
利率掉期－負債	-	(2,581)	-	(2,581)
總計	-	1,246,815	-	1,246,815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公允價值層級(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的公允價值乃通過使用具有類似條款、信用風險和剩餘期限的工具的當前可用利率貼現未來現金流量計算得出。

交叉貨幣利率掉期、遠期貨幣合同及利率掉期的公允價值乃通過使用遠期匯率及人民幣無風險利率(可觀察市場輸入值)貼現未來現金流量計算得出。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因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而產生的公允價值變動被評估為不重大。

41.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融資、租賃負債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該等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是為本集團的業務融資。本集團擁有主要因其業務而直接產生的多項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例如應收貿易款項、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受限制銀行結餘、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以及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本集團亦訂立衍生交易,主要包括遠期貨幣合同、利率掉期及交叉貨幣利率掉期。其目的為管理本集團的運營及其資金來源所產生的利率及貨幣風險。

本集團金融工具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外匯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董事會審查並通過管理各該等風險的政策,該等政策概要如下。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a)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與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及其他融資有關。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交叉貨幣利率掉期(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平安銀行持有一份交叉貨幣利率掉期)。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一份遠期貨幣合同，總名義金額為2,972,013,000日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中國建設銀行持有一份利率掉期(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份利率掉期)。本集團旨在通過減少未來現金流或者公允價值的波動性來降低此風險，並同時平衡降低此風險所採取措施的成本。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免息	少於一年	一年至五年	五年以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 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764,040	-	-	-	764,040
應收貿易款項	5,870,926	-	-	-	5,870,92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	871,920	-	-	-	871,920
衍生金融工具	1,166	-	-	-	1,166
受限制銀行結餘	-	9,918	-	-	9,91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783,418	-	-	1,783,418
金融資產總值	7,508,052	1,793,336	-	-	9,301,388
金融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2,395,257	-	-	-	2,395,257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232,477	-	-	-	232,477
衍生金融工具	1,732	-	-	-	1,732
計息銀行及其他融資	803,035	15,152,646	4,483,087	464,127	20,902,895
金融負債總額	3,432,501	15,152,646	4,483,087	464,127	23,532,361
利率敏感性敞口	4,075,551	(13,359,310)	(4,483,087)	(464,127)	(14,230,973)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a) 利率風險 (續)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免息	少於一年	一年至五年	五年以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 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802,395	–	–	–	802,395
衍生金融工具	12,658	–	–	–	12,658
應收貿易款項	5,029,820	–	–	–	5,029,82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	1,236,738	–	–	–	1,236,738
受限制銀行結餘	–	14	–	–	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2,166,798	–	–	2,166,798
金融資產總值	7,081,611	2,166,812	–	–	9,248,423
金融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1,552,487	–	–	–	1,552,487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的金融負債	141,181	–	–	–	141,181
衍生金融工具	2,581	–	–	–	2,581
計息銀行及其他融資	50,153	15,792,421	1,348,479	148,179	17,339,232
金融負債總額	1,746,402	15,792,421	1,348,479	148,179	19,035,481
利率敏感性敞口	5,335,209	(13,625,609)	(1,348,479)	(148,179)	(9,787,058)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a) 利率風險 (續)

下表顯示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且並無考慮與平安銀行的交叉貨幣利率掉期及與中國建設銀行的利率掉期的情況下，利率的合理可能變動對本集團除稅前溢利的敏感度。

	除稅前溢利增加／(減少)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基點變動		
+100個基點	(63,967)	(76,955)
-100個基點	63,967	76,955

(b)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貨幣資產、負債及交易主要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面對交易貨幣風險。有關風險主要來自以本集團以外幣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以美元及日元計值的計息銀行借款。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35,500,000元等值銀行借款以日元計值，而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55,364,000元等值銀行借款以美元計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66,391,000元，以美元計值)。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交叉貨幣利率掉期(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平安銀行持有一份交叉貨幣利率掉期)。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一份遠期貨幣合同(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c) 信用風險

本集團僅與認可且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按照本集團的政策，所有擬按信用條款進行交易的客戶均須通過信用核實程序。此外，應收款項結餘及合同資產受到持續監察。

最高風險及年末階段

下表根據本集團的信貸政策列示主要基於逾期資料(除非有其他毋須付出不必要成本或努力而獲得的資料)所得出的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信用質素及最大信用風險敞口以及年末階段分類。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總計
	第1階段	第2階段	第3階段	簡易法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764,040	-	-	-	764,040
應收貿易款項*	-	-	-	5,870,926	5,870,926
合同資產*	-	-	-	753,848	753,84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	871,920	-	-	-	871,920
衍生金融工具	1,166	-	-	-	1,166
受限制銀行結餘	9,918	-	-	-	9,91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83,418	-	-	-	1,783,418
總計	3,430,462	-	-	6,624,774	10,055,236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c) 信用風險 (續)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第1階段	第2階段	第3階段	簡易法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802,395	-	-	-	802,395
衍生金融工具	12,658	-	-	-	12,658
應收貿易款項*	-	-	-	5,029,820	5,029,820
合同資產*	-	-	-	383,863	383,86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	1,236,738	-	-	-	1,236,738
受限制銀行結餘	14	-	-	-	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66,798	-	-	-	2,166,798
總計	4,218,603	-	-	5,413,683	9,632,286

* 就本集團採用簡易減值方法的應收貿易款項及合同資產而言，根據相關信用風險敞口而估計的資料分別於財務報表附註20及22中披露。

**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以及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應收票據的信用質素，在尚未逾期且並無資料顯示該金融資產的信用風險自始初確認以來大幅增加的情況下被視為「正常」。否則，金融資產的信用質素被視為「呆賬」。

有關本集團來自應收貿易款項的信用風險的其他定量數據於財務報表附註20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d)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的目標為通過使用計息銀行及其他融資以及租賃負債在資金持續性與靈活性之間維持平衡。

因應本集團的供應商融資安排，相關應付貿易款項應付予單一交易對手而非個別供應商。這導致本集團須與單一交易對手結算重大金額，而非與數名供應商結算較小金額。然而，除應付貿易款項人民幣9,085,000元的付款期延長五年外，本集團在該等安排下的大部分應付貿易款項的付款期均延長至不超過一年，而應付貿易款項的一般付款期則介乎三十日至六十日。鑒於付款期並無大幅延長，管理層認為供應商融資安排不會導致流動資金風險過度集中。有關該等安排的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27及34中披露。

於各年末，根據合同未貼現付款，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到期狀況如下：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即時償還	少於一年	一年至五年	五年以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62,497	2,332,760	-	-	2,395,257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的金融負債	-	221,327	11,149	-	232,476
衍生金融工具	-	1,732	-	-	1,732
計息銀行及其他融資	-	6,668,034	14,460,588	1,510,970	22,639,592
租賃負債	-	229,087	454,874	-	683,961
總計	62,497	9,452,940	14,926,611	1,510,970	25,953,018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d) 流動性風險 (續)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即時償還	少於一年	一年至五年	五年以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48,113	1,504,374	-	-	1,552,487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	129,413	11,768	-	141,181
衍生金融工具	-	-	2,581	-	2,581
計息銀行及其他融資	-	7,248,670	10,744,561	377,459	18,370,690
租賃負債	-	237,354	648,859	51,045	937,258
總計	48,113	9,119,811	11,407,769	428,504	21,004,197

(e)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為確保本集團具備持續發展的能力，且維持穩健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及使股東價值提升至最高。

根據經濟環境變動，本集團管理並調整其資本結構。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調整應付於股東的股息、返還股東資本、新增債券或發行新股。本年度有關管理資本的目標、政策或程序並無任何變動。

本集團通過槓桿率(即債務淨額除以權益總額及債務淨額之和)來監督資本狀況。債務淨額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融資及租賃負債，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權益總額包括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的權益及非控制權益。

本集團已制定供應商融資安排以管理其運營資金，有關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27及34中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e) 資本管理 (續)

截至年末的槓桿率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及其他融資	20,902,895	17,339,232
租賃負債	633,582	693,604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83,418)	(2,166,798)
債務淨額	19,753,059	15,866,038
權益總額	11,458,350	10,777,667
權益總額以及債務淨額	31,211,409	26,643,705
槓桿率	63%	60%

42. 報告期後事項

誠如附註12所披露，董事會建議宣派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0.045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附註

本公司於報告期末的財務狀況表資料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4,921,969	26,750
非流動資產總值		4,921,969	26,750
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款項		517,803	-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419,766	7,248,805
衍生金融工具		1,166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3,210	163,324
流動資產總值		3,011,945	7,412,129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9,356	2,76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8,565	17,630
計息銀行及其他融資		608,559	-
流動負債總額		646,480	20,394
流動資產淨值		2,365,465	7,391,735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7,287,434	7,418,485
資產淨值		7,287,434	7,418,485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30	421	421
儲備		7,287,013	7,418,064
權益總額		7,287,434	7,418,485

詹靜
董事

唐立
董事

鄧華南
聯席首席財務官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附註(續)

附註：

本公司儲備的概要如下：

	股本	股份溢價	合併儲備	資本儲備	股份酬金儲備*	其他綜合收益	保留溢利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370	6,066,695	(29,862)	(1,296,268)	-	-	(376,684)	4,364,251
年內溢利	-	-	-	-	-	-	(88,855)	(88,855)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	-	-	-	-	-	(88,855)	(88,855)
發行股份	51	1,488,278	-	-	-	-	-	1,488,329
發行股份的開支	-	(21,516)	-	-	-	-	-	(21,516)
終止普通股的贖回責任	-	-	-	1,676,276	-	-	-	1,676,276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421	7,533,457	(29,862)	380,008	-	-	(465,539)	7,418,485
年內溢利	-	-	-	-	-	-	4,070	4,070
年內其他綜合收益：								
現金流量對沖，已扣除稅項	-	-	-	-	-	1,166	-	1,166
抵銷匯兌損失	-	-	-	-	-	(1,895)	-	(1,895)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	-	-	-	-	(729)	4,070	3,341
二零二四年中期股息	-	-	-	-	-	-	(146,646)	(146,646)
發行股份	-	-	-	-	-	-	-	-
發行股份的開支	-	-	-	-	-	-	-	-
確認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	-	-	-	12,254	-	-	12,254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21	7,533,457	(29,862)	380,008	12,254	(729)	(608,115)	7,287,434

* 本公司的儲備指確認尚未行使的股份期權及尚未歸屬的限制性股份的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相關股份期權獲行使或限制性股份歸屬時，該金額將轉撥至股本或為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44. 財務報表的批准

本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六日經董事會批准並授權發佈。